

公司代码：600157

公司简称：永泰能源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窦红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基于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实际需要，为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和还本付息，且公司在2025年度已经完成股份回购金额277,485,032元视同现金分红，同时公司正在实施3亿元~5亿元股份回购并注销计划，为此公司2025年度拟不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描述了可能面临的风险及相关应对措施，详见本年度报告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风险的描述内容，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董事长、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永泰能源	指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永泰集团	指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华熙矿业	指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银源煤焦	指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康伟集团	指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华泰矿业	指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陕西亿华	指	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海则滩煤矿	指	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靖边县海则滩煤矿
荡荡岭煤矿、荡荡岭煤业	指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孙义煤矿、孙义煤业	指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金泰源煤矿、金泰源煤业	指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
集广煤矿、集广煤业	指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
柏沟煤矿、柏沟煤业	指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兴庆煤矿、兴庆煤业	指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华强煤矿、华强煤业	指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新安发煤矿、新安发煤业	指	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新生煤矿、新生煤业	指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安苑煤矿、安苑煤业	指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
森达源煤矿、森达源煤业	指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孟子峪煤矿、孟子峪煤业	指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南山煤矿、南山煤业	指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银宇煤矿、银宇煤业	指	山西康伟银宇煤业有限公司
福巨源煤矿、福巨源煤业	指	山西康伟福巨源煤业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	指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	指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	指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裕中能源	指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周口隆达	指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丹阳中鑫华海	指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华瀛石化	指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德泰储能	指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汇宏矿业	指	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德泰储能装备	指	张家港德泰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海德股份	指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泰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WINTIME ENERGY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TE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窦红平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军	杨孟杨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层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层
电话	0351-8366670	0351-8366507
传真	0351-8366501	0351-8366501
电子信箱	wteclzqb@126.com	wtecl_ymy@126.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路7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12月29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山东省泰安市环山路36号”变更为“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新建街南110号”；2018年11月19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新建街南110号”变更为“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路79号”。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26、27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6
公司网址	www.wtecl.com、www.永泰能源.中国
电子信箱	wteclbg@126.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泰能源	600157	鲁润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03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孔令芹、赵燕燕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3,817,274,448.01	28,356,526,769.20	-16.01	30,119,651,314.24
利润总额	712,490,720.06	2,501,923,783.35	-71.52	3,426,693,76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8,619,686.91	1,560,550,125.59	-86.63	2,265,702,45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343,398.67	1,418,865,855.75	-90.32	2,359,350,96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6,618,819.30	6,510,033,881.01	-5.89	7,024,671,658.80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813,048,162.65	47,145,223,763.69	-0.70	46,387,006,791.01
总资产	111,152,262,211.84	107,775,146,728.94	3.13	107,082,816,233.3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5	0.0705	-86.52	0.1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5	0.0705	-86.52	0.1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3	0.0641	-90.17	0.1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448	3.3373	减少2.89个百分点	5.0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28	3.0343	减少2.74个百分点	5.219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640,674,735.99	5,035,334,339.08	7,052,109,988.46	6,089,155,38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67,712.76	74,853,173.36	71,953,036.83	10,745,76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374,746.11	57,301,267.08	55,113,483.64	-17,446,09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022,122.05	1,690,767,641.90	1,723,924,496.05	1,676,904,559.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93,134.65		124,238,996.99	-152,799,22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96,674.52		15,345,700.86	16,038,248.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06,167.60		3,461,207.53	3,704,758.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656,466.37		-21,818,619.08	-29,406,702.18
债务重组损益	12,669,676.92		-4,655,327.11	20,110,459.4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653,106.21		-37,178,589.53	-21,414,646.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001,895.05		68,389,101.82	13,974,796.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119,724.92		16,613,597.33	-46,644,834.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61,963.00		-10,515,395.69	-9,498,963.51
合计	71,276,288.24		141,684,269.84	-93,648,507.9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适用 不适用**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41,868,516.75	43,289,431.16	1,420,914.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39,052,659.26	1,079,892,987.75	-259,159,671.5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459,241.71	34,589,208.53	1,129,966.82	2,706,167.60
合计	1,414,380,417.72	1,157,771,627.44	-256,608,790.28	2,706,167.60

十三、 其他□适用 不适用**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和煤炭业务。

1. 电力业务

公司作为优质的区域绿色清洁能源供应商，主要从事电力生产、开发和供热业务，所属控股电厂机组总装机容量接近千万千瓦级规模，分布在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和人口稠密的中原经济区，且均为当地主力电厂，区域内用电、用热需求大，属于区域主要电源和热源支撑点，电力业务需求和效益有保障。

公司发电业务主要经营模式：细分电量结构，采用国网代理购电、市场直接交易和省间交易电量等多种市场化交易相结合的方式，电力市场化交易比重逐年提高。此外，公司积极参与电力现货市场、电力辅助服务市场。所有电量接受江苏省和河南省电网及华中电网统一调度。

公司供热业务主要经营模式：民用供暖由发电企业与热力公司签订供热合同；工业供汽由发电企业与工业蒸汽用户或热力公司签订供汽合同。依据供热合同、供汽合同和实时需求组织生产供给，根据供暖量和供汽量与用户进行月度结算。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业务产品为电能和热能，主要为工业和民用提供能源供应。公司电力业务利润主要源自售电量和售汽（热）量以及对发电成本和其他成本费用的控制。

2. 煤炭业务

公司为焦煤细分行业龙头企业、国内冶炼行业核心供应商。目前，公司在山西地区拥有华熙矿业、银源煤焦和康伟集团3家煤炭主体企业，合计15座在产优质焦煤煤矿，煤炭总产量多年保持在千万吨级以上水平，具有较强的规模优势。同时，公司

正在加快推进海则滩煤矿建设和其他所属矿井生产系统技术改造与产能规模提升相关工作，着力提升煤炭智能、安全、清洁和高效生产能力。

公司煤炭业务主要经营模式：由公司制定年度生产与经营计划，各煤矿主体企业按照计划组织生产，由公司煤炭采购销售中心统一销售，以用户为中心，秉承“规范化、集中化、终端化”原则，根据市场行情确定煤炭产品销售价格，与焦煤战略用户、重点用户形成长期稳定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现有终端用户长期合作关系，重点培育精煤、原煤战略用户群体，通过配煤、深加工拓展新用户群体，不断扩大销售区域，适时进行外部市场开发，持续优化下游终端用户战略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煤种主要为主焦煤和配焦煤，是焦炭生产不可或缺的核心原料，主要用于钢铁冶金行业。公司煤炭产品作为市场主流产品，主要销往华北、华东和东北地区大型钢焦企业和山西境内焦化龙头企业，用户群体稳定且关系良好，具有不可替代的行业地位。公司煤炭业务利润主要源自合理的煤炭产品市场价格以及对采煤成本和其他成本费用的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发展情况

1. 电力行业

2025年，全国电力系统保持稳定运行，电力供应持续绿色低碳转型，电力消费稳中向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全国所有省份用电量均实现同比正增长，东部地区用电量增速领先。全年随着一批保障性、支撑性电源及多条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陆续投产，我国电力资源配置能力进一步增强。

根据国家能源局、国家统计局统计信息及中电联报告：2025年，全社会用电量历史性突破10万亿千瓦时，达到10.3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该规模超过美国全年用电量的两倍，高于欧盟、俄罗斯、印度、日本全年全社会用电量的总和，稳居全球电力消费第一大国地位。

截至2025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39亿千瓦，同比增长16%，其中：火电装机15亿千瓦，同比增长6.3%（煤电12.6亿千瓦，同比增长5.9%，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32%，同比降低3.3个百分点）；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24亿千瓦，同比增长23%，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为62%，比上年底提高3.5个百分点。2025年底，风电、太阳能合计发电装机容量达到18.4亿千瓦。2025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容量5.5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虽然煤电装机占比被新能源超越，但其作为电力系统“压舱石”和“调节器”的核心保障作用却更加凸显。

2025年，全国规模以上电厂发电量9.72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2%。其中：火电发电量6.29万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2025年全口径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为51.1%。2025年，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利用小时数3,119小时，同比降低312小时，其中：火电4,147小时，同比降低232小时（煤电4,346小时，同比降低269小时；气电2,187小时，同比降低190小时）。

根据江苏能源监管办统计信息：2025年，江苏省全社会用电量8,895.4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81%；全省发电量7,082.8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65%；全省发电累计平均利用小时数3,119小时，同比下降395小时。其中：统调电厂累计平均利用小时数3,921小时，同比下降308小时。全省装机容量24,535.31万千瓦。

根据河南能源监管办统计信息：2025年，河南省全社会用电量4,524.78亿千瓦时，同比增加4.74%；全省发电量3,891.96亿千瓦时，同比增加4.3%；全省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2,478小时，同比减少148小时。其中：统调火电机组平均利用小时数为3,528小时，同比减少166小时。全省装机容量16,557万千瓦。

2. 煤炭行业

2025年，我国煤炭产量同比保持增长，煤炭进口量明显下降，煤炭供应总体充足，煤炭消费不及预期，全社会存煤维持高位，煤炭供需形势整体呈现供应宽松、需求偏弱的运行态势，全年煤炭平均价格同比明显下降，行业整体经营承压、经济效益大幅下滑。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信息：2025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原煤产量48.3亿吨，同比增长1.2%。根据国家海关总署统计信息：2025年，进口煤炭4.9亿吨，同比下降9.6%，其中：进口动力煤3.7亿吨、同比下降11.57%，进口炼焦煤1.2亿吨、同比下降3.0%。根据山西省统计信息：2025年山西省规模以上工业原煤总产量13.05亿吨，同比增加2.1%，约占全国同期产量的27%。

焦煤市场方面：2025年，焦煤市场价格先跌后涨呈现“V型”走势。上半年市场偏弱，延续了2024年的跌势；下半年受“反内卷”和“查超产”等政策影响，主产区供应收窄，市场筑底反弹并逐步回暖。

动力煤市场方面：2025年，动力煤市场价格波动明显，同样经历了触底回升。上半年受供应宽松和需求疲软影响，价格持续下跌；下半年，随着迎峰度夏、迎峰度冬用煤高峰到来，叠加相关政策实施、产量受限，价格触底反弹。

（二）行业政策情况

1. 电力行业

2025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新一代煤电升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5~2027年）》，在实施“三改联动”基础上，推动一批现役机组改造升级，力争全面提升新建机组指标水平，积极有序开展新一代煤电试点示范。2025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全面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明确2025年底前基本实现电力现货市场全覆盖，全面开展连续结算运行，充分发挥现货市场调节供需的关键作用。2025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基本规则》，规范电力辅助服务市场运营管理，优化电力辅助服务市场价格形成机制，健全电力辅助服务费用传导机制，维护市场经营主体合法权益。2025年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电力现货连续运行地区市场建设指引》，引导电力现货市场连续运行的省（区、市）优化电力市场设计，更好发挥电力市场在促进电力资源优化配置、保障电力安全供应及支撑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等方面的作用。2025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电力中长期市场基本规则》，明确为适应新能源出力波动特点，发挥电力中长期市场在平衡电力电量长期供需、稳定电力市场运行等方面的基础作用，统筹推进电力中长期市场

与电力现货市场建设。

2. 煤炭行业

2025年2月，国家能源局印发《2025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明确煤炭实现稳产增产，推进煤炭供应保障基地建设，持续推进煤炭产能储备工作，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利用。2025年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推进“人工智能+”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人工智能+煤炭”典型应用场景，包括煤矿地质勘探数智赋能、井工煤矿采掘工艺优化与智能控制、露天煤矿自主采装与运输无人化、煤炭质量快速检测与智能洗选、煤矿重大设备状态监测和智能运维。2025年10月，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煤炭洗选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推进洗选产能增优汰劣，加强洗选智能化建设，合理选择洗选工艺，提高清洁高效生产水平，推动洗选废弃物减排增用，提升洗选经营管理水平，提升煤炭开发综合效益。2025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发布《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5年版）》，科学设定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重点领域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推动煤炭产业由低端向高端、煤炭产品由初级燃料向高价值产品攀升。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是公司发展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焦煤市场大幅波动且价格中枢下行、电力市场化改革加速推进的严峻复杂形势，公司攻坚克难，紧紧围绕“稳中求进、以稳促进”的工作总基调，科学调整生产经营策略，统筹推进增产增效、提质增效、降本增效、智能增效，妥善应对各类风险挑战，生产运营稳定，重点项目有序推进，企业发展稳中向好。

（一）生产经营工作

1. 生产组织科学有序，煤电主业协同并进

（1）电力企业效益电量抢发有力。公司电力业务紧紧围绕效益提升，抓住电煤价格下行窗口，全力优化电量结构，全年发电量再次突破400亿千瓦时，经营业绩持续改善。其中：张家港沙洲电力第三季度发电量达58.9亿千瓦时，创单季度历史新高；裕中能源在河南省统调公用燃煤电厂发电量普遍下降背景下，逆势实现发电量同比增长1.28%，创近10年发电量新高；周口隆达机组利用小时数和负荷率在河南省22家统调60万千瓦级机组中排名第一；张家港华兴电力燃气机组全年完成无差错启停382次，为电网顶峰安全运行提供坚强支撑。同时，公司全年顺利完成13台次机组等级检修，推动引风机增容、空预器改造、精准喷氨、DCS升级等一批技改项目落地，机组可靠性与经济性同步提升，为多发抢发电量、增产增效奠定了坚实基础。

（2）煤炭生产稳量增效攻坚有力。面对开采条件复杂化挑战，公司结合市场变化合理调整采掘接续，不断优化生产布局、开采工艺和生产组织，推广集约化生产，加强装备升级，提高生产效率，顺利完成全年产量计划。其中：华强煤矿连续两个季度创单面单产最高纪录，兴庆煤矿连续三个季度创单面单产最高纪录，南山煤矿开创当地同类地质条件下单产历史新高。

（3）石化仓储平稳运营保障有力。公司石化企业聚焦基础设施维护，顺利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换证；有序推进重点技改项目，新增柴油离心泵扩容改造、新增二级淡水反渗透改造、锅炉维修施工均已完成，具备投用条件；内浮顶罐增设氮封及油气回

收系统改造正式开工；完成2万吨码头沉降空洞治理工程，消除了缺陷隐患。

2. 精细管理走深走实，挖潜创效活力全面激发

(1) 对标管理成绩亮眼。电力企业关键指标区域领先，张家港沙洲电力供电煤耗、发电利用小时数在区域对标中排名第一；裕中能源发电利用小时数在全省68家电厂中位列第一；周口隆达供电煤耗对标排名第一，发电利用小时数在省内22家同类型机组中排名第一；张家港华兴电力天然气单价、供电气耗在省内同类型机组中均排名第一；丹阳中鑫华海#1联合循环机组供电气耗在国内同类型机组中排名第一。煤炭企业在技术革新、生产效率、成本管控等方面积极开展对标学习交流，不断探索完善对标管理模式，取得显著成效。其中：华熙矿业、银源煤焦及康伟集团加强可控成本管理，有效降低吨煤成本；金泰源煤矿运输顺槽8月份掘进工效提升至0.26米/工；华强煤矿工作面8月份采煤工效达到10.39吨/工；陕西亿华矿井建设工期较同类规模矿井大幅缩减。

(2) 开源增收成效显著。电力企业强化电量营销，争取长协电量，筑牢营收基本盘；与新能源企业合作开展相关改造项目，获取指标转让收益；张家港沙洲电力国信三期公用系统项目投运，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丹阳中鑫华海新拓展9家热用户，全年供热量同比增加6万吨，供热指导价创全省最高水平；周口隆达维持较高供汽单价，供汽收入较年度计划逾千万元。煤炭企业加强采煤全过程煤质管理，构建“一清、二明、三到位”煤质管控体系，重点加强采高控制、煤流系统管控，整体回收率进一步提升，全年增收超亿元；积极推进优洗优配、中煤回洗、煤泥再浮、中煤精选等，累计创效超6,000万元；华熙矿业和银源煤焦端头放煤、切眼放煤量31.42万吨，多回收煤柱2.75万吨。

(3) 节支降本成果突出。公司从关键环节、现场管理、修旧利废、物资管理、机组检修等方面严格控制，最大限度减少开支。公司精心组织资金运行，及时推动融资成本降低，全年财务费用较上年下降2.8亿元。电力企业通过配煤掺烧、检修优化、政策争取等多措并举，加强成本控制。其中：周口隆达通过论证将#2机组原计划A级检修调整为C级检修，减少修理费支出超3,800万元；张家港华兴电力积极推进天然气资源费核减，节约资源使用费750万元。煤炭企业打出增收节支“组合拳”，华熙矿业和银源煤焦“12+3+N”举措、康伟集团“11+3+N”体系有效实现降本增效，成效显著。

(4) 采销协同精准发力。燃料采购坚持长协与市场灵活调配，全年三家燃煤电厂综合标煤单价均低于计划值，库存水平和结构合理性优于往年；强化滞期费管控，张家港沙洲电力全年获取速遣收益近400万元，滞期费同比大幅降低超2,000万元。物资采购贯彻“三化两推”，大力推进设备融资租赁、框架采购及代储代销，采购资金较计划大幅下降。不断完善竞拍工作机制，通过线上和线下渠道推进部分煤种竞拍，成交金额近9,000万元。在发电副产品销售方面，裕中能源、周口隆达粉煤灰销售单价在周边电厂对标排名中均第一。

3. 技术赋能与时俱进，创新驱动作用显著增强

(1) 数智技术推动产业升级。电力企业数智化应用场景逐步向安全生产、经营和管理等各环节拓展，张家港沙洲电力输煤系统智慧化改造项目、AI智能环保岛项目、安全智慧管控平台、数字化仓库项目相继建成投运，其中：“卸船机无人值守多模态大模型”荣获苏州市“人工智能+”优秀人工智能产品称号并接入OPC专区（首批），AI

智能环保岛项目通过国家级鉴定；5G网络项目基本建成具备申报“5G工厂”条件，为后续智慧电厂建设奠定了基础。煤炭企业全面推进智能化深度融合工作建设，华熙矿业和银源煤焦实现煤矿固定场所无人值守并建成智能化集控中心，康伟集团智能化工作面关键技术应用效果显著提升。

（2）技术应用带动生产效率提升。张家港华兴电力首次采用以上缸为基准补焊研磨下缸方案，在行业内率先彻底解决GE汽机中分面漏汽缺陷；通过创新旁路控制模式、优化暖机逻辑与温升控制，成功将二期机组冷态启动时间由6.5小时缩短至3.5小时以内，达到行业先进水平。丹阳中鑫华海创新改造深化余热回收，实现工质与热量双重利用。煤炭企业加大新技术、新工艺运用，有效破解生产、建设难题，其中：华熙矿业和银源煤焦优化论证小煤柱留设方案，优化工作面两顺槽隅角放煤工艺，运用“渐变式”加架技术成功开采三角煤；康伟集团升级“沿空留巷”技术，完成支护模式升级，将传统被动支护转变为“主动切顶+精准支护”；陕西亿华在顶板含水层涌水关键地段创新应用“化学浆液注浆”等技术，极大提高了堵水效果。

（二）海则滩煤矿建设情况

公司重点项目海则滩煤矿自2022年12月底正式开工建设以来，通过加强组织、优化技术、优选先进设备、强化考核等强有力保障措施，克服了工期紧张、系统调整频繁等困难，各项工程顺利推进。矿建工程于2024年6月进入二期工程施工，截至2025年底，四条井筒已全部贯通，井下供电、排水、通风临时系统已形成，主运、辅运、回风三条大巷及井底车场、水仓、变电所等主要硐室已掘进20,000余米，四台智能化掘锚一体机全部到位；各地面土建主要单体工程基本建成，配套管网及主干道路同步推进，各安装工程有序推进。项目计划2026年6月底首采工作面完成安装，7月初开始试采出煤，年底形成第二个工作面；2027年一季度进行联合试运转，力争实现当年投产即达产目标。

海则滩煤矿项目井田面积约200平方公里，拥有煤炭资源储量11.45亿吨，煤种主要为优质化工煤和动力煤，平均发热量6,500大卡以上，具有资源储量大、煤种煤质优、建矿条件好、预期效益高、开采寿命长、外运条件便利等诸多优势。所产煤用作化工煤，可依托陕西榆林、内蒙古鄂尔多斯、宁夏宁东三大国家级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产业集群，市场需求稳定且有保障；用作动力煤，可借助浩吉铁路专用线销往沿线用户和自有电厂。浩吉铁路距离海则滩选煤厂仅400米，煤炭产品可经皮带直接运输至铁路快装系统，无短倒、损耗小，凭借运距短、运输线路便利等区位优势，可显著降低综合物流成本，整体竞争优势明显。项目投产后，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整体业绩将得到大幅提升。

（三）储能项目情况

1. 上游资源优势稳固，工艺优化筑牢成本竞争优势

公司拥有优质五氧化二钒资源量达158.89万吨，为储能业务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上游资源保障。依托优势钒矿资源基础，公司有序推进汇宏矿业高纯五氧化二钒选冶生产线工艺优化，同步开展短流程电解液制备技术的研发，制备样品主要指标优于行业先进产品，且将显著降低原材料生产与物流成本，从源头增强公司储能产品长期成本竞争力，为开拓中下游环节市场提供有力支撑。

2. 核心材料与电堆技术取得关键性突破

公司所属新加坡 Vnergy 公司研发的第一代正极固体增容材料，可将全钒液流电池正极电解液成本降至传统方案的 40%~60%，结合短流程工艺后成本有望进一步下降，同时可将钒电池工作温度范围从 10℃~40℃拓宽至 5℃~70℃，显著提升了系统的环境适应性，且完全兼容现有电堆系统，可实现“零改造升级”，为行业带来了突破性解决方案。目前，第一代正极固体增容材料已完成多功率电堆测试，应用于 5kW 系统相关产品已进入试生产阶段。

公司自主研发的 1.2 代 32kW 电堆产品于 2024 年 4 月取得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国家级检测认证后持续升级迭代，创新设计“叉指型”流道结构，有效改善电解液分布均匀性、降低电堆液阻，电流密度提升至 180mA/cm²、电堆能量效率达到 80%以上，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同时，公司在电池管理系统、关键部件结构等方面，已累计获得储能专利技术达 28 项，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核心技术保护体系。所属德泰储能装备公司荣获第五届中国液流电池储能大会创新突破奖，并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3. 示范项目成功投运，商业模式初步验证

公司采用自主技术建设的首座 MW 级储能电站——南山光储一体化储能电站，于 2024 年 9 月正式投运以来，已实现持续稳定运行。该项目集成 2.7MWp 光伏与 1.5MW/6MWh 全钒液流电池储能系统，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光伏发电量累计达 325 万千瓦时，储能系统完成充放电循环 220 次，发电量超 97 万千瓦时。该项目成功投运标志着公司具备 4 小时储能时长的全钒液流电池系统集成与自主建设能力，不仅为矿山提供了“削峰填谷”的节费效益，更构建了应急供电的“第三重保障”，形成了“清洁替代+安全兜底”的矿山绿色转型可复制方案。

（四）资源获取项目情况

1. 煤下铝资源获取项目取得突破。作为山西省第一批申请获取煤下铝土矿采矿权的矿井，公司所属森达源煤矿、金泰源煤矿已完成储量评审备案，查明了丰富的铝土矿和战略性稀有金属镓等矿产资源。森达源煤矿、金泰源煤矿已勘查范围分别占矿井总面积的 53.57%、11.84%，详查区内估算铝土矿累计查明保有资源量分别为 784.26 万吨、512.95 万吨，规模均为中型铝土矿矿床。同时，通过详查两矿均实现了多元矿产资源的协同估算，其中：森达源煤矿伴生稀有金属镓推断保有资源量 470.56 吨、含量 0.006%，达到较好经济效益品位要求和中型镓矿规模；硬质黏土矿推断保有资源量 92.86 万吨；硫铁矿推断保有资源量 71.98 万吨。金泰源煤矿伴生稀有金属镓保有推断资源量 333.42 吨、含量 0.0065%，达到较好经济效益品位要求；山西式铁矿保有推断资源量 63.76 万吨。公司其他煤矿煤下铝资源获取工作也将借鉴上述两座矿井成功经验有序推进，并将显著增厚公司资源禀赋价值，有效延长矿井服务年限，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源综合价值与发展潜力，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2. 优质焦煤资源扩增项目有序推进。根据山西省自然资源厅 2024 年 5 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管理若干事项的通知》，所属孙义煤矿和孟子峪煤矿两座矿井边界资源出让程序已启动，正在进行出让准备工作。

（五）还本付息及投资者回报工作

公司在稳定生产经营的同时，认真履行还本付息义务。自 2018 年 7 月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累计现金还本付息 423.28 亿元（其中：偿还本金 269.01 亿元、支付利

息 154.27 亿元），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偿还本金 174.42 亿元，共计偿付 597.70 亿元；有息负债规模由 709.47 亿元大幅下降至 366.63 亿元，资产负债率由 73.18% 大幅下降至 51.20%，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随着公司有息负债规模和资产负债率持续下降，信用质量持续优化，金融机构对公司授信支持力度也逐年上升。

为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推动公司股价回归至合理水平，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制定了 5 亿元至 10 亿元股票回购计划，已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如期完成，并于 2025 年 7 月 2 日完成回购股份全部注销工作。本次回购股份总金额 5.01 亿元，回购并注销股份 4 亿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1.80%。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22.18 亿股变更为 218.18 亿股，进一步提升了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增厚公司股东回报。为进一步优化股本结构，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制定了新一轮 3 亿元至 5 亿元股票回购并用于注销计划，回购期限为 202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1 日，目前股票回购方案正在实施中。

（六）安全管理工作

1. 预防措施更加精准。电力企业每季度确定安全管理提升项目并组织实施，通过开展运行分析、规范“两票”、完善技术措施、不安全事件“回头看”、吸取借鉴其他电厂教训经验等方式，不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煤炭企业着力打造精品示范工程，华熙矿业和银源煤焦加强综采（放）工作面管理，康伟集团创新引入品牌化竞优等效能提升机制，推动标准化建设向细、向优迈进；持续开展周风险辨识，推行清单管理，分级分类管控；强化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和重大灾害治理，持续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整治，跟踪整改。石化企业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强化设备设施维护与保养，定期消缺，并顺利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换证工作。

2. 现场管理更加规范。电力企业严格落实高风险作业管理规定，强化“三措两案”执行的全过程监督指导和现场检查，及时查处纠正违章现象，同时以智慧门禁、安全智慧管控平台、远程监控等信息化手段赋能，有效减少“三违”行为。煤炭企业强化高风险作业和关键环节全过程管控，加强安全技术审查、现场盯守帮扶及“四不两直”督导检查，同时深入开展视频反“三违”，落实无视频不作业要求，做到“装全、看清、阅到、纠好”。石化企业围绕仓储和接卸业务，加强作业现场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安全生产全面排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3. 专项活动更加有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及“安全生产月”、雨季“三防”（防洪、防汛、防雷电）、冬季“三防”（防寒、防冻、防火）、“百日安全”等各类安全活动不断线，保障了全年安全。电力企业组织开展春（秋）季安全检查、“迎峰度夏（冬）”以及格栅板安全防护设施、电梯等特种设备专项安全检查活动。煤炭企业开展事故案例“举一反三”自查自改、安全管理评估、中夜班突击检查、习惯性违章和不放心人员“双起底”大排查整治活动。石化企业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应急预案演练等活动，开展防台风、防暴风雨、防雷电工作。

（七）环境保护工作

1. 环保管理机制不断完善。电力企业依法依规健全制度、强化应急演练，持续提升突发环境事件处置能力；煤炭企业深入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设施维修与监测检查，并按季度开展监测与抽查，实现各类污染物规范处置、达标排放；石化企业严格执行“即查即改”机制，督促整改闭环管理，及时消除环境隐患。

2. 环境治理投入持续加强。电力企业加大环保费用投入，通过脱硫除尘脱硝技术改造与 AI 智慧环保创新，推进节能减排与精准治污；煤炭企业加大设备设施维修投入，确保污水处理站、布袋除尘器、煤棚降尘喷雾等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石化企业有序推进各类环保设备设施维护保养，确保设备设施安全可靠。

3. 环境风险防控有效运行。电力企业强化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及时消除设备缺陷及隐患，确保环保设施长周期稳定运行；煤炭企业对矿井水处理、生活污水处理、水质监测、固废处理等进行不定期抽查，确保各项排放环保达标；石化企业强化动态检查与闭环整改，深化隐患排查治理，并规范开展废水、废气、噪声等自行监测。

（八）内控管理工作

1. 持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以组织架构与部门职能为基础，以制度文件为指引，结合各类业务管理实际情况，简化管理程序，细化管控措施，从流程图审批环节合规性、逻辑性和实操性方面进行系统性优化，并同步更新风险控制矩阵，强化风险管控，推动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改进与动态优化。

2. 扎实推进内控评价工作。一是评估制度体系设计的有效性，全面梳理各环节管理规定，排查制度设计中存在的不足，确保各项业务有章可依、有规可循；二是依据流程管理办法，从流程优化与流程再造两个层面，评估流程设计的合理性与有效性，推动业务流程实现动态调整与持续完善。

3. 不断强化内控监督检查。开展常态化内控日常监督，及时发现问题、第一时间整改落实，在实践中化解管理风险。完善内控常态化沟通机制，不断提升各单位内控管理意识与执行力，确保内控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加强对重点业务领域控制活动的监督力度，围绕关键环节与高风险领域，组织开展专项检查活动，强化关键控制措施，切实提升问题整改成效，实现重点环节有效管控与风险防范。

（九）内部监督工作

1. 以内部审计为抓手，促进管理人员履职尽责。全年开展了多家单位经济责任审计，对发现问题提出相关整改意见，推动各单位补充完善长效管理机制，切实发挥审计监督的建设性作用。

2. 以专项监察为手段，确保重点领域监督实效。全年对物资采购、煤炭销售、工程建设、权责落实等重点领域实施专项监察，推动“立行立改”与“长效机制”建设，有效维护公司利益。

3. 以“回头看”为保障，提升监督闭环管理水平。聚焦整改责任落实，逐项明确整改措施、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确保问题整改见底清零。同时，结合公司精细化管理目标，推动审计、监察成果向管理效能转化，促进制度完善与流程优化，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十）党建和工会工作

1. 以党建引领，促企业高质量发展。一是通过分层学习与月度集中学习强化理论武装，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深化主题教育，细化理论学习与实践应用，提升政治素养与履职能力。三是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规范党员发展与管理，夯实组织基础。四是积极组织帮扶捐赠等活动，凝聚发展合力，促进党建与业务融合。

2. 以工会赋能，促服务质量提升。一是强化服务意识，密切关注职工需求与诉求，

致力于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关心基层职工的生活状况和思想动态，秉持以人为本的理念，积极开展“送温暖”“送清凉”等慰问活动，增强员工归属感。二是积极开展技术比武、技能竞赛和技术创新等活动，激发职工的创新活力、动力和工作热情，引领广大职工立足岗位建功立业，并对先进典型予以表彰宣传，增加员工获得感。三是加强和改进工会工作方法和途径，积极组织开展各类丰富多彩、健康向上且职工喜闻乐见的文化、体育活动，充实职工业余文化生活，营造积极活跃的企业氛围，凝聚企业向心力。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电力区域保供主力军、焦煤核心供应商作用，不断夯实煤电主业基础，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稳中向好；同时，加快推进优质化工煤和动力煤项目海则滩煤矿建设争取早日投产见效，优化储能战略布局促进形成新质生产力。

（一）煤电主业优势明显，筑牢企业发展基本盘

电力机组规模、技术与区位优势：公司控股总装机容量 918 万千瓦、参股 400 万千瓦，均为在运机组。主力机组均位于长三角、中原经济区等国家用电核心区域，是区域内保供主力军。所属电厂不仅单机容量大、技术参数高、负荷调节能力强，且均实现超低排放。控股燃煤机组中，80%以上为 60 万千瓦级及以上大型高效机组，包括 4 台百万千瓦级超超临界机组及 4 台 60 万千瓦级超超临界、超临界机组；控股的 4 台 9F 级（40 万千瓦级）燃气机组亦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其中：张家港沙洲电力地处长三角电力负荷中心，是苏南电网重要电源支撑点；张家港华兴电力作为主城区唯一集中热源点，是当地重要的工业蒸汽供应商；裕中能源是郑州市周边最大的热电联产企业，承担郑州市超三分之一供热面积；周口隆达的投运结束了周口市无大型支撑电源的历史；丹阳中鑫华海则为当地唯一热源点。

煤炭板块资源储备、品牌与产能规模优势：公司煤矿总产能规模 2,110 万吨/年，为国内焦煤核心供应商，通过实施精煤战略，打造了“永泰精煤”优质品牌，产品抵御市场波动能力强。公司拥有丰富的煤炭资源储备，煤炭资源量达 50.31 亿吨，分布在山西、陕西、新疆、内蒙及澳洲等地，其中：优质焦煤资源量 9.04 亿吨，优质动力煤资源量共计 41.27 亿吨。公司在产煤种主要为优质主焦煤及配焦煤，属于稀缺煤种，与动力煤相比，焦煤价格优势明显，特别是低灰、低硫焦煤品种的市场价格较高、销售情况良好。

（二）优质化工煤资源丰富即将形成新产能，构筑长期核心竞争力

公司正在加快建设的优质化工煤和动力煤重点项目海则滩煤矿将于 2026 年 7 月初开始试采出煤、2027 年全面投产，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海则滩煤矿拥有煤炭资源量达 11.45 亿吨、热值超 6,500 大卡，煤质优异、性能稳定，高度适配煤制烯烃、煤制油等现代煤化工生产需求。海则滩煤矿地理位置优越，位于国家规划并已初步形成的鄂榆宁（内蒙古鄂尔多斯、陕西榆林、宁夏宁东）现代煤化工产业集群区域，且国家“北煤南运”战略运输通道浩吉铁路设有海则滩装车站，与客户群运距短、运输条件快捷便利。

我国能源禀赋富煤贫油少气，是煤化工产业化和市场化最成熟的国家。化工煤是

近年来国内煤炭消费中增长最快的领域，2025年国内化工用煤约达4.3亿吨，2026年在新增煤化工项目投运及油煤价差阶段性扩大预期下，化工煤有望实现约6%的增速。同时，国家“十五五”规划也首次将煤制油气产能定位为国家能源安全的“战略储备”，为化工煤行业打开了增长空间。随着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变化，地缘冲突推动国际油气价格大幅上涨，煤炭替代需求持续释放，海则滩煤矿所产的优质化工煤可作为进口替代的刚需原料、高油价替代的降本工具以及国家能源安全的战略储备，其市场价值正处于全球结构性因素驱动的快速上升通道。同时，海则滩煤矿投产后还将实现公司煤电一体化发展，确保主业协同发展，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长期核心竞争力。

（三）创新应用水平不断提升，强化竞争优势

电力技术环保高效：公司所属燃煤机组均为国内先进的清洁低碳、低能耗机组。2025年，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平均排放浓度分别为1.45毫克/立方米、18.08毫克/立方米、35.65毫克/立方米，远低于超低排放标准；供电煤耗完成294.50克/千瓦时，较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供电煤耗约低10克/千瓦时，全年可节约标煤约34万吨。公司积极推进“三改联动”，拓展智慧化输煤系统、AI智能环保岛、安全智慧管控平台等数智化应用场景，持续提升机组安全性、环保性和经济性。电力企业目前拥有各类专利技术45项。

煤炭开采智能化与工艺创新：公司通过推广充填开采、切顶卸压沿空留巷、小煤柱开采等先进工艺，以及优化选煤流程（如“中煤回洗”），显著提高了资源回收率和产品效益。全面推动智能化建设，共建成17个智能化综掘工作面 and 6个智能化综采工作面，煤矿固定场所实现无人值守，生产系统完成集中控制与远程监控改造，实现了安全生产、减人提效。煤炭企业目前拥有各类专利技术73项。

储能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公司在储能领域已涵盖电池系统、电堆结构、改性电极、交换膜等全钒液流电池多项核心技术。拥有的第一代全钒液流电池正极固体增容材料为行业带来突破性解决方案，可实现成本大幅下降、环境适应性显著增强；自主研发的1.2代32kW电堆产品获得国家级检测认证，并通过创新“叉指型”流道设计，使电堆能量效率达到80%以上，技术指标先进；德泰储能装备公司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创新与成果转化实力获权威认可。储能企业目前拥有各类专利技术28项。

（四）存量资源逐步盘活，培育增长新动能

储能业务有序培育：公司在储能领域致力于打造“钒矿资源-核心技术-装备制造-示范项目”全产业链。在上游端，拥有158.89万吨五氧化二钒资源储量，居行业前列，从源头构建了显著成本优势与资源保障能力。在项目端，已成功实施采用自主技术建设的首座MW级储能电站——南山1.5MW/6MWh光储一体化储能电站和张家港250kW/1,000kWh试验项目。

煤下铝及其他资源积极获取：随着森达源煤矿和金泰源煤矿煤下铝储量评审备案相继落地，不仅确认了丰富的优质煤下铝资源，更估算出可观的伴生战略性稀有金属镓等多元资源储量，将进一步增厚公司资产禀赋价值，丰富公司优质矿产资源储备。同时，依托现有矿井成熟生产系统综合开发铝土矿等资源，可大幅节省基建投资，缩短投产周期，并延长矿井服务年限，充分释放资源潜力。

（五）高效专业人才体系，保障战略有效执行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汇聚了来自能源行业领先企业的精英与骨干，在电力、煤炭、

石化、储能等领域拥有深厚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管理经验，能够精准把握行业趋势并进行科学高效决策。公司始终坚持“人才强企”战略，通过导师带徒、技术津贴、联合办学、晋级激励等多重机制，并加强“校企、院企”合作，系统化开展人才培养与交流，打造了一支管理能力强、专业素质优、作风过硬、吃苦耐劳的管理技术团队和高素质员工队伍，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和组织基础。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电量和原煤产量继续保持高位。但受煤炭业务焦煤产品整体市场价格同比有较大幅度下降，加之电力业务市场化竞争加剧且所属江苏主力电厂配合国信沙洲三期线路施工陪停，使得上网电价与发电量同比有所下降，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下降。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38.17 亿元，营业成本 188.6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 亿元，经营性净现金流 61.27 亿元。公司保持安全生产和经营运行稳定，重点建设项目有序推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3,817,274,448.01	28,356,526,769.20	-16.01
营业成本	18,860,084,956.44	21,245,603,081.63	-11.23
销售费用	70,168,994.08	101,036,967.93	-30.55
管理费用	1,435,538,564.89	1,451,514,737.09	-1.10
财务费用	1,751,646,207.77	2,030,949,172.99	-13.75
研发费用	94,876,568.04	93,642,963.52	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6,618,819.30	6,510,033,881.01	-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306,858.20	-1,222,461,294.6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1,291,734.29	-5,326,150,513.61	-
其他收益	27,805,884.39	18,765,716.27	48.17
投资收益	43,351,295.00	92,189,091.89	-52.98
信用减值损失	-176,623,764.23	-40,857,514.40	-
资产处置收益	11,293,964.94	705,524.99	1,500.79
营业外收入	164,998,282.30	81,578,099.57	102.26
营业外支出	97,080,914.65	68,951,799.05	40.80
所得税费用	300,143,305.30	471,725,016.28	-36.3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煤炭采选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动力煤采购价格同比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货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办公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

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能源发电指标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碳排放权交易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81,727.44 万元，较上年同期 2,835,652.68 万元，减少 453,925.24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煤炭采选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所致；营业成本 1,886,008.50 万元，较上年同期 2,124,560.31 万元，减少 238,551.81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动力煤采购价格同比下降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	16,964,427,062.17	13,750,122,090.67	18.95	-7.83	-12.71	增加 4.53 个百分点
煤炭	6,313,543,359.57	4,748,943,399.20	24.78	-31.13	-4.87	减少 20.76 个百分点
其他	180,851,266.15	250,556,789.61	-38.54	-48.95	-37.25	减少 25.84 个百分点
合计	23,458,821,687.89	18,749,622,279.48	20.07	-16.00	-11.32	减少 4.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	16,964,427,062.17	13,750,122,090.67	18.95	-7.83	-12.71	增加 4.53 个百分点
煤炭	6,313,543,359.57	4,748,943,399.20	24.78	-31.13	-4.87	减少 20.76 个百分点
其他	180,851,266.15	250,556,789.61	-38.54	-48.95	-37.25	减少 25.84 个百分点
合计	23,458,821,687.89	18,749,622,279.48	20.07	-16.00	-11.32	减少 4.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10,355,991,952.90	8,684,502,378.80	16.14	-20.03	-16.91	减少 3.14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5,584,269,164.11	4,272,711,806.44	23.49	-21.46	-4.49	减少 13.59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7,155,450,174.94	5,383,322,500.21	24.77	-3.18	-8.89	增加 4.72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3,700,166.57	126,389,791.49	-3,315.79	-94.29	-23.02	减少 3,162.34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1,768.14	1,471.83	16.76	-99.99	-99.99	减少 20.22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33,183,312.16	36,745,383.60	-10.73	57.76	234.37	减少 58.49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326,225,149.07	245,948,947.11	24.61	-7.75	124.66	减少 44.43 个百分点
合计	23,458,821,687.89	18,749,622,279.48	20.07	-16.00	-11.32	减少 4.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23,458,821,687.89	18,749,622,279.48	20.07	-16.00	-11.32	减少 4.22 个百分点
合计	23,458,821,687.89	18,749,622,279.48	20.07	-16.00	-11.32	减少 4.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煤炭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煤炭采选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所致。

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天然气贸易业务同比下降所致。

华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仓储业务收入同比下降所致；西南地区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比减少主要系本期煤炭业务缩减所致；西北地区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煤炭业务拓展所致；东北地区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主要系本期煤炭业务销售量同比增加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力	万千瓦时	4,055,493.00	3,845,415.00	-	-1.71	-1.71	-
自产商品煤	万吨	1,330.06	1,336.40	7.89	19.45	19.90	-39.03

注：1、销售量均为对外销售口径；2、自产商品煤含基建项目所产工程煤。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	燃料	11,714,727,546.50	85.20	13,685,643,277.60	86.88	-14.40	
	材料	121,752,307.88	0.88	141,304,378.78	0.90	-13.84	
	人工	362,851,298.15	2.63	353,708,088.86	2.25	2.58	
	制造费用	1,550,790,938.14	11.29	1,570,984,017.82	9.97	-1.29	

	小计	13,750,122,090.67	100.00	15,751,639,763.06	100.00	-12.71	
煤炭	原材料	264,678,778.92	5.57	549,947,994.08	11.02	-51.87	主要系本期外购原料煤同比减少及加强材料耗用管理所致。
	人工	1,784,218,450.40	37.57	1,816,153,638.17	36.38	-1.76	
	制造费用及其他	2,700,046,169.88	56.86	2,626,126,429.32	52.60	2.81	
	小计	4,748,943,399.20	100.00	4,992,228,061.57	100.00	-4.8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力	燃料	11,714,727,546.50	85.20	13,685,643,277.60	86.88	-14.40	
	材料	121,752,307.88	0.88	141,304,378.78	0.90	-13.84	
	人工	362,851,298.15	2.63	353,708,088.86	2.25	2.58	
	制造费用	1,550,790,938.14	11.29	1,570,984,017.82	9.97	-1.29	
	小计	13,750,122,090.67	100.00	15,751,639,763.06	100.00	-12.71	
煤炭	原材料	264,678,778.92	5.57	549,947,994.08	11.02	-51.87	主要系本期外购原料煤同比减少及加强材料耗用管理所致。
	人工	1,784,218,450.40	37.57	1,816,153,638.17	36.38	-1.76	
	制造费用及其他	2,700,046,169.88	56.86	2,626,126,429.32	52.60	2.81	
	小计	4,748,943,399.20	100.00	4,992,228,061.57	100.00	-4.87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688,219.53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0.8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687,301.4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0.5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山西宏源富康新能源有限公司	293,127,292.94	1.23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江苏金桥国际供应链有限公司	736,310,933.66	5.41
2	沛县联蒙洗煤有限公司	417,273,999.64	3.07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煤炭贸易	6,561,816.49	6,235,473.33	5.23
天然气贸易	5,453,298.76	194,584,013.14	-97.20
其他贸易	612,181.23	218,965.44	179.58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较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70,168,994.08	101,036,967.93	-30.55	主要系本期销货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435,538,564.89	1,451,514,737.09	-1.10	主要系本期办公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751,646,207.77	2,030,949,172.99	-13.75	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94,876,568.0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94,876,568.0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4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1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0
本科	173
专科	174
高中及以下	7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6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5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1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90
60岁及以上	5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数量较上年增长近30%，主要原因是公司积极响应行业技术升级需求，主动加大科研项目投入，涉及安全生产、智能化生产及资源高效利用等领域。通过扩充研发团队，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得到增强，为提升公司安全生产水平、加速智能化矿井建设、优化资源利用效率提供了核心支撑。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较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6,618,819.30	6,510,033,881.01	-5.89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306,858.20	-1,222,461,294.68	-	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1,291,734.29	-5,326,150,513.61	-	主要系本期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456,771,392.49	2.21	1,774,016,149.56	1.65	38.49	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同比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56,844,429.42	0.05	473,937,665.83	0.44	-88.01	主要系本期以票据支付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37,776,978.73	0.12	269,896,635.73	0.25	-48.95	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同比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61,241,719.62	1.22	2,387,131,975.34	2.21	-42.98	主要系本期应收往来款同比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4,818,049,322.52	4.33	3,574,896,748.48	3.32	34.77	主要系本期工程投入同比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848,242,308.59	0.76	591,871,146.74	0.55	43.32	主要系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同比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379,325.54	0.001	2,430,586.83	0.002	-43.25	主要系本期预收电力产品款等同比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056,425,108.21	0.95	693,021,546.93	0.64	52.44	主要系本期预收煤款同比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00,017,330.04	11.07	6,744,180,713.38	6.26	82.38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同比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95,059,931.06	0.18	95,253,578.92	0.09	104.78	主要系本期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汇票同比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8,538,168,300.62	7.68	14,879,003,844.70	13.81	-42.62	主要系本期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同比增加所致。
库存股	5,530,630.99	0.005	229,063,986.66	0.21	-97.59	主要系本期回购股份注销所致。
专项储备	32,580,413.79	0.03	-8,412,235.53	-0.01	-	主要系本期计提专项储备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71.61（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6.4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69,575,987.70	保证金、存单质押、保函
应收账款	1,290,411,619.67	应收款项收费权质押
其他流动资产	479,126,146.50	复垦保证金、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588.00	复垦保证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6,764,024.83	借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4,378,938,570.14	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248,353,209.88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9,119,709,483.63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2,528,100.8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1,604,228,367.25	借款抵押、诉讼冻结
使用权资产	182,708,664.92	借款抵押
合计	48,572,520,763.39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受煤炭业务焦煤产品整体市场价格同比有较大幅度下降，加之电力业务市场化竞争加剧且所属江苏主力电厂配合国信沙洲三期线路施工陪停，使得上网电价与发电量同比有所下降影响，致使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下降；同时，公司抓住动

力煤价格下降有利契机，优化电煤采购结构，电力业务采购成本降低，且科学制定发电量策略，发电量连续两年保持历史高位，电力业务经营业绩持续改善，保持了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稳中向好。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煤炭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自产商品煤	1,330.06	1,336.40	630,698.16	474,894.34	155,803.82
贸易商品煤	-	106.74	656.18	-	656.18
合计	1,330.06	1,443.14	631,354.34	474,894.34	156,460.00

注：1、销售量均为对外销售口径；2、自产商品煤含基建项目所产工程煤。

2、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主要煤种	资源量（吨）	可采储量（吨）	证实储量（吨）
山西地区	焦煤、肥煤、1/3焦煤、瘦煤、贫瘦煤	903,611,630	585,344,316	298,399,760
陕西地区	化工煤、动力煤	1,144,540,000	615,160,000	320,970,000
内蒙地区	动力煤	321,450,000	227,136,500	186,170,000
新疆地区	动力煤	1,492,863,000	1,000,395,000	317,514,000
澳大利亚	动力煤	1,168,290,000	832,985,300	609,583,000
合计	-	5,030,754,630	3,261,021,116	1,732,636,760

相关储量计算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质矿产行业标准 DZ/T0215-2020《矿产地质勘察规范-煤》；资源量、证实储量等专业术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7766-2020《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

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4、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 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兆瓦时)	售电价 (元/兆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江苏省	2,325,262	2,421,062	-3.96%	2,218,875	2,310,322	-3.96%	2,218,875	2,310,322	-3.96%	925	810	14.20%	444.29	444.29
火电	2,325,161	2,420,964	-3.96%	2,218,774	2,310,224	-3.96%	2,218,774	2,310,224	-3.96%	925	810	14.20%	444.27	444.27
光伏发电	101	98	3.06%	101	98	3.06%	101	98	3.06%	-	-	-	1,020.00	1,020.00
河南省	1,730,231	1,704,949	1.48%	1,626,540	1,602,012	1.53%	1,626,540	1,602,012	1.53%	-	-	-	451.41	451.41
火电	1,726,697	1,701,258	1.50%	1,623,104	1,598,428	1.54%	1,623,104	1,598,428	1.54%	-	-	-	450.38	450.38
光伏发电	3,534	3,691	-4.25%	3,436	3,584	-4.13%	3,436	3,584	-4.13%	-	-	-	937.60	937.60
合计	4,055,493	4,126,011	-1.71%	3,845,415	3,912,334	-1.71%	3,845,415	3,912,334	-1.71%	925	810	14.20%	447.30	447.30

5、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	上年 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 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 年同期变动比 例(%)
火电	4,051,858	-1.71%	3,841,878	-1.71%	169.34	183.75	-7.84						
								燃料	117.15	85.20	136.86	86.88	-14.40
								材料	1.22	0.89	1.41	0.90	-13.48
								人工	3.62	2.63	3.53	2.24	2.55
								制造费用	15.38	11.18	15.60	9.90	-1.41
光伏发电	3,635	-4.06%	3,537	-3.92%	0.30	0.31	-3.23						
								人工	0.01	0.01	0.01	0.01	-
								制造费用	0.12	0.09	0.11	0.07	9.09
外购电(如有)	—	—	—	—									
合计	4,055,493	-1.71%	3,845,415	-1.71%	169.64	184.06	-7.83	-	137.50	100.00	157.52	100.00	-12.71

6、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核准和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江苏省	513.25	513.25	-	-	-	-	-	-	-
火电	513.16	513.16	-	-	-	-	-	-	-
光伏发电	0.09	0.09	-	-	-	-	-	-	-
河南省	405.19	405.19	-	-	-	-	-	-	-
火电	402.00	402.00	-	-	-	-	-	-	-
光伏发电	3.19	3.19	-	-	-	-	-	-	-
合计	918.44	918.44	-	-	-	-	-	-	-

7、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发电厂用电率（%）			利用小时数（小时）			供电煤耗（克/千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江苏省	4.11	4.09	0.49	4,531	4,718	-3.96	291.08	291.40	-0.11
火电	4.11	4.09	0.49	4,531	4,718	-3.96	291.08	291.40	-0.11
张家港沙洲电力	4.66	4.63	0.65	5,687	5,929	-4.08	291.08	291.40	-0.11
张家港华兴电力	1.98	2.03	-2.46	1,738	1,583	9.79	/	/	/
张家港华兴电力二期	1.33	1.41	-5.67	3,031	3,350	-9.52	/	/	/
丹阳中鑫华海	1.37	1.68	-18.45	3,252	3,306	-1.63	/	/	/
河南省	4.52	4.53	-0.22	4,295	4,232	1.49	296.26	296.11	0.05
火电	4.52	4.53	-0.22	4,295	4,232	1.49	296.26	296.11	0.05
裕中能源	4.76	4.75	0.21	4,394	4,338	1.29	295.82	295.65	0.06
周口隆达	3.98	4.03	-1.24	4,094	4,015	1.97	303.41	303.40	0.0033
合计	4.24	4.23	0.24	4,427	4,557	-2.85	294.50	294.51	-0.0034

8、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变动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	3,379,376	3,437,778	-1.70%
总上网电量	3,845,415	3,912,334	-1.71%
占比	87.88%	87.87%	提高 0.01 个百分点

注：上述电量单位为万千瓦时。

10、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售电业务的经营模式主要是通过购（发电企业）售（用电企业）电价差获取收入，并通过多用户调节尽可能替用户规避用电偏差考核（增值）。后续，将根据用户各类需求，以提供多元化能源产品、综合能源服务等作为工作重点，获取附加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售电业务实现售电量 64.96 亿千瓦时，售电收入 1.3 亿元，同比增长 18.55%。公司所属售电业务实现营业收入占比较小，但售电业务处在电力市场的前沿，对政策及电力市场动态信息较为敏感，能够与公司所属发电企业协同合力应对市场变化，用足政策争取电量，实现公司电力业务整体效益最大化。

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所属主要电力子公司电量和电价情况

公司名称	发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平均销售电价(含税) (元/千瓦时)
张家港沙洲电力	1,854,059	1,756,107	0.4123
张家港华兴电力	135,536	132,954	0.6070
张家港华兴电力二期	266,274	262,104	0.5409
丹阳中鑫华海	69,292	67,609	0.5803
裕中能源	1,186,321	1,105,537	0.4465
周口隆达	540,376	517,567	0.4586
合计	4,051,858	3,841,878	0.4469

（2）公司所属主要电力子公司排放物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各电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脱硫、脱硝投运率 100%，烟气污染物均实现超低排放，达到燃机排放限值，各污染物排放量均未超标。

指标	张家港沙洲电力		裕中能源		周口隆达
	#1、2 机组	#3、4 机组	#1、2 机组	#3、4 机组	#1、2 机组
脱硫设备投运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烟尘排放浓度 (mg/m ³)	1.10	0.99	2.12	1.77	1.98
SO ₂ 排放浓度 (mg/m ³)	14.20	16.30	19.93	20.83	21.32
NO _x 排放浓度 (mg/m ³)	34.30	30.30	38.03	39.40	41.06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57,732.89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109,278.01
上年同期投资额	167,010.90
投资额增减幅度(%)	-65.43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 主营投资 业务	投资 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 比例	是否 并表	报表科目 (如适用)	资金 来源	合作方 (如适用)	投资期 限(如 有)	截至资产负 债表日的进 展情况	预计收 益(如 有)	本期损益 影响	是否 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煤炭销售	是	收购	24,000	24.4952%	否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长期	已完成收购			否	-	-
*Wintime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投资	是	增资	15,638.57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长期	尚未完成增资			否	-	-
丹阳中鑫华海热力有限公司	热力生产和供应	是	新设	1,000	38%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长期	已完成工商设立			否	-	-
永泰华晨(北京)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商务服务	是	新设	1,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长期	已完成工商设立			否	-	-
沙电新能源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燃气经营；货物进出口	是	新设	1,000	8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长期	已完成工商设立			否	-	-
华瀛(山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是	增资	10,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长期	已完成增资			否	-	-
新疆中颐元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	是	收购	1,000	1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长期	已完成收购			否	-	-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是	增资	3,300	15%	否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市金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苏州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张家港市锦信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长期	尚未完成增资			否	-	-
合计	/	/	/	56,938.57	/	/	/	/	/	/	/			/	/	/

注：*投资金额按照外币投资金额及批准日汇率折算。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华晨电力	子公司	电力能源项目投资、电力技术开发、电力建设、生产和销售（分支机构）	1,000,000.00	4,848,250.29	1,055,008.20	1,729,845.92	134,045.14	112,665.80
华熙矿业	子公司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分支机构）	300,000.00	2,561,075.62	825,072.42	463,742.15	-6,627.57	-8,432.96
银源煤焦	子公司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分支机构）	260,000.00	969,187.40	319,760.79	267,907.93	-18,733.13	-17,784.43
康伟集团	子公司	煤矿和矿产投资、煤炭开采（分支机构）	30,787.88	647,202.30	330,513.71	188,188.82	-1,967.71	-4,830.61
华瀛石化	子公司	调和、仓储；进出口及销售原油及其制品；国际国内货运代理、国内船舶代理	700,000.00	823,970.88	656,017.86	2,169.95	-20,818.04	-20,836.5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Huatai Energy (SG) Pte. Ltd.	放弃增资	/
One Latitude Capital Pte.Ltd.	放弃增资	/
丹阳中鑫华海热力有限公司	新设	/
永泰华晨（北京）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
沙电新能源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新设	/
新疆中颐元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电力行业

(1) 电力消费预测

预计 2026 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 11 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6%；全年统调最高用电负荷约 15.7 亿~16.3 亿千瓦。

(2) 电力供应预测

在国家“双碳”目标下，新能源继续保持较大投产规模，预计 2026 年全年新增发电装机有望超过 4 亿千瓦，风电、太阳能装机合计占比有望达到总装机的一半左右。预计 2026 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43 亿千瓦左右，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 27 亿千瓦，占总装机的比重在 63%左右；煤电装机占总装机比重降至 31%左右。

(3) 电力供需形势预测

预计 2026 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局部地区高峰时段电力供需偏紧，供应不足部分可以通过跨省跨区余缺互济后基本消除。度夏期间，西南、华中、华东等区域部分省份电力供需平衡偏紧；度冬期间，各地电力供需基本平衡。若出现大范围极端天气、一次能源供应紧张等极端情况，局部地区部分时段电力供需形势偏紧，通过供需两侧共同发力，可以保障电力平稳有序供应。

2. 煤炭行业

(1) 煤炭供应展望

从国内生产看，在做好电煤保供基础上，后期煤炭企业将积极适应煤炭需求变化趋势，充分发挥兜底保障作用，加强弹性生产和供应调节，在保障下游行业用煤需求情况下避免盲目扩能增产，维护市场供需平衡。动力煤供应国内外双重收紧，自 2025 年下半年以来收紧的“反内卷”和安全核查政策将在 2026 年持续，对超产形成严格约

束，国内增量有限；随着主要供应国（如印尼）的减产计划和可能的出口关税，将导致进口煤量出现确定性下滑。焦煤属于稀缺资源，国内产量已触顶，在安监常态化和资源品位下降背景下，2026年预计难有增量；供给弹性完全来自海外，尤其是蒙古煤，其以洗精煤为主，难以完全替代国内优质主焦煤，因此优质主焦煤的结构性偏紧态势可能依然存在。

（2）煤炭需求展望

预计我国宏观经济运行延续增长态势，将对煤炭需求形成一定支撑。从主要耗煤行业看，我国产业体系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将带动电气化率稳步上升，全社会用电需求持续增长，投资回报下降、电价下行等因素可能制约新能源增长速度，煤电将兜底保障电力系统稳定运行，发电供热用煤需求仍有一定增长空间，预计后期电煤需求或将有所增长。房地产市场低迷情况下，房地产开发投资可能继续下降，建筑用钢、水泥等建材产品需求或将持续减弱，尽管制造业用钢需求增加以及光伏玻璃需求增长对市场需求有所提振，但钢铁、建材行业对焦煤需求仍可能延续下降态势。煤化工企业效益相对较好、新增产能陆续释放、产品产量较快增长及油煤价差阶段性扩大的预期下，将带动化工用煤需求稳定增长，化工耗煤有望实现约6%的增速，一定程度上弥补钢铁、建材用煤需求减量。

（3）煤炭供需形势预测

预计2026年动力煤和焦煤市场格局会进一步分化。动力煤由于国内和进口双重收缩和化工用煤支撑，预计将处于“紧平衡”状态，价格中枢有望小幅上移；而焦煤则受制于房地产和钢铁行业需求疲软，加上进口煤（如蒙古煤）补充，预计将延续“相对宽松”格局，但优质主焦煤仍将处于结构性偏紧态势。

3. 储能行业

（1）国家战略定位明确

储能作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关键技术，战略地位得到政策面空前强化。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的《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年）》明确提出，到2027年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1.8亿千瓦以上，实现市场化、规模化发展。工信部装备工业发展中心在发布《新型储能技术发展路线图（2025~2035年）》时提及规划发展目标为：2027年，新型储能产业步入规模化发展初期，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超过1.8亿千瓦；2030年新型储能产业全面市场化发展，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超过2.4亿千瓦；2035年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超过3亿千瓦。为此，政策层面支持正从宏观引导转向精准的资本与机制保障。同时，地方细则与市场机制加速成熟，政策重心已从“要求配置储能”转向“建立健全储能盈利机制”。

（2）市场需求向长时化演进

新型电力系统对跨日、跨周能量平衡的长时储能需求将爆发式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信息，截至2025年底，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1.36亿千瓦/3.51亿千瓦时，与“十三五”末相比增长超40倍，实现跨越式发展；平均储能时长2.58小时，相较于2024年底增加0.30小时，新型储能装机较2024年底增长84%。行业数据显示，2025年前以2小时及以下为主，2025~2030年将加速向3~16小时迈进，预计2026年全球长时储能新增装机突破30GWh，其中：8小时及以上项目占比超60%。技术路线进入“锂电主导、多技术并行”阶段，30万千瓦级压缩空气、20万千瓦级全钒

液流电池等示范项目投运，标志多种长时储能技术已具备规模化应用条件并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全钒液流电池凭借本征安全、循环寿命超 20,000 次、容量易扩展等优势，在新能源大基地配套、电网侧独立储能等场景具备差异化竞争优势。

(3) 全产业链能力成为制胜关键

目前，行业正从“粗放增长”向“价值竞争”转型。2026 年初，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能源局联合召开动力和储能电池行业座谈会明确加强市场监管、优化产能引导，电池产品出口退税自 2026 年 4 月起从 9% 降至 6%、2027 年全面取消，倒逼企业转向高质量竞争。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指出，2026 年储能市场将进入“量价齐升、质量为王”新阶段。电网侧储能更聚焦技术积累、资金实力与全生命周期管理经验；工商业储能更比拼电力市场理解、定制化方案与运营增值服务能力。未来拥有全产业链创新能力与成本综合优势的头部企业，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集中。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能源安全新战略和“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乘势开启“十五五”发展新局。公司将立足“电力+煤炭”核心主业，有序推进储能产业发展，加大创新力度，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传统能源稳基、新型能源赋能”的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持续稳定、高质量发展，全力打造国内领先的综合能源供应商。

一是筑牢综合能源产业根基，充分发挥煤电主业协同优势，全面推进主业现代化、数字化、智能化升级，打造清洁高效的能源产业。电力业务依托区域装机容量规模优势，发挥机组可靠性高、负荷调节能力强优点，积极参与电力现货交易，大力拓展供热市场，保障区域能源供应稳定，深化电力数智化应用场景落地；煤炭业务聚焦提质增效，依托丰富的煤炭资源储备优势，持续提升安全智能高效生产水平，强化“永泰精煤”品牌影响力，稳固行业核心供应商地位。

二是全力推进海则滩煤矿项目投产见效，确保 2026 年 6 月底首采工作面完成安装，7 月初开始试采出煤，年底形成第二个工作面；2027 年一季度进行联合试运转，力争实现当年投产即达产目标，夯实核心业务竞争力，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三是在稳固传统能源基本盘基础上，有序布局新型储能产业，形成“传统能源+新型储能”双轮驱动发展格局。依托现有全钒液流电池全产业链基本架构，根据市场需求有序推进上下游产线优化与建设；充分发挥储能研究院科技引领作用，强化自有研发团队建设，攻坚关键核心技术，做好技术储备和研发产品迭代，以新质生产力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2025 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所属电力业务实现发电量 405.55 亿千瓦时，售电量 384.54 亿千瓦时，营业收入 1,696,442.71 万元。公司所属煤炭业务实现自产商品煤产量 1,330.06

万吨、销量 1,336.40 万吨，营业收入 631,354.34 万元。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8.17 亿元，利润总额 7.12 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 亿元。

2. 2026 年经营目标及工作措施

公司全年计划发电量、自产商品煤产销量不低于 2025 年度实际完成水平，海则滩煤矿项目试采出煤并形成第二个工作面。

2026 年，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不动摇，守牢安全底线，继续深入推进“四个增效”，稳定煤电主业基本盘，确保生产经营稳健，发展持续向好。为确保 2026 年公司各项目目标顺利完成，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纵深推进治本攻坚，全面提升安全管控能力

①压实安全责任，完善管控体系。健全制度体系与优化五级监管架构，形成闭环管理体系与“横向协同、纵向贯通”监管链条；强化三级“技术保安”体系，筑牢生产安全与生态环保底线；聚焦“关键少数”责任落实，加大考核问责力度。

②紧盯现场治理，提升治理能效。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和双重预防机制为抓手，开展治本攻坚行动，从源头防范化解安全风险。电力企业统筹规划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严控机组检修与技改项目安全，通过不安全事件常态化“回头看”消除隐患；煤炭企业细化隐蔽致灾因素管理、深化重大灾害治理，强化“三长三员”管理与关键区域、特殊时段、薄弱环节管理；石化企业完成标准化年度核查，落实“三防”措施。

③强化装备保障，夯实本质安全。电力企业严格执行设备、系统巡视检查与试验轮换制度，及时发现和处理设备隐患、缺陷；煤炭企业推行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大检查维保力度，降低故障率，同时梳理现有装备状况，适时分阶段引进、推广先进装备；石化企业有序推进各类设备维护保养，确保设施安全。

(2) 持续优化生产组织，着力巩固稳产提质定力

①电力企业稳定机组运行，应对市场挑战。加强机组运行管理，严格落实防止电力生产事故重点要求，防范非停、重大设备缺陷及环保设施故障；科学安排机组检修，强化过程管控与质量验收，确保“应修必修、修必修好”；抓好技改项目实施，加快推进机组灵活性、节能等改造，提升机组调峰能力，降低能耗水平；加快新增热网工程建设，全面挖掘潜在供热市场用户，扩大工业供汽与居民采暖覆盖范围；强化环保管理，适配减排政策，推动发电副产品资源化利用。

②煤炭企业狠抓稳量提质，实现效益最大化。统筹资源接续，推行“采掘衔接预警”机制，集中资源进行保障，持续研究充填开采可行性，盘活上组煤、压覆资源存量，紧盯夹缝空白资源增量；提升单产单进水平，开展技术论证放大工作面，降低万吨掘进率，强化过构造技术设计，配置快速搬家装备，优化支护参数，提高生产效率；推进“一优三减”，优化矿井与系统布局，精准掌握地质变化情况，保证安全高效生产；结合矿井智能化建设，逐步更新核心设备，提高智能化水平；强化煤质管理，实施分采分运分装，井下处置矸石，保障煤质达标创优。

(3) 统筹抓好经营管理，深入挖潜创效

①提升主业增收空间。电力企业优化电量交易策略，多争取边际贡献电量，增加有价值电量持仓额，提高发电履约质量；制定长协电量与现货交易组合策略，建立区

域化报价模型，引入 AI 辅助交易与智能运行系统，提升现货交易质量；优化机组运行参数，引入智能化 AGC 调节系统，推动辅助服务收益稳步提高，争取容量电价全额回收。煤炭企业及时调整生产计划，多出效益煤；拓展配煤洗选思路，完善生产工艺系统，精洗优配，丰富产品结构，同时推广应用智能化采制样，切实止损堵漏。

②优化采购销售策略。燃料采购方面：抓好长协煤订货工作，争取优质长协煤供应商订货量；合理优化气源结构，降低采购成本。物资采购方面：推行集中协同采购，提高招标与直供比例；扩大创新采购模式应用范围，积极探索供应链金融工具，优化采购资金支付模式；通过代储代销、共享库存，提升调拨比例，对冲新购规模，减少资金占用。销售管理方面：制定针对性营销策略，拓展终端客户，提高直供比例；灵活调整销售策略，统筹推进精洗优配工作，以优质产品满足客户需求，争取实现更好收益；挖掘销售潜力，优化洗选、配洗方案，提高综合效益。

③巩固对标管理成效。深化对标赋能，通过横向对标行业龙头、纵向对标内部标杆，深入分析差距，明确改进路径，促进公司整体运营效率持续提升；完善对标指标体系，电力企业进一步拓展对标范围并纳入环保指标，煤炭企业把洗选工艺优化、生产组织效率提升等作为对标重点，选取关键成本指标进行对标；系统梳理对标工作成果，提炼形成标准化、规范化的对标管理体系并分阶段、有重点提升改进。

④加大节支降耗力度。巩固融资信用修复，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大力压缩非生产性支出，确保管理费用可比显著下降；加大资产盘活力度，强化项目前期调研论证与效益测算，审慎、准确投资，杜绝无效投资；推动成本管控精细化，从“总量控制”向“分项优化、过程精细”转变。电力企业重点降低供电煤耗、气耗、供热管损，加强检修和技改项目投资管理和成本控制。

（4）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厚植长远发展实力

①海则滩煤矿项目。锚定投产目标，严格按照节点计划，统筹推进矿建、土建、安装三类工程，确保首采工作面按期投产；分阶段完成生产队伍组建，开展分岗位精准培训，选好班组长，满足生产需要；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经营管理、绩效考核等管理制度，同时做好验收各项准备工作。

②煤下铝项目。争取完成森达源煤矿及金泰源煤矿煤下铝项目采矿证办理，推进荡荡岭煤矿全井田煤下铝勘探，调查安苑煤矿等煤下铝资源禀赋情况。

③储能项目。深耕技术研发，在电堆结构、材料改性、系统优化等领域进行重点布局，完成相关专利申报和研发产品更新迭代；提前进行市场销售谋划，积极关注上下游产业链，强化产业链协同，优化资源配置，拓展场景化布局。

（5）全面加强创新管理，赋能发展新动力

①围绕关键环节和难点堵点，开展技术管理攻关。电力企业：做好节能降碳与“三改联动”改造技术支撑；深化运用人工智能（AI）、储能调频等技术优化机组 AGC 调节性能；试点建设电化学储能配套项目，实现“煤电+储能”联合调峰调频；打造集安全生产、设备、经营管理于一体的智慧管理平台，提升管理效率。煤炭企业：加快建设智能化矿井，推广“智能化+”项目，实现集中控制、无人值守目标；加强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探索、研发和应用，解决开采、环保难题。储能企业：紧盯市场前沿动向，

在电堆、电解液、高纯钒、增容材料等方面开展创新研究，确保产品持续迭代和技术行业领先；充分借助长三角区域工业基础雄厚、技术集中、集成能力强优势，主动对接上下游企业，开展联合设计和技术攻关。

②强化组织领导和考核激励，营造浓厚创新氛围。加强创新能力组织领导，统筹谋划创新工作，并在人力、财力、物力方面予以保障支持，全方位、全过程掌握创新项目进展情况。加强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学习，牵头制定并落实技术人员学习提升计划，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完善创新考核激励机制，建立健全基于效益贡献为主的创新工作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全员创新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激发各要素创新活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电力和煤炭行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基础性行业，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目前，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叠加国内“十五五”初期经济结构调整，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严峻，国际能源价格波动、地缘政治冲突等影响宏观经济的不稳定因素依然较多。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与研究宏观经济数据、行业需求变化及政策导向，优化能源产品结构。结合市场变化情况，持续优化生产经营策略，强化风险管控。深入开展精细化管理，加强新技术应用和成本管控。确保海则滩项目按期、保质投产、达产，进一步夯实电力和煤炭主业基础，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抗风险能力。

2. 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随着新能源市场快速发展和占比提升，公司所处能源行业面临着淘汰落后产能、传统能源市场份额减少、竞争日益加剧的严峻形势。

应对措施：公司将强化煤电协同优势，充分发挥煤炭自产自销成本控制能力，巩固长期业务客户，提升在区域能源市场的价格竞争力。强化电力营销体系，优化报价策略，积极参与调频、备用等辅助服务市场，拓展收益来源。深化供应链管理，拓展优质供应商资源，降低采购成本，提升综合竞争力。

3.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所属电力、煤炭和石化行业对安全生产要求高，日常生产面临着设备运行、人员操作、地质条件、危化产品等方面安全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始终把安全生产作为首要任务，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方针。持续推进集约化、智能化改造，升级监测监控系统，实现风险实时预警和智能防控。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落实“一岗双责”，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建立闭环管理机制。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提升人员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对国家新出台的行业安全生产与操作规程培训，组织生产人员全员学习，确保所有岗位人员达标上岗。

4. 环境保护风险

“十五五”作为国家碳达峰决胜攻坚期，节能降碳政策持续收紧，企业减排压力将进一步加大。另外，随着国家环境保护标准日趋提高，对环境保护要求愈加严格，未来需要不断加大科技和环保投入。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持依法合规、保护优先的原则，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强化源头管控，推进清洁生产，完善环保治理设施。严格执行国家节能减排相关政策要求，统筹规范生产运营与项目建设，适当加大投入，坚持生产经营、项目开发与环境保护协同推进、一体发展，以实际行动守护良好生态环境。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依法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优化内控流程，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强化监督与检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强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责，及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对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15项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和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相互协调、科学决策，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业作用，不断提升议事能力和决策水平，促进公司规范高效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在股东与股东会、董事与董事会、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要求，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窦红平	董事长	男	57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4,720,000	4,720,000	0	-	188.00	否
常胜秋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男	59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4,790,000	4,790,000	0	-	188.00	否
蒲建平	董事	男	57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270,000	270,000	0	-	0	是
曹体伦	职工董事	男	54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4,450,000	4,450,000	0	-	183.30	否
王结流	董事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5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2,300,000	2,300,000	0	-	180.50	否
赵引贵	独立董事	女	59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0	0	0	-	20.00	否
王文利	独立董事	女	57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0	0	0	-	20.00	否
洪潮波	独立董事	男	59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0	0	0	-	20.00	否
巩家富	副总经理	男	60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1,950,000	1,950,000	0	-	128.80	否
刘明杰	副总经理	男	54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1,500,000	1,500,000	0	-	128.80	否
刘朋中	副总经理	男	56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1,150,000	1,150,000	0	-	123.60	否
卞鹏飞	副总经理 总会计师	男	45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2,380,000	2,380,000	0	-	128.80	否
崔晓旺	副总经理	男	46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900,000	900,000	0	-	-	否
李军	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26年4月2日	2029年4月1日	2,400,000	2,400,000	0	-	128.80	否
王广西	原董事长 (离任)	男	56	2022年12月16日	2026年4月1日	4,750,000	4,750,000	0	-	188.00	是
涂为东	原董事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8	2022年12月16日	2026年4月1日	4,450,000	4,450,000	0	-	183.30	否
王军	原董事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1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月23日	4,800,000	4,800,000	0	-	16.30	否
李光华	原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0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7月14日	2,300,000	2,300,000	0	-	72.70	否
合计	/	/	/	/	/	43,110,000	43,110,000	0	/	1,898.90	/

注：王广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报告期末其个人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4,750,000 股；通过永泰集团持有公司股票 4,027,292,382 股，未发生变动。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窦红平	曾任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徐庄煤矿副总工程师、副矿长，龙东煤矿矿长、孔庄煤矿矿长；本公司子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华泰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常务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常胜秋	曾任中煤第五建设公司副总工程师、安监局副局长，中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安监局副局长；本公司子公司华瀛山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蒲建平	曾任职河南省平顶山市物价局，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平顶山分行；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德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曹体伦	曾任中煤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姚桥矿办公室秘书、副主任，铁路管理处办公室副主任，大屯工贸徐州实业公司科长，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矿业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行政人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董事长助理、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本公司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子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王结流	曾任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新河煤矿项目部、明珠煤矿项目部副矿长、总工程师，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南阳坡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赵引贵	曾任外经贸部行政司财务处主任科员，中国驻日本大使馆经商处三等秘书，外经贸部行政事务管理局企业财务管理处副处长，商务部机关服务中心企业管理部副经理，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办公室副主任，北京世纪资源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财务部主任，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优炫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藏润富空气处理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顾问。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广田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财务总监，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
王文利	曾任云南CY集团有限公司运营主管，云南云机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财务主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四川师范大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艺术学项目财务顾问。
洪潮波	曾任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金融大厦集团公司职员，广东龙虎豹酒业有限公司会计、驻外销售办事处财务主管，深圳市宝安华周电子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广东扬帆矿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湛江市大业建材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巩家富	曾任张家港华宇电力有限公司运行部值长；本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二期建管处主任、总经理，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董事长。
刘明杰	曾任徐州马庄煤矿安全科副科长、副总工程师兼通风区长；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南梁煤矿项目部项目负责人，东坡煤矿项目部和东坡煤矿安全负责人、安全副矿长，安全生产监督部经理、安全监察局局长；中煤集团山西金海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安监局局长，山西华昱能源有限公司安监局局长，晋中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安监局局长，昔阳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山西蒲县禹硕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山西蒲县晋昶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山西公司生产基建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朋中	曾任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用事业处技术员、计划处副科长、经营管理部副部长、建设管理部部长，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热电厂党委书记、厂长，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甘肃灵南煤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经营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卞鹏飞	曾任永泰城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本公司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本公司子公司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
崔晓旺	曾任南京中油兴能油品销售有限公司会计，南京海尔曼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南京库卡家具销售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江苏国信建设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管理部总经理、资金管理中心联席总经理，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业务组负责人、风控总监，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管理部总经理、风控总监；本公司投融资部部长、融资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 军	曾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综合科科长、证券事务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广西	曾任江苏省投资公司业务经理，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经理，江苏省房地产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现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26年4月2日换届离任。
涂为东	曾任江陵县税务局科员，荆州区地税局办公室副主任，荆州市地税局计划统计科副主任科员、科长，人事科长，荆州区地税局局长，荆州市地税局纪检组长；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副监事长兼监察审计部总经理、信息中心总经理、董事长办公室主任、副总裁、董事，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6年4月2日换届离任。
王 军	曾任中煤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市场经营处处长，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铝板带项目筹备处处长，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本公司子公司华瀛山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子公司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子公司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经理、董事、副董事长。2025年1月23日到龄退休。
李光华	曾任国家电力公司科技部处长，中电投集团公司规划发展部副主任，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电投云南国际投资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战略规划部总经理；本公司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5年7月14日到龄退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窦红平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	
	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	
	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	
蒲建平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	
	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6年2月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12月	2026年3月
董事长		2026年3月	2029年3月	

曹体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2月	
	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2月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3月	
	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	
	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3月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2月	2026年3月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	2026年3月
涂为东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12月	
	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12月	
	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1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引贵	北京广田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财务总监	2018年1月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6月	2028年6月
	江苏泽润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12月	2028年11月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独立董事	2023年10月	
王文利	四川师范大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艺术学项目	财务顾问	2019年9月	
洪潮波	湛江市大业建材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财务总监	2017年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的报酬由董事会制定报酬预案后，提请股东会表决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所披露薪酬和2025年度拟发放薪酬标准进行了审核，发表如下意见：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有关薪酬决议执行，并按照公司制定的绩效评价和经营管理责任考核体系，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兑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2. 公司202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标准设置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状况和同行业水平，将薪酬与绩效考核结合，有利于调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相关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工作岗位内容与性质，本着有利于人员激励和发展的原则，结合公司经营绩效和管理责任，实行年薪制。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基本工资与绩效工资相结合的方式来确定其报酬，绩效工资结合公司实际完成的年度生产经营业绩和管理目标综合确定；独立董事采用年度津贴的方式确定其报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付报酬合计1,898.90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025年，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1,898.90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考核办法执行，根据各自岗位职责，与公司业绩表现挂钩；实行年薪制，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绩效部分根据公司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发放；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完成各项生产指标和经营效益情况进行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进行薪酬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军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退休
蒲建平	董事	选举	工作需要
涂为东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刘朋中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李光华	副总经理	离任	退休
王广西	董事长	离任	换届
窦红平	董事长	选举	换届
	常务副董事长	离任	换届
曹体伦	职工董事	选举	换届
王结流	董事	选举	换届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卞鹏飞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聘任	换届
崔晓旺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

注：除上述人员职务变动外，其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后职务未发生变化。

1. 因到龄退休，2025年1月23日王军先生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蒲建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因工作需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聘任涂为东先生为常务副总经理职务、刘朋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 因到龄退休，2025年7月14日李光华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4. 因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进行换届，选举窦红平先生、常胜秋先生、蒲建平先生、王结流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董事，选举赵引贵女士、王文利女士、洪潮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曹体伦先生为职工董事直接进入第十三届董事会。上述人员任期自2026年4月2日起至2029年4月1日止。

5. 因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窦红平先生为董事长，常胜秋先生为副董事长；聘任常胜秋先生为总经理，王结流先生

为常务副总经理，巩家富先生、刘明杰先生、刘朋中先生、卞鹏飞先生、崔晓旺先生为副总经理，卞鹏飞先生为总会计师，李军先生为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任期自2026年4月2日起至2029年4月1日止。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广西	否	9	9	7	0	0	否	2
窦红平	否	9	9	6	0	0	否	4
常胜秋	否	9	9	6	0	0	否	4
蒲建平	否	9	9	6	0	0	否	4
涂为东	否	9	9	7	0	0	否	3
赵引贵	是	9	9	6	0	0	否	4
王文利	是	9	9	6	0	0	否	4
洪潮波	是	9	9	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赵引贵、王文利、曹体伦（换届后）、窦红平（换届前）
提名委员会	王文利、洪潮波、窦红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洪潮波、赵引贵、常胜秋（换届后）、王广西（换届前）
战略委员会	窦红平、常胜秋、王结流（换届后）、王广西（换届前）

注：公司于2026年4月2日进行董事会换届，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日	与年审会计师就年审计划进行沟通	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年度审计安排，确定年度审计计划。	
2025年4月18日	与年审会计师就年审事项进行沟通	与年审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和交流，对会计师年度审计工作给予肯定，对其形成的公司2024年度初步审计意见表示认可。	
2025年4月25日	审议《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对会议各项议案与报告同意和认可。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财务管理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沟通；审核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2025年8月25日	审议《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对会议议案同意和认可。	
2025年10月28日	审议《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对会议议案同意和认可。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3日	对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和高管人员任职的建议	建议公司董事会提名蒲建平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聘任涂为东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刘朋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5日	审核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所披露薪酬和2025年度拟发放薪酬标准	对会议审核的薪酬事项同意和认可。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5日	对公司发展战略、制订《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进行建议	建议公司以巩固现有电力与煤炭主业为基础，有序推进储能产业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公司持续稳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将公司打造成为国内领先的能源供应商。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确保公司市值管理合规、科学、有效，切实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公司及投资者合法权益，并结合公司股价未能反映出公司实际价值，建议公司制订《市值管理制度》《估值提升计划》。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3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3,55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231
销售人员	378
技术人员	1,770
财务人员	256
行政人员	1,922
合计	13,55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45
本科	2,604
专科	2,449
中专（含高中）及以下	8,359
合计	13,557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效率优先、注重公平、规范统一、兼顾差异”的薪酬管理原则，构建与公司战略目标契合的薪酬激励体系，确保薪酬制度在保障内部公平性、维持外部竞争性及板块差异性方面发挥核心驱动作用。通过科学设计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的结构比例，建立合理的激励考核机制，员工绩效薪酬严格依据公司生产经营目标及考核周期进行动态兑现，强化薪酬分配与公司经营绩效、管理责任与目标的关联性，有效激发全员活力，持续提升企业运营效能。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员工培训工作坚持“分级实施、分类指导、提高实效”的原则，持续深化与细化分级、分类差异化培训，以提高员工整体素质、保障安全生产和企业发展为目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一是认真制定并落实培训计划，从思想认识、技术技能、管理提升等维度，有效提升员工技术技能与业务素质，保障公司长期发展需要。二是深化分级、分类培训，强化管理人员的领导力、创新力与战略思维培养，注重基层员工的实操能力、职业素养提升，增强培训实效。三是优化创新培训模式，构建精益人才培养体系、岗位资格认定及复审、跨专业通识培训+导师带徒、大讲堂等人才培养模式，积极开展技能竞赛、技术比武等活动，提升培训质效。四是注重新质培训，深化与行业协会、头部企业、高校及监管机构的协作，持续开展“新技术、新理论、新政策”专题培训，持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目前《公司章程》中有关现金分红政策条款如下：

(1) 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还本付息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年度内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分配的现金红利）不少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10%或单项购买资产价值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的事项，上述资产价值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以及重大对外投资或重大项目建设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及以上的事项。

(2) 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现金分红的比例应同时遵照以下要求：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

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3) 在公司当年未实现盈利情况下，公司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同时需要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

2. 报告期内，根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基于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同时，为切实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已按期完成 2024 年 6 月制定的股份回购并注销计划，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完成本次股份回购，实际回购股份 400,000,000 股（占股份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80%）、成交总金额 500,992,812.08 元（不含交易费用），并于 2025 年 7 月 2 日完成上述回购股份全部注销。另外，公司制定了新一期 3 亿元~5 亿元股份回购并注销计划，已经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期限自 202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1 日，现正在实施中。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要求，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中小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充分表达意见，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619,686.91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277,485,032.0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77,485,032.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33.01

(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22,398,708.1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500,992,812.0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623,391,520.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344,957,422.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46.3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619,686.9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1,268,072,194.43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实行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相结合的考核方式，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经营目标和管理责任挂钩，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年经营目标及管理目标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及奖罚兑现，起到了良好的激励作用与约束效果。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经营发展需要与外部环境变化，系统推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持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一是聚焦管理精细化，新增相关制度规范，强化风险预防与过程管控；二是对现有制度进行全面梳理与动态修订，结合业务实践，优化制度内容，提升适应性与可操作性，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规范有序进行；三是按业务类别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开展评估，着力强化制度落地，切实提升公司整体治理水平与风险防控能力。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完善与强化对子公司管控，通过各项规章制度、内控流程和监督管理有效对子公司实施管控，通过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对子公司实施治理。子公司根据公司内控制度汇编，结合各自行业特点均制定了涵盖其管理及业务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公司本部各管理职能部门按照各项规章制度和审批流程对子公司相关业务进行指导与审批，并通过对规章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评，对子公司进行充分有效的监督与管理，保证了子公司依法经营和规范运作，确保了公司整体利益。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有关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持续提升公司质量，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无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7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218.94.78.91: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home/index.js
2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3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4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http://222.143.24.250:8247/home/home
6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7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https://gdee.gd.gov.cn/gdeepub/front/dal/dal/newindex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705.64	各项社会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705.64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096.13	村庄搬迁、高标准新农田建设、固体废弃物治理等
其中：资金（万元）	3,096.13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累计投入农村建设资金 3,096.13 万元，用于村庄搬迁、高标准新农田建设、固体废弃物治理等，助力乡村振兴。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永泰集团	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收购对象华晨电力有关的对外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事项进行承诺：如因华晨电力相关的 8.5 亿元担保事项而造成公司受到损失，永泰集团同意依据年度审计报告在一个月内补偿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并督促公司责成华晨电力向相关债务人追讨相关债务。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担保事项中的 8.115 亿元已到期还款，担保正常解除；剩余担保金额 0.385 亿元尚在担保期内。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永泰集团	自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五年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永泰能源股票。	2020 年 12 月 16 日	是	5 年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8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孔令芹、赵燕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孔令芹（连续服务3年）、赵燕燕（连续服务4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1、杨含春、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被告一：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被告二：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481,560,034.22	否	2023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原告请求判令被告二支付工程合同余款等共计66,590,000.00元，被告一在未付被告二工程款内承担责任等。 2025年4月11日，原告变更诉讼请求为判决二被告共同向原告杨含春支付工程款余款471,928,833.54元及利息，向原告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余款9,631,200.68元及利息等。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一审审理中
2、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流分公司	被告一：德天（天津）国际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被告二：天津市新天钢炼焦化工有限公司	被告二：天津市新天钢炼焦化工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买卖合同纠纷	14,492,365.66	否	2024年7月1日，公司向江苏省沛县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被告一立即支付原告货款14,492,365.66元及利息，被告二承担连带责任等。 2025年5月19日，公司收到江苏省沛县人民法院(2024)苏0322民初3201号《民事判决书》，判令被告一支付原告14,097,906.26元及逾期利息等，被告二承担连带责任等。	无	已结案

3、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被告：昆山阳明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合同纠纷	43,654,292.82	否	2024年11月13日，公司向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电价差额43,040,000元以及资金损失614,292.82元等。 2025年8月14日，公司收到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法院（2024）苏0582民初17527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2025年8月19日，公司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5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苏05民终12202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无	已结案
4、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被告一：江苏华晟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被告二：元胜（丹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被告三：上海元维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人：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二：元胜（丹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被告三：上海元维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买卖合同纠纷	17,667,733.00	否	2025年3月14日，公司向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起诉，请求依法判令被告一支付原告债权转让价款17,357,266元及利息等，被告二、被告三承担连带支付义务。 2025年6月4日，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出具（2025）苏1181民初4132号《通知书》，追加江苏恒神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案第三人参与诉讼。 2025年8月22日，公司收到江苏省丹阳市人民法院（2025）苏1181民初413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一返还原告预付款17,357,266元及利息、律师代理费310,467元，被告二、被告三对上述债务中17,667,733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等。	无	已结案
5、CMIT LIMITED	被告一：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被告二：深圳市前海交远物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第三人：广东守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仓储合同纠纷	79,575,054.35	否	2025年7月4日，公司收到广州海事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原告请求判令二被告向原告返还18,547.235吨重油，若无法返还上述重油，则二被告向原告赔偿76,139,168.622元及利息等合计79,575,054.35元。 2025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广州海事法院（2025）粤72民初296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二被告向原告赔偿货物损失57,020,229.56元及利息等。 2026年1月13日，被告一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原告、被告二均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6年3月3日，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6）粤民终503号《案件受理通知书》，二审已立案审理。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二审 审理中

6、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p>被告一：深圳市前海交远物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p> <p>被告二：湖北交投物流集团有限公司</p> <p>第三人：广东守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p>		民事诉讼	仓储合同纠纷	80,100,491.39	否	<p>2025年8月27日，公司向广州海事法院起诉，请求判令被告一向原告交付经CMIT LIMITED签署的18,426.038吨重油货权转移文件，或返还18,426.038吨重油，或向原告支付对应价款76,139,168.622元及利息损失3,961,322.77元，被告二对被告一所负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等。</p> <p>2025年10月31日，广州海事法院出具(2025)粤72民初2939号《参加诉讼通知书》，通知广东守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案第三人参加诉讼。</p> <p>2025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广州海事法院(2025)粤72民初2939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p> <p>2026年1月13日，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p>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一审判决已上诉
7、福建省得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p>被告一：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p> <p>被告二：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p>		民事诉讼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3,949,472.33	否	<p>2025年10月16日，公司收到广州海事法院送达的《起诉状》，原告请求判令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13,045,712.91元及利息等，被告二在其欠付被告一工程款范围内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支付责任等。</p> <p>2026年3月9日，公司收到广州海事法院(2025)粤72民初312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10,245,712.91元及利息等。</p> <p>2026年3月16日，被告一已上诉。</p>	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案对公司利润准确影响金额	一审判决已上诉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广西先生于2025年11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因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王广西先生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其立案。上述《立案告知书》所涉主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涉及事项与本公司无关，不会对本公司经营决策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任何影响。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永泰集团及所属企业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租入租出	房屋租出	市场公允价	-	623.98	44.82	货币资金结算	-	-
永泰集团及所属企业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租入租出	房屋租入	市场公允价	-	2,280.05	75.92	货币资金结算	-	-
合计				/	/	2,904.03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上述关联交易为控股股东永泰集团及所属企业与公司所属公司之间的房产租赁业务。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权限，已经公司董事长批准。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华晨电力	全资子公司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3,850.00	2011.09.15	2011.09.15	2026.09.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	控股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3,040.00	2012.05.29	2012.05.29	2027.05.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	控股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3,800.00	2012.05.29	2012.05.29	2027.05.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华晨电力	全资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3,800.00	2012.05.29	2012.05.29	2027.05.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79,501.34	2018.09.10	2018.09.10	-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控股股东
张家港沙洲电力	控股子公司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26.40	2021.05.28	2021.05.31	2033.05.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参股子公司
公司	公司本部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1.06.17	2021.06.17	2037.03.08	连带责任担保	注	否	否		是	是	参股子公司
华晨电力	全资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3,800.00	2012.05.29	2012.05.29	2027.05.2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93,917.74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76,078.9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846,031.9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139,949.6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5.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79,501.34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608,597.1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688,098.4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2,529,797.36万元，其中： （1）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1,102,828.71万元；（2）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389,847.67万元；（3）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743,203.24万元；（4）公司对外部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为293,917.74万元。 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项目计算时含有重合的担保金额79,501.34万元。

注：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河南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27.95% 股权提供质押。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设立及增资公司有关事项

1. 2025年4月14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新疆中和兴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和兴公司”）向参股公司新疆神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兴公司”）按股比同比例增资。增资前神兴公司注册资本为12,631,970元，本次增资按35.3232元认购1元注册资本进行，新增注册资本36.803万元，增资后神兴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300万元，其中：中和兴公司本次认缴注册资本31,319元、出资金额1,106,519元，增资后中和兴公司持股比例不变仍为8.51%。报告期内，该公司增资事项已完成。

2. 2025年6月20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华泰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Huatai Energy (SG) Pte. Ltd.，以下简称“华泰新加坡”）和纬一资本有限公司（One Latitude Capital Pte.Ltd.，以下简称“纬一资本”）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 R21 Investment Pte. Ltd.为两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所属华泰能源有限公司（Huatai Energy Pte. Ltd.，以下简称“华泰能源”）和永泰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Wintime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永泰能源新加坡”）不参与本次增资，其中：华泰能源本次放弃对华泰新加坡增资300万美元，持股比例由60%下降为30%，不再对其控股；永泰能源新加坡本次放弃对纬一资本增资300万新币，持股比例由60%下降为30%，不再对其控股。报告期内，上述两公司增资扩股事项已完成。

3. 2025年8月6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华鑫能源（澳洲）有限公司（Huaxin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向其全资子公司永泰能源新加坡增资2,190万美元，本次增资后其注册资本增加至2,200万美元。报告期内，该公司增资事项尚未完成。

4. 2025年8月8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丹阳中鑫华海设立全资子公司丹阳中鑫华海热力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完成设立。

5. 2025年8月26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华晨电力设立全资子公司永泰华晨（北京）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完成设立。

6. 2025年9月24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张家港沙洲新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沙电新能源科技（海南）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已完成设立。

7. 2025年10月15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华衍物流有限公司向华瀛（山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瀛山东”）增资10,000万元，本次增资后华瀛山东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0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增资事项已完成。

8. 2025年12月9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晨”）向参股公司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沙洲”）按股比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后国信沙洲注册资本由15亿元调整为17.2亿元，其中：江苏华晨本次认缴注册资本3,300万元、出资金额3,300万元，增资后江苏华晨持股比例不变仍为15%。报告期内，该公司增资事项尚未完成。

（二）减资公司有关事项

1. 2025年6月16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华晨电力对上海润良泰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良泰基金”）实缴出资由12.691亿元减至12.482亿元；公司所属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电力”）对润良泰基金实缴出资由5.325亿元减至5.237亿元。报告期内，该合伙企业减资事项尚未完成。

2. 2025年12月16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华晨电力对润良泰基金认缴及实缴出资由12.482亿元减至12.414亿元；公司所属张家港华兴电力对润良泰基金实缴出资由5.237亿元减至5.209亿元。报告期内，该合伙企业减资事项尚未完成。

（三）放弃股权转让优先认购权有关事项

1. 2025年6月16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德泰储能放弃参股公司百穰新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股东嘉兴高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7351%）向自然人高国亮和李璐分别转让52,356股股权（股比均为0.4338%）的优先认购权，上述股权转让价格均为290.94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尚未完成。

2. 2025年7月19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中和兴公司放弃参股公司神兴公司股东新疆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5%股权无偿划转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资委，然后再由其划转至昌吉回族自治州国资委的优先认购权。报告期内，该公司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

（四）收购资产有关事项

1. 2025年7月7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银源煤焦收购灵石县通宇天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24.4952%股权，交易价格24,000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股权收购事项已完成。

2. 2025年11月18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华泰矿业收购新疆北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中颐元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1,000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股权收购事项已完成。

3. 2025年11月21日经公司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所属张家港华兴电力收购张家港丰港新能源有限公司22.789%股权，交易价格683.67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股权收购事项尚未完成。

（五）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项

2024年7月25日，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开市起停牌。2024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关于〈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

资产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4年8月8日，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开市起复牌。

因外部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与交易对方未能就本次交易对价方式及发行价格最终达成一致意见。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经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公司决定终止本次交易事项。2025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关于签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终止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及与交易对方签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终止协议，并完成了终止协议的签署。

有关内容公司已分别于2024年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9月7日、10月9日、11月7日、12月7日和2025年1月8日、2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进行了披露。

（六）关于合并报告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将丹阳中鑫华海热力有限公司、永泰华晨（北京）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沙电新能源科技（海南）有限公司和新疆中颐元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将华泰新加坡和纬一资本不再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除上述变化外，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无其他变化。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217,764,145	100				-400,000,000	-400,000,000	21,817,764,145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22,217,764,145	100				-400,000,000	-400,000,000	21,817,764,145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2,217,764,145	100				-400,000,000	-400,000,000	21,817,764,145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推动公司股票价值合理回归,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完成2024年度股份回购计划,实际回购股份400,000,0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0%;于2025年7月2日完成上述回购股份全部注销,公司总股本由原22,217,764,145股变更为21,817,764,145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回购股份400,000,0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80%,本次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原22,217,764,145股变更为21,817,764,145股。

按照变动前总股本22,217,764,145股计算,2025年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0094元、2.11元;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21,817,764,145股计算,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0095元、2.15元,均有所提升。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1,9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1,8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0	4,027,292,382	18.46	0	质押	4,024,096,952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43,671	317,551,588	1.46	0	无	0	其他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0	295,568,480	1.35	0	无	0	国有法 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8,996,055	218,046,103	1.00	0	无	0	其他
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92,283,899	0.88	0	质押	192,283,899	其他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唐兴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08,905,176	0.50	0	无	0	其他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吉信·九兴能源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0	106,150,000	0.49	0	无	0	其他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新毅3号资产管理计划	0	103,865,577	0.48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4,414,500	94,414,500	0.43	0	无	0	其他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新华信托华悦系列·丰惠1号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0	70,985,249	0.3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4,027,292,382	人民币普通股	4,027,292,3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7,551,588	人民币普通股	317,551,588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	295,568,480	人民币普通股	295,568,48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8,046,103	人民币普通股	218,046,103				
嘉兴民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283,899	人民币普通股	192,283,89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唐兴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8,905,176	人民币普通股	108,905,176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吉信·九兴能源信托贷款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106,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150,000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新毅3号资产管理计划	103,865,577	人民币普通股	103,865,5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4,414,500	人民币普通股	94,414,500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新华信托华悦系列·丰惠1号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70,985,249	人民币普通股	70,985,24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从公司已知的资料查知，永泰集团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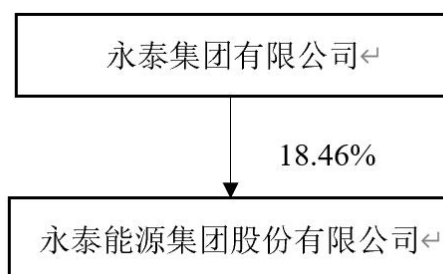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广西
成立日期	2002年4月15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管理；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建筑材料、电子设备、金属材料、贵金属。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永泰集团持有其他 3 家上市公司股权：（1）持有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永泰集团、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和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567、证券简称：海德股份）75.28%股权；（2）持有竣丰国际有限公司 100%股权，竣丰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竣丰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竣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广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代码：HK.00844、证券简称：广泰国际控股）52.73%股权；（3）直接和间接持有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5.28%股权，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201、证券简称：海伦哲）12.34%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适用 不适用**2、 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广西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广西先生曾任江苏省投资公司业务经理，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经理，江苏省房地产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现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永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自 2007 年 12 月起控本公司；自 2013 年 9 月起控股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567、证券简称：海德股份）；自 2016 年 7 月起控股广泰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代码：HK.00844、证券简称：广泰国际控股）。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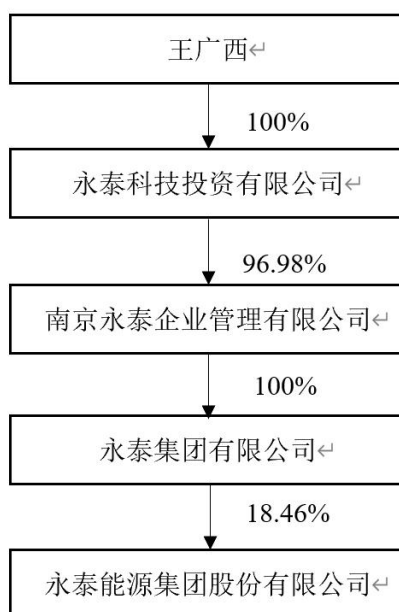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623,429.89	偿还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2027年12月16日	资产处置及分红	否	否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重整计划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自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2020年12月16日）起五年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永泰能源股票；在上述承诺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永泰集团严格遵守相关承诺，未减持公司股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年6月26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62元/股及2024年12月16日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时已回购股份数量测算，公司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07,028,695股至497,868,38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1.38%至2.24%。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4年6月25日至2025年6月24日
回购用途	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已回购数量(股)	196,392,0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无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无

注：本次股份回购按计划已于2025年6月完成，实际回购股份数量共计400,000,000股，其中：2024年度实际回购股份数量203,608,000股，2025年度实际回购股份数量196,392,000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5年12月2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50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12,000万股至20,000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约0.55%至0.92%。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5年12月22日至2026年12月21日
回购用途	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
已回购数量(股)	3,500,0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无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无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和信审字（2026）第 000806 号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12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永泰能源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永泰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报告期，永泰能源主要从事电力生产、开发及煤炭开采与销售业务。永泰能源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38.17 亿元，其中：发电及供热收入 169.64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71.23%；煤炭采选收入 63.07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26.48%。

永泰能源对于电力销售收入是在向电力公司输送电力时确认，并根据供电量及政府公布的电价或签订的交易合同约定的电价计算；热力收入在蒸汽已经供出并经用户确认抄表用量，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供出蒸汽的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

永泰能源对于煤炭采选销售收入是在已发出商品、取得购货方的发运确认单，商品的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收回，收入的金额、煤炭采选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收入是永泰能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电力、煤炭收入在营业收入总额中占比高，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电力、煤炭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评价永泰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以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 结合主营业务，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包括上网电量结算单、煤炭销售结算单、销售发票、销售合同、磅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 结合主营产品类型对销售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收入，选取样本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期末是否存在突击确认销售的情况以及期后退货情况，以及评价销售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判断本期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二) 矿业权相关无形资产的减值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永泰能源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575.09 亿元，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51.74%，其中：矿业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566.68 亿元，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 98.54%。由于矿业权资产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的重要程度，同时在评估潜在减值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矿业权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相关矿业权资产减值评估执行的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估管理层与识别无形资产减值迹象和测算可回收金额相关的内部

控制；

- (2) 实地查看相关的煤矿生产情况，以了解相关资产是否闲置等问题；
- (3) 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4) 利用外部评估专家的工作，评估管理层对各资产组所使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及计算各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模型；
- (5) 评估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
- (6) 复核管理层对现金流量预测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包括将这些假设和参数与支持性证据（如经批准的预算）对比，并考虑以前期间预算的准确性。

（三）商誉的减值

1、事项描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永泰能源商誉账面价值为45.80亿元，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4.12%，其中：收购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时产生的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32.17亿元、13.21亿元，分别占商誉账面价值的70.24%、28.84%。因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复杂，需要高度的职业判断，减值测试涉及确定折现率等参数及对未来若干年的经营和财务情况的假设，包括未来若干年的销售增长率和毛利率等，且商誉账面价值较大，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相关商誉减值评估执行的程序包括：

- (1) 了解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获取管理层聘请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以202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以商誉减值测试为评估目的的评估报告，并对评估师的专业胜任能力和客观性进行评价；
- (3) 与管理层、外部评估专家就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资产组的认定、所使用的评估方法、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进行充分沟通；评价第三方评估机构预计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及其计算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分析检查现金流预测各项目及其参数的合理性；
- (4) 获取和评价管理层对第三方评估机构工作的估值复核和商誉减值的计算底稿；检查商誉价值的计算和商誉减值结果是否正确；必要时聘请外部专家对管理层委托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进行复核；
- (5) 复核财务报表和附注中对商誉减值测试的披露。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

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永泰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永泰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永泰能源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永泰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永泰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泰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永泰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

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孔令芹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燕燕

2026年04月21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56,771,392.49	1,774,016,149.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6,844,429.42	473,937,665.83
应收账款	七、5	2,429,989,470.97	3,356,642,248.32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3,289,431.16	41,868,516.75
预付款项	七、8	137,776,978.73	269,896,635.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361,241,719.62	2,387,131,975.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05,784,646.15	853,259,323.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52,509,028.66	514,888,398.02
流动资产合计		8,044,207,097.20	9,671,640,913.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653,024,952.49	1,486,374,403.01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502,839,553.39	2,238,172,234.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079,892,987.75	1,339,052,659.2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34,589,208.53	33,459,241.71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74,598,187.75	285,870,806.00
固定资产	七、21	28,259,383,388.01	29,229,876,628.97
在建工程	七、22	4,818,049,322.52	3,574,896,748.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38,373,316.10	317,591,451.09
无形资产	七、26	57,509,207,741.88	53,115,777,610.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4,580,366,189.16	4,580,366,189.1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837,905,417.19	667,192,84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721,143,490.54	740,617,597.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98,681,359.33	494,257,406.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108,055,114.64	98,103,505,815.82
资产总计		111,152,262,211.84	107,775,146,728.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509,029,857.99	3,290,510,246.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848,242,308.59	591,871,146.74
应付账款	七、36	8,425,146,868.59	6,765,695,182.98
预收款项	七、37	1,379,325.54	2,430,586.83
合同负债	七、38	1,056,425,108.21	693,021,546.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23,574,272.39	365,118,745.97
应交税费	七、40	395,853,922.79	533,103,334.39
其他应付款	七、41	7,123,644,353.19	5,504,790,947.14
其中：应付利息	七、41	20,926,938.14	63,108,508.74
应付股利	七、41		17,144,984.5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2,300,017,330.04	6,744,180,713.3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95,059,931.06	95,253,578.92
流动负债合计		34,278,373,278.39	24,585,976,029.6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2,913,763,798.86	15,056,415,437.9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09,406,784.61	152,801,287.94
长期应付款	七、48	8,538,168,300.62	14,879,003,844.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4,510,767.98	25,913,136.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045,363,622.22	1,040,703,408.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31,213,274.29	31,154,837,115.08
负债合计		56,909,586,552.68	55,740,813,144.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1,817,764,145.00	22,217,764,1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3,114,447,704.73	13,215,307,590.03
减：库存股	七、56	5,530,630.99	229,063,986.66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321,794,265.32	-2,017,332,857.68
专项储备	七、58	32,580,413.79	-8,412,235.53
盈余公积	七、59	1,614,126,623.85	1,614,126,623.85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七、60	12,561,454,171.59	12,352,834,484.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46,813,048,162.65	47,145,223,763.69
少数股东权益		7,429,627,496.51	4,889,109,820.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4,242,675,659.16	52,034,333,584.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11,152,262,211.84	107,775,146,728.94

公司负责人：窦红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176,825.56	22,322,455.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50,0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103,720,405.63	193,705,311.58
应收款项融资		6,385,460.11	2,554,098.29
预付款项		9,584,230.23	25,430,113.2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1,105,283,466.62	29,910,745,733.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1,371,605.93	38,519,737.8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23,829.98	7,300,553.28
流动资产合计		31,378,745,824.06	30,202,628,003.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2,141,585,125.05	32,142,187,801.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6,764,024.83	355,641,837.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5,449,010.01	400,055,703.6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301,150.19	9,483,383.53
无形资产		288,319.37	438,746.6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35,733.20	2,762,405.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38,329.91	12,619,012.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4,732.61	1,191,841.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82,316,425.17	32,924,380,731.69
资产总计		64,361,062,249.23	63,127,008,735.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160,416.67	50,189,588.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66,748,311.96	734,489,995.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5,014,742.54	111,222,789.58
应付职工薪酬		3,374,658.01	2,093,307.14
应交税费		14,570,951.91	13,211,479.24
其他应付款		7,561,008,715.60	5,500,947,329.48
其中：应付利息		20,926,938.14	63,108,508.74
应付股利			17,144,984.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0,389,093.36	801,516,295.59
其他流动负债		13,651,916.56	16,508,962.67
流动负债合计		9,484,918,806.61	7,230,179,746.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45,396,315.34	4,101,125,508.9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750,222.83	6,229,423.98
长期应付款		2,938,111,148.93	3,087,462,329.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1,549.98	1,401,937.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00,379,237.08	7,196,219,200.05
负债合计		15,985,298,043.69	14,426,398,946.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817,764,145.00	22,217,764,1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40,823,516.33	13,841,873,578.30
减：库存股		5,530,630.99	229,063,986.66
其他综合收益		-58,532,202.38	-99,654,390.1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13,167,183.15	1,613,167,183.15
未分配利润		11,268,072,194.43	11,356,523,258.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375,764,205.54	48,700,609,788.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361,062,249.23	63,127,008,735.48

公司负责人：窦红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3,817,274,448.01	28,356,526,769.2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3,817,274,448.01	28,356,526,769.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078,528,475.70	25,938,032,105.1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8,860,084,956.44	21,245,603,081.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66,213,184.48	1,015,285,181.96
销售费用	七、63	70,168,994.08	101,036,967.93
管理费用	七、64	1,435,538,564.89	1,451,514,737.09
研发费用	七、65	94,876,568.04	93,642,963.52
财务费用	七、66	1,751,646,207.77	2,030,949,172.99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928,896,693.01	2,083,828,518.00
利息收入	七、66	149,572,029.41	143,268,712.80
加：其他收益	七、67	27,805,884.39	18,765,716.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3,351,295.00	92,189,091.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047,528.63	-38,085,958.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76,623,764.23	-40,857,514.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1,293,964.94	705,524.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4,573,352.41	2,489,297,482.8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64,998,282.30	81,578,099.5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97,080,914.65	68,951,799.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2,490,720.06	2,501,923,783.3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00,143,305.30	471,725,016.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347,414.76	2,030,198,767.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347,414.76	2,030,198,767.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619,686.91	1,560,550,125.5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727,727.85	469,648,641.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5,815,343.50	-505,759,706.6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461,407.64	-507,103,459.5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448,627.52	-507,744,118.6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51,917.88	-219,966,169.24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5,896,709.64	-287,777,949.4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12,780.12	640,659.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371.35	46,135.0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39,408.77	594,524.1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3,935.86	1,343,752.8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532,071.26	1,524,439,060.3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841,720.73	1,053,446,666.0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373,791.99	470,992,394.2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5	0.07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5	0.07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窦红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398,523,185.44	4,507,997,201.1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135,053,852.11	4,023,285,633.22
税金及附加		5,681,518.39	10,370,133.18
销售费用		16,566,197.80	14,950,903.28
管理费用		20,536,948.24	35,676,052.93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328,361,595.87	323,871,627.56
其中：利息费用		327,380,528.70	322,797,891.58
利息收入		705,506.17	20,478.09
加：其他收益		1,132,786.49	1,075,275.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24,810.37	-16,135,252.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02,676.36	-2,840,941.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85,363.04	735,743.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7,331.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183,587.81	85,995,948.64
加：营业外收入		3,132,818.19	490,020.63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0.00	95,749.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550,769.62	86,390,219.65
减：所得税费用		-15,099,705.11	-9,064,446.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51,064.51	95,454,666.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51,064.51	95,454,666.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22,187.75	11,372,421.3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122,187.75	11,372,421.3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122,187.75	11,372,421.3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328,876.76	106,827,087.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1	0.0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1	0.0043

公司负责人：窦红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638,880,996.56	24,263,991,360.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598,443.46	62,224,160.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605,069,643.25	5,764,642,52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80,549,083.27	30,090,858,042.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88,076,314.48	15,328,720,012.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16,215,532.02	3,088,231,016.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4,384,864.99	3,204,411,568.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185,253,552.48	1,959,461,56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53,930,263.97	23,580,824,16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6,618,819.30	6,510,033,881.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689,262.40	37,891,233.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818,982.60	10,401,375.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13,080.42	3,967,40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37,862.24	9,455,01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59,187.66	61,715,027.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7,268,957.24	808,425,109.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4,400.00	443,376,9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846,449.00	9,162,691.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9,646,239.62	23,211,581.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4,766,045.86	1,284,176,322.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306,858.20	-1,222,461,294.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15,800.00	57,599,596.4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15,800.00	57,599,596.4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45,523,003.08	6,666,308,286.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81,025,017.03	3,879,599,674.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55,263,820.11	10,603,507,556.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39,379,168.93	9,259,103,473.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7,806,881.10	2,134,913,066.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6,160,192.41	226,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169,369,504.37	4,535,641,531.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86,555,554.40	15,929,658,07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1,291,734.29	-5,326,150,513.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18,304.39	-5,547,416.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701,922.42	-44,125,343.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2,493,482.37	1,166,618,826.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7,195,404.79	1,122,493,482.37

公司负责人：窦红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3,235,682.36	4,109,221,567.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77,786.81	50,391,43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2,113,469.17	4,159,613,002.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5,354,426.77	3,049,897,496.8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789,666.12	22,788,378.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982,169.51	103,035,90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14,414.00	86,113,56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240,676.40	3,261,835,34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872,792.77	897,777,659.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000.00	284,998.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9,397,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00.00	289,681,998.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00	-289,531,998.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0	5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4,885,801.43	20,176,096,052.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4,885,801.43	20,726,096,052.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0,536,286.97	471,249,733.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394,012.05	495,452,868.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9,780,713.59	20,347,155,48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2,711,012.61	21,313,858,089.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825,211.18	-587,762,037.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67,811.19	584,188.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075,392.78	21,067,811.19

公司负责人：窦红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215,307,590.03	229,063,986.66	-2,017,332,857.68	-8,412,235.53	1,614,126,623.85	-	12,352,834,484.68	47,145,223,763.69	4,889,109,820.53	52,034,333,584.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215,307,590.03	229,063,986.66	-2,017,332,857.68	-8,412,235.53	1,614,126,623.85	-	12,352,834,484.68	47,145,223,763.69	4,889,109,820.53	52,034,333,584.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0	-	-	-	-100,859,885.30	-223,533,355.67	-304,461,407.64	40,992,649.32	-	-	208,619,686.91	-332,175,601.04	2,540,517,675.98	2,208,342,074.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461,407.64				208,619,686.91	-95,841,720.73	202,373,791.99	106,532,071.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00	-	-	-	-101,050,061.97	-223,533,355.67	-	-	-	-	-	-277,516,706.30	3,718,021.83	-273,798,684.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3,718,021.83	-396,281,978.1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01,050,061.97	-223,533,355.67					-	122,483,293.70		122,483,293.7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97,470,000.00	-97,4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7,470,000.00	-97,47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40,992,649.32	-	-	-	-	40,992,649.32	10,719,165.28	51,711,814.60	
1. 本期提取							604,814,744.05					604,814,744.05	91,055,727.90	695,870,471.95	
2. 本期使用							563,822,094.73					563,822,094.73	80,336,562.62	644,158,657.35	
（六）其他					190,176.67							190,176.67	2,421,176,696.88	2,421,366,873.5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17,764,145.00	-	-	-	13,114,447,704.73	5,530,630.99	-2,321,794,265.32	32,580,413.79	1,614,126,623.85	-	12,561,454,171.59	46,813,048,162.65	7,429,627,496.51	54,242,675,659.16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189,118,228.40	-	-1,510,229,398.18	-38,455,875.32	1,604,581,157.24	-	10,924,228,533.87	-46,387,006,791.01	4,826,634,063.16	51,213,640,854.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189,118,228.40	-	-1,510,229,398.18	-38,455,875.32	1,604,581,157.24	-	10,924,228,533.87	46,387,006,791.01	4,826,634,063.16	51,213,640,854.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6,189,361.63	229,063,986.66	-507,103,459.50	30,043,639.79	9,545,466.61	-	1,428,605,950.81	-758,216,972.68	62,475,757.37	820,692,730.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07,103,459.50	-	-	-	1,560,550,125.59	-1,053,446,666.09	470,992,394.29	1,524,439,060.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6,181,757.95	229,063,986.66	-	-	-	-	-	-202,882,228.71	57,599,596.41	-145,282,632.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57,599,596.41	57,599,596.4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	-	26,181,757.95	229,063,986.66	-	-	-	-	-	-202,882,228.71	-	-202,882,228.71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9,545,466.61	-	-131,944,174.78	-122,398,708.17	-314,041,688.00	-436,440,396.1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9,545,466.61	-	-9,545,466.61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22,398,708.17	-122,398,708.17	-314,041,688.00	-436,440,396.1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30,043,639.79	-	-	-	-	30,043,639.79	1,682,100.15	31,725,739.94
1. 本期提取	-	-	-	-	-	-	-	586,350,303.73	-	-	-	-	586,350,303.73	75,372,878.69	661,723,182.42
2. 本期使用	-	-	-	-	-	-	-	-556,306,663.94	-	-	-	-	-556,306,663.94	73,690,778.54	629,997,442.48
（六）其他	-	-	-	-	7,603.68	-	-	-	-	-	-	-	7,603.68	-153,756,645.48	-153,749,041.8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215,307,590.03	229,063,986.66	-2,017,332,857.68	-8,412,235.53	1,614,126,623.85	-	12,352,834,484.68	47,145,223,763.69	4,889,109,820.53	52,034,333,584.22	

公司负责人： 窦红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13,841,873,578.30	229,063,986.66	-99,654,390.13	-	1,613,167,183.15	11,356,523,258.94	48,700,609,788.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7,764,145.00	-	-	-13,841,873,578.30	229,063,986.66	-99,654,390.13	-	1,613,167,183.15	11,356,523,258.94	48,700,609,788.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0	-	-	-101,050,061.97	-223,533,355.67	41,122,187.75	-	-	-88,451,064.51	-324,845,583.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122,187.75			-88,451,064.51	-47,328,876.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00	-	-	-101,050,061.97	-223,533,355.67	-	-	-	-	-277,516,706.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01,050,061.97	-223,533,355.67					122,483,293.7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698,748.69			698,748.69	
2. 本期使用							698,748.69			698,748.69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817,764,145.00	-	-	-13,740,823,516.33	5,530,630.99	-58,532,202.38	-	1,613,167,183.15	11,268,072,194.43	48,375,764,205.54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841,873,578.30	-	-111,026,811.47	26,231.23	1,603,621,716.54	11,393,012,767.58	48,945,271,627.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841,873,578.30	-	-111,026,811.47	26,231.23	1,603,621,716.54	11,393,012,767.58	48,945,271,627.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229,063,986.66	11,372,421.34	-26,231.23	9,545,466.61	-36,489,508.64	-244,661,838.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1,372,421.34	-	-	95,454,666.14	106,827,087.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229,063,986.66	-	-	-	-	-229,063,986.6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	-	-	229,063,986.66	-	-	-	-	-229,063,986.66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9,545,466.61	-131,944,174.78	-122,398,708.1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9,545,466.61	-9,545,466.6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22,398,708.17	-122,398,708.1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26,231.23	-	-	-26,231.23
1. 本期提取	-	-	-	-	-	-	-	1,082,116.86	-	-	1,082,116.86
2. 本期使用	-	-	-	-	-	-	-	1,108,348.09	-	-	1,108,348.09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2,217,764,145.00	-	-	-	13,841,873,578.30	229,063,986.66	-99,654,390.13	-	1,613,167,183.15	11,356,523,258.94	48,700,609,788.60

公司负责人：窦红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卞鹏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企业注册地：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路79号。

总部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亲贤北街9号双喜广场20、26、27层。

行业性质：煤炭及电力行业。

主要经营范围：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煤炭、发电、供热、石化、储能及其他相关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21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五、“21、固定资产”、“34、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收回或转回金额大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笔核销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
重要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来自于合营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或亏损额绝对值）占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以上（前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且对合营或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2%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本年投入且期末余额）大于人民币 50,000.00 万元的大中型基建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期末净资产占本集团期末合并净资产 1%以上、营业收入占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 10%以上且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大于人民币 15,000.00 万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项资本化研发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合并中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本公司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本公司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3)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4)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予以抵销。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然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对于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本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本公司将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本公司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7)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本公司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外币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本公司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

本公司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本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将该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往来款
交易对象-应收售电及售热款组合	主要为3个月（含）以内的应收售电款及售热款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往来款
与融资业务相关应收款项组合	主要为与融资业务相关负债对应的其他应收款项
款项性质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行业主管单位或专营单位押金、保证金等可收回性区别于一般款项的应收款项
交易保证措施组合	存在资产抵押或权利质押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e、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组合的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1	应收第三方的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f、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中的 PPP 项目应收款、BT 项目款、土地一级开发款以及其他基建项目款等，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

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公司的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本公司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本公司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本公司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

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本公司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本公司对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本公司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本公司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如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本公司对于除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对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本公司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

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或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本公司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本公司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来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并不意味着本公司一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恰当的判断

(5)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类别、折旧方法、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8-50年	0-5%	1.90-12.50
土地使用权	10-70年	-	1.43-10.00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改用于出租或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产品以经营租赁的方式出租时，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在有证据表明将原本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房屋及建筑物改为自用或将用于经营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重新用于对外销售的，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转换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0-5%	1.90-1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5	0-5%	2.71-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5	0-5%	6.33-33.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0-5%	4.75-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井巷工程、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除井巷工程采用产量法，其余固定资产均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的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

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公司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工作量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探矿权及其他等，摊销方法如下：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认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10-70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矿业权	-	工作量	工作量法
海域使用权	50年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5-20年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其他	2-10年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本公司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才予以资本化：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本公司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本公司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本公司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本公司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②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控制权；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①电力、热力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电力销售收入在向电力公司输送电力时确认，并根据供电量及政府公布的电价或签订的交易合同约定的电价计算。热力收入在蒸汽已经供出并经用户确认抄表用量，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供出蒸汽的成本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

②煤炭采选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煤炭采选销售收入在已发出商品、取得购货方的发运确认单，商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收回，收入的金额、煤炭采选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③石化、煤炭等贸易业务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石化、煤炭等贸易业务销售收入于已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发出或交付商品后，商品质量等各项检测指标经双方确认，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商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商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商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1) 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A、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

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D、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E、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4、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A、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附注五、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D、租赁变更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a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即，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未导致应收融资租赁款终止确认，但导致未来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重新计算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时，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原折现率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第二十三条规定重新计算的折现率(如适用)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E、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本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是指在不改变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下，经债权人和债务人协定或法院裁定，就清偿债务的时间、金额或方式等重新达成协议的交易。

A、本公司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

本公司以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的债务重组，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本公司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

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或者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应当按照下列原则以成本计量：（1）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2）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3）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4）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5）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6）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抵扣购进货物进项税后的差额缴纳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流转税额计缴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流转税额计缴	5%
资源税	按应税收入计缴	10%、9%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稅（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稅）、耕地占用稅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张家港德泰储能装备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29,518.17	1,264,627.83
银行存款	1,556,300,428.05	1,111,288,933.28
其他货币资金	895,935,066.59	658,476,178.91
货币资金利息	3,006,379.68	2,986,409.54
合计	2,456,771,392.49	1,774,016,149.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1,827,248.72	85,968,051.0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869,575,987.70	651,522,667.19

其他说明：

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88,242,308.59	591,871,146.74
保函保证金	17,990,000.00	12,580,000.00
保证金专户	60,458,745.67	44,529,978.12
账户冻结、久悬户等	2,884,933.44	2,541,542.33
合计	869,575,987.70	651,522,667.19

货币资金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 38.49%，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同比增加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25,029.42	10,660,312.50
商业承兑汇票	53,519,400.00	463,277,353.33
合计	56,844,429.42	473,937,665.8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66,053,732.94	3,125,029.42
商业承兑汇票	120,000,000.00	54,060,000.00
合计	2,286,053,732.94	57,185,029.42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385,029.42	100.00	540,600.00	0.94	56,844,429.42	493,260,312.50	100.00	19,322,646.67	3.92	473,937,665.8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325,029.42	5.79			3,325,029.42	10,660,312.50	2.16			10,660,312.50
商业承兑汇票	54,060,000.00	94.21	540,600.00	1.00	53,519,400.00	482,600,000.00	97.84	19,322,646.67	4.00	463,277,353.33
合计	57,385,029.42	/	540,600.00	/	56,844,429.42	493,260,312.50	/	19,322,646.67	/	473,937,665.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325,029.42		
商业承兑汇票	54,060,000.00	540,600.00	1.00
合计	57,385,029.42	540,600.00	0.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19,322,646.67	-18,782,046.67				540,600.00
合计	19,322,646.67	-18,782,046.67				540,6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了 88.01%，主要系本期以票据支付货款同比增加所致。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363,837,776.66	3,316,806,717.17
其中：3个月以内售电、售热款	1,518,834,243.39	2,107,046,052.20
3至12个月售电、售热款及其他1年以内应收款	845,003,533.27	1,209,760,664.97
1至2年	67,990,309.36	43,917,969.81
2至3年	9,551,552.30	9,999,041.91
3至4年	987,223.78	1,446,964.00
4至5年	1,446,964.00	398,107.88
5年以上	9,701,396.20	9,413,288.32
合计	2,453,515,222.30	3,381,982,089.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53,515,222.30	100.00	23,525,751.33	0.96	2,429,989,470.97	3,381,982,089.09	100.00	25,339,840.77	0.75	3,356,642,248.32
其中：										
3个月以内售电、售热款	1,518,834,243.39	61.90			1,518,834,243.39	2,107,046,052.20	62.30			2,107,046,052.20
账龄组合	934,680,978.91	38.10	23,525,751.33	2.52	911,155,227.58	1,274,936,036.89	37.70	25,339,840.77	1.99	1,249,596,196.12
合计	2,453,515,222.30	/	23,525,751.33	/	2,429,989,470.97	3,381,982,089.09	/	25,339,840.77	/	3,356,642,248.3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845,003,533.27	8,450,035.33	1.00
1至2年 (含2年)	67,990,309.36	3,399,515.45	5.00
2至3年 (含3年)	9,551,552.30	955,155.23	10.00
3至4年 (含4年)	987,223.78	296,167.12	30.00
4至5年 (含5年)	1,446,964.00	723,482.00	50.00
5年以上	9,701,396.20	9,701,396.20	100.00
合计	934,680,978.91	23,525,751.33	2.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339,840.77	-1,814,089.44				23,525,751.33
合计	25,339,840.77	-1,814,089.44				23,525,751.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999,677,974.2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1.5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380,800.87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43,289,431.16	41,868,516.75
合计	43,289,431.16	41,868,516.7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较为频繁地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本公司将其账面剩余的信用风险较小的商业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商业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0,917,736.49	95.02	263,101,892.42	97.48
1至2年(含2年)	4,692,958.23	3.41	4,820,545.67	1.79
2至3年(含3年)	197,947.17	0.14	1,886,597.64	0.70
3至4年(含4年)	1,880,736.84	1.37	87,600.00	0.03
4至5年(含5年)	87,600.00	0.06		
合计	137,776,978.73	100.00	269,896,635.7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系业务正在执行中，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79,889,613.87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7.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预付款项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了48.95%，主要系本期预付货款同比减少所致。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61,241,719.62	2,387,131,975.34
合计	1,361,241,719.62	2,387,131,975.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了42.98%，主要系本期应收往来款同比减少所致。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3).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09,229,875.09	2,201,484,614.56
1年以内小计	809,229,875.09	2,201,484,614.56
1至2年	754,327,503.87	20,646,880.24
2至3年	18,693,096.42	2,998,455.19
3至4年	2,793,141.28	7,105,537.00
4至5年	6,892,597.00	95,637,465.63
5年以上	500,056,122.33	584,557,691.78
合计	2,091,992,335.99	2,912,430,644.40

(14).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84,171.52	376,187.02
保证金	666,641,369.85	594,927,928.12
关联方往来款	1,028,512,796.89	1,880,688,683.79
往来款	379,668,070.05	341,678,150.40
押金	16,485,927.68	4,759,695.07
股权转让款		90,000,000.00
合计	2,091,992,335.99	2,912,430,644.40

(15).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57,190.24	40,683,634.00	483,357,844.82	525,298,669.0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23,870.17	1,123,870.17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1,535.87	-35,233,652.35	220,739,253.52	185,414,065.30
本期转回			-2,680,616.01	-2,680,616.0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7,357,266.00	-17,357,266.0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1,784.20	6,573,851.82	724,134,980.35	730,750,616.3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74,711,170.39	311,107,922.59			-17,357,266.00	403,176,358.98
按组合计提	450,587,498.67	-125,693,857.29	-2,680,616.01			327,574,257.39
合计	525,298,669.06	185,414,065.30	-2,680,616.01		-17,357,266.00	730,750,616.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926,721,267.03	348,354,524.28	37.59%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99,666,317.36	37,464,568.70	37.59%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江苏华晟生物发电有限公司	17,357,266.00	17,357,266.00	100.00%	预计全额无法收回
合计	1,043,744,850.39	403,176,358.98		

2025年本公司对上述债权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并根据估计结果计提坏账准备403,176,358.98元。

(17).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926,721,267.03	44.30	关联方往来款	1-2年	348,354,524.28
张家港市金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99,932,649.47	19.12	金融保证金	1年以内	
周口市土地储备发展中心	267,309,081.00	12.78	往来款	5年以上	267,309,081.00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99,666,317.36	4.76	关联方往来款	1-2年	37,464,568.70
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6,867,418.60	1.76	金融保证金	5年以上	
合计	1,730,496,733.46	82.72	/	/	653,128,173.98

(19).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0,154,289.07		920,154,289.07	738,682,901.47		738,682,901.47
在产品				6,257,379.98		6,257,379.98
库存商品	34,828,216.76		34,828,216.76	64,155,713.45		64,155,713.45
在途物资	29,147,909.95		29,147,909.95	36,730,985.51		36,730,985.51
低值易耗品	2,942,334.26		2,942,334.26	2,887,090.00		2,887,090.00
发出商品	18,711,896.11		18,711,896.11	4,545,253.16		4,545,253.16
合计	1,005,784,646.15		1,005,784,646.15	853,259,323.57		853,259,323.57

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于一年内摊销完毕的费用	16,403,345.36	16,064,917.76
预付税金	5,381,375.99	14,726,579.70
待抵扣、未交增值税	51,598,160.81	44,164,434.43
土地复垦款	24,052,552.43	46,607,982.83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基金专户资金	305,073,594.07	373,324,483.30
质押定期存单	15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552,509,028.66	514,888,398.02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毅昇有限公司	1,662,793,667.63	11,805,835.04	1,650,987,832.59	1,482,687,237.16		1,482,687,237.16	
融资租赁待抵扣进项税	2,037,119.90		2,037,119.90	3,687,165.85		3,687,165.85	
合计	1,664,830,787.53	11,805,835.04	1,653,024,952.49	1,486,374,403.01		1,486,374,403.01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62,793,667.63	99.88	11,805,835.04	0.71	1,650,987,832.59	1,482,687,237.16	99.75			1,482,687,237.1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7,119.90	0.12			2,037,119.90	3,687,165.85	0.25			3,687,165.85
其中：										
账龄组合										
其他	2,037,119.90	0.12			2,037,119.90	3,687,165.85	0.25			3,687,165.85
合计	1,664,830,787.53	/	11,805,835.04	/	1,653,024,952.49	1,486,374,403.01	/		/	1,486,374,403.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毅昇有限公司	1,662,793,667.63	11,805,835.04	0.71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1,662,793,667.63	11,805,835.04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805,835.04				11,805,835.04
合计		11,805,835.04				11,805,835.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上海润良泰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0,745,403.10		29,689,262.40	-37,000,274.87	54,071,844.97					1,228,127,710.80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349,650.69									349,650.69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02,676.36			-602,676.36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583,740,335.96			94,401,100.29						678,141,436.25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163,388.42			11,934.65						14,175,323.07
丹阳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5,339,561.92			728,295.84		364.98				6,068,222.74
Cerulean Capital L.P.	130,021,151.63			-13,027,153.50	-58,697,134.20		14,726,652.76			43,570,211.17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360,512.81		190,037.98				49,550,550.79
国能永泰（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752,569.89			529,903.93			802,232.89			4,480,240.93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213,807,146.80	240,000,000.00		-12,321,641.38						441,485,505.42
Huatai Energy (SG) Pte. Ltd.		21,489,525.00		240,314.95						21,729,839.95
One Latitude Capital Pte. Ltd.		15,783,300.00		-272,787.73						15,510,512.27
小计	2,238,521,884.77	277,272,825.00	29,689,262.40	37,047,528.63	-4,625,289.23	190,402.96	15,528,885.65			2,503,189,204.08
合计	2,238,521,884.77	277,272,825.00	29,689,262.40	37,047,528.63	-4,625,289.23	190,402.96	15,528,885.65			2,503,189,204.08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郑州丰祥贸易有限公司	1,107,464.49				49,201.39	1,058,263.10		35,981,632.90	计划长期持有	
上海通华燃气轮机服务有限公司	16,096,945.00			2,019,615.94		18,116,560.94	15,116,560.94		计划长期持有	
江苏苏城能源有限公司	13,778,810.58			290,584.33		14,069,394.91	290,584.33	621,189.42	计划长期持有	
毅昇有限公司	907,635,796.22	36,737,038.13			362,254,977.17	582,117,857.18		1,639,687,528.39	计划长期持有	
沁源县兴沁工程担保有限公司	549,729.36			384.25		550,113.61	50,113.61		计划长期持有	
新疆神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219,775.18			13,266.64		1,233,041.82	157,841.82		计划长期持有	
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							1,200,000.00	计划长期持有	
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101,542.34			2,935,917.54		156,037,459.88	2,935,917.54	70,994,684.87	计划长期持有	
众惠财产相互保险社	202,540,294.74			38,186,270.21		240,726,564.95	38,186,270.21	27,459,705.26	计划长期持有	
张家港丰港新能源有限公司	771,745.54				377,231.48	394,514.06		568,750.00	计划长期持有	
百穰新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850,555.81			1,455,206.91		12,305,762.72	2,305,762.72		计划长期持有	
无锡锡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400,000.00			21,883,454.58		53,283,454.58	21,883,454.58		计划长期持有	
合计	1,339,052,659.26	36,737,038.13		66,784,700.40	362,681,410.04	1,079,892,987.75	80,926,505.75	1,776,513,490.84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绍兴柯桥年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32,358.63	1,932,537.91
长峡金石（武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656,849.90	31,526,703.80
合计	34,589,208.53	33,459,241.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8,962,570.20	408,962,570.2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08,962,570.20	408,962,570.2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3,091,764.20	123,091,764.20
2.本期增加金额	11,272,618.25	11,272,618.25
（1）计提或摊销	11,272,618.25	11,272,618.2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4,364,382.45	134,364,382.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4,598,187.75	274,598,187.75
2.期初账面价值	285,870,806.00	285,870,806.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259,383,388.01	29,229,876,628.97
合计	28,259,383,388.01	29,229,876,628.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062,308,794.38	4,383,765,179.29	29,496,251,183.25	219,849,829.03	422,266,778.53	96,742,596.39	47,681,184,360.87
2.本期增加金额	67,528,452.83		745,639,181.55	11,827,785.41	26,933,480.00	4,718,552.90	856,647,452.69
(1) 购置	4,595,514.82		310,611,162.59	11,827,785.41	26,488,275.56	3,465,004.53	356,987,742.91
(2) 在建工程转入	62,600,681.53		340,891,273.40		259,167.81		403,751,122.7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32,256.48		94,136,745.56		186,036.63	1,253,548.37	95,908,587.04
3.本期减少金额	97,176,058.90	332,256.48	87,997,330.80	7,049,310.56	2,208,941.48	384,422.64	195,148,320.86
(1) 处置或报废	2,895,977.91		46,003,619.72	7,014,310.56	982,738.24	199,086.60	57,095,733.03
(2) 其他	94,280,080.99	332,256.48	41,993,711.08	35,000.00	1,226,203.24	185,336.04	138,052,587.83
4.期末余额	13,032,661,188.31	4,383,432,922.81	30,153,893,034.00	224,628,303.88	446,991,317.05	101,076,726.65	48,342,683,492.7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80,267,870.90	1,209,824,237.23	13,079,942,668.70	103,446,049.39	279,357,055.77	73,634,459.03	18,326,472,341.02
2.本期增加金额	352,354,709.32	199,405,707.86	1,041,173,832.47	16,883,441.78	53,576,060.59	8,934,623.43	1,672,328,375.45
(1) 计提	352,086,822.53	199,405,707.86	1,040,067,895.43	16,882,203.58	53,406,172.87	7,939,775.00	1,669,788,577.27
(2) 其他	267,886.79		1,105,937.04	1,238.20	169,887.72	994,848.43	2,539,798.18
3.本期减少金额	1,881,410.23	26,960.59	31,188,533.09	5,461,938.75	1,416,544.56	360,615.44	40,336,002.66
(1) 处置或报废	1,881,410.23		28,117,125.10	5,458,782.51	432,305.68	195,487.72	36,085,111.24
(2) 其他		26,960.59	3,071,407.99	3,156.24	984,238.88	165,127.72	4,250,891.42
4.期末余额	3,930,741,169.99	1,409,202,984.50	14,089,927,968.08	114,867,552.42	331,516,571.80	82,208,467.02	19,958,464,713.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6,181,958.66	82,875,026.56	15,650,690.03	103,615.63	24,100.00		124,835,390.8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6,181,958.66	82,875,026.56	15,650,690.03	103,615.63	24,100.00		124,835,390.8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075,738,059.66	2,891,354,911.75	16,048,314,375.89	109,657,135.83	115,450,645.25	18,868,259.63	28,259,383,388.01
2.期初账面价值	9,455,858,964.82	3,091,065,915.50	16,400,657,824.52	116,300,164.01	142,885,622.76	23,108,137.36	29,229,876,628.97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张家港沙洲电力二期房屋	534,858,463.23	尚在办理
合计	534,858,463.23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818,049,322.52	3,574,896,748.48
合计	4,818,049,322.52	3,574,896,748.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 34.77%，主要系本期工程投入同比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1,388,656.12		1,388,656.12
金泰源煤业在建工程	80,569,098.24		80,569,098.24	67,260,635.21		67,260,635.21
柏沟煤业在建工程	27,734,268.01		27,734,268.01	87,693,942.93		87,693,942.93
森达源煤业在建工程	92,935,473.38		92,935,473.38	65,477,476.64		65,477,476.64
陕西亿华海则滩项目	3,096,477,393.17		3,096,477,393.17	2,059,053,487.12		2,059,053,487.12
兴庆煤业在建工程	34,973,932.53		34,973,932.53	38,622,138.46		38,622,138.46
荡荡岭煤业在建工程				3,909,074.34		3,909,074.34
澳大利亚在建工程	286,288,227.52	53,828,658.35	232,459,569.17	262,815,097.59	53,828,658.35	208,986,439.24
华瀛石化在建工程	2,528,100.87		2,528,100.87	4,491,952.22		4,491,952.22
码头仓储在建工程	264,424.77		264,424.77	264,424.77		264,424.77
贵州昌鼎盛在建工程	118,950,518.91		118,950,518.91	117,802,044.86		117,802,044.86
湖南桑植在建工程	76,609,254.00		76,609,254.00	74,442,233.37		74,442,233.37
裕中能源在建工程	249,764.15		249,764.15			

周口隆达在建工程	15,387,087.83		15,387,087.83	11,341,262.98		11,341,262.98
丹阳华海在建工程	15,809,334.91		15,809,334.91	24,905,384.61		24,905,384.61
安苑煤业在建工程	51,771,525.40		51,771,525.40			
孟子峪煤业在建工程	15,552,267.11		15,552,267.11	9,499,762.51		9,499,762.51
南山煤业在建工程	43,614,542.18		43,614,542.18	42,413,903.13		42,413,903.13
集广煤业在建工程				71,501,931.13		71,501,931.13
孙义煤业在建工程	1,961,460.45		1,961,460.45	15,076,460.76		15,076,460.76
银宇煤业在建工程	66,563,707.29		66,563,707.29	19,825,295.25		19,825,295.25
福巨源煤业在建工程	23,304,991.90		23,304,991.90	22,539,650.56		22,539,650.56
新生煤业在建工程	17,263,747.10		17,263,747.10	17,759,062.33		17,759,062.33
德泰储能装备在建工程	59,763,333.13		59,763,333.13	50,723,372.47		50,723,372.47
汇宏矿业在建工程	190,217,365.82		190,217,365.82	164,997,436.38		164,997,436.38
沙洲电力在建工程	27,009,821.94		27,009,821.94			
石台嘉阳在建工程	28,679,544.92		28,679,544.92	15,249,568.94		15,249,568.94
华强煤业在建工程	55,314,879.35		55,314,879.35	51,033,690.83		51,033,690.83
贵州页岩气在建工程	199,518,369.45		199,518,369.45	192,820,572.66		192,820,572.66
隰县华鑫在建工程	40,053,459.86		40,053,459.86	40,041,909.40		40,041,909.40
山西瑞德在建工程	49,461,611.57		49,461,611.57	49,349,696.42		49,349,696.42
天厦矿业在建工程	34,626,756.63		34,626,756.63	33,919,145.84		33,919,145.84
太岳大酒店在建工程				3,887,505.27		3,887,505.27
万和园林酒店在建工程	47,032,566.30		47,032,566.30	8,618,631.73		8,618,631.73
新安发在建工程	4,857,539.44		4,857,539.44			
新疆金荣辉在建工程	66,138,870.11		66,138,870.11			
康伟集团在建工程	394,742.63		394,742.63			
合计	4,871,877,980.87	53,828,658.35	4,818,049,322.52	3,628,725,406.83	53,828,658.35	3,574,896,748.48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陕西亿华海则滩项目	8,532,590,500.00	2,059,053,487.12	1,150,414,096.08	69,475,909.10	43,514,280.93	3,096,477,393.17	30.85	49.73	10,000,000.00	10,000,000.00	6.71	自筹资金
合计	8,532,590,500.00	2,059,053,487.12	1,150,414,096.08	69,475,909.10	43,514,280.93	3,096,477,393.17	/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5).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4,273,032.04	310,145,927.94	272,389.38	444,691,349.36
2.本期增加金额	2,276,117.06	86,175,223.69		88,451,340.75
(1) 租赁	2,276,117.06	86,175,223.69		88,451,340.75
3.本期减少金额	7,180,001.97	4,879,133.97	272,389.38	12,331,525.32
(1) 租赁到期	7,180,001.97			7,180,001.97
(2) 租赁终止		4,879,133.97	272,389.38	5,151,523.35
4.期末余额	129,369,147.13	391,442,017.66		520,811,164.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191,480.18	79,841,194.63	67,223.46	127,099,898.27
2.本期增加金额	29,422,841.60	34,268,271.29	52,323.02	63,743,435.91
(1) 计提	29,422,841.60	34,268,271.29	52,323.02	63,743,435.91
3.本期减少金额	7,180,001.97	1,105,937.04	119,546.48	8,405,485.49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7,180,001.97			7,180,001.97
(3) 租赁终止		1,105,937.04	119,546.48	1,225,483.52
4.期末余额	69,434,319.81	113,003,528.88		182,437,848.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934,827.32	278,438,488.78		338,373,316.10
2.期初账面价值	87,081,551.86	230,304,733.31	205,165.92	317,591,451.0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矿业权	海域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0,811,635.35	61,512,905.26		57,337,185,619.03	48,189,850.00	25,139,556.23	58,402,839,565.87
2.本期增加金额	24,715,351.30	41,584.16		4,981,637,235.29		151,611.28	5,006,545,782.03
(1) 购置	24,715,351.30	41,584.16				151,611.28	24,908,546.74
(2) 内部研发							
(3) 其他				4,981,637,235.29			4,981,637,235.29
3.本期减少金额	4,902,931.40						4,902,931.40
(1) 处置	4,902,931.40						4,902,931.40
4.期末余额	950,624,055.25	61,554,489.42		62,318,822,854.32	48,189,850.00	25,291,167.51	63,404,482,416.5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5,482,750.34	3,215,964.81		5,039,050,573.85	12,963,522.22	20,843,629.36	5,261,556,440.58
2.本期增加金额	19,427,197.52	2,030,646.13		586,000,513.59	963,796.92	911,234.13	609,333,388.29
(1) 计提	19,427,197.52	2,030,646.13		586,000,513.59	963,796.92	911,234.13	609,333,388.29
3.本期减少金额	1,120,669.44						1,120,669.44
(1) 处置	1,120,669.44						1,120,669.44
4.期末余额	203,789,278.42	5,246,610.94		5,625,051,087.44	13,927,319.14	21,754,863.49	5,869,769,159.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5,505,515.19			25,505,515.1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5,505,515.19			25,505,515.1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46,834,776.83	56,307,878.48		56,668,266,251.69	34,262,530.86	3,536,304.02	57,509,207,741.88
2.期初账面价值	745,328,885.01	58,296,940.45		52,272,629,529.99	35,226,327.78	4,295,926.87	53,115,777,610.1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27. 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华熙矿业	32,433,674.22					32,433,674.22
银源煤焦	9,191,032.35					9,191,032.35
华瀛石化	3,217,388,115.17					3,217,388,115.17
华晨电力	1,321,353,367.42					1,321,353,367.42
合计	4,580,366,189.16					4,580,366,189.16

(2). 商誉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华熙矿业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其他分部	是
银源煤焦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分部	是
华瀛石化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分部	是
华晨电力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分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华瀛石化	622,729.19	637,900.00	-	公允价值为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交易或者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法律费用、相关税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	公允价值确定依据：由于国内存在与公司商誉及相关资产组所在单位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可比上市公司，且交易活跃，具备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的条件，因此本次评估采用了市场法中的上市公司比较法确定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确定依据：商誉及相关资产组的处置费用为处置时所产生的交易服务费和税金等。
合计	622,729.19	637,900.00	-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华熙矿业	41,436.00	65,000.00	-	2026-2042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0.00%； 利润率：平均为16.29%； 折现率：11.66%。	根据公司历史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产能情况及市场发展趋势预测。	-	-
银源煤焦	195,916.96	358,100.00	-	2026-2055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0.00%； 利润率：平均为26.00%； 折现率：15.12%。	根据公司历史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产能情况及市场发展趋势预测。	-	-
华晨电力	1,684,245.72	1,954,700.00	-	2026-2030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2026-2030年分别为-13.28%、-1.60%、0.00%、0.00%、0.00%； 利润率：平均为7.53%； 折现率：6.89%。	根据公司历史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产能情况及市场发展趋势预测。	营业收入增长率：0.00%； 利润率：7.08%； 折现率：6.89%。	根据公司历史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产能情况及市场发展趋势预测。
合计	1,921,598.68	2,377,800.00	-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产能置换补偿金	17,317,997.64		1,950,201.01		15,367,796.63
房屋装修费	31,405,301.72	1,776,698.24	6,313,798.96		26,868,201.00
村庄搬迁费	221,984,833.23	23,836,485.74	12,486,550.26		233,334,768.71
原煤工作面安装费	325,344,361.35	499,120,836.09	334,116,549.34		490,348,648.10
其他	71,140,346.62	7,022,271.71	6,176,615.58		71,986,002.75
合计	667,192,840.56	531,756,291.78	361,043,715.15		837,905,417.19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65,082,729.07	216,270,194.60	482,476,632.26	120,618,832.8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349,759.20	1,337,439.80	5,126,348.52	1,281,587.13
固定资产折旧	59,261,736.47	14,815,434.12	45,511,132.72	11,377,783.18
可抵扣亏损	1,888,145,489.01	474,230,631.13	2,348,179,708.00	587,044,927.01
租赁负债	66,736,198.90	14,489,790.89	81,177,867.75	20,294,466.96
合计	2,884,575,912.65	721,143,490.54	2,962,471,689.25	740,617,597.1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185,731,173.48	796,432,793.37	3,188,913,109.76	797,228,277.44
试运行亏损	12,296,980.80	3,074,245.20	19,675,169.36	4,918,792.34
固定资产折旧等	929,949,186.81	232,487,296.75	875,808,771.06	218,952,192.76
使用权资产	53,477,147.60	13,369,286.90	78,416,583.65	19,604,145.93
合计	4,181,454,488.69	1,045,363,622.22	4,162,813,633.83	1,040,703,408.4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63,480,068.19		163,480,068.19	93,032,099.57		93,032,099.57
预付工程款	35,583,778.50		35,583,778.50	3,693,938.61		3,693,938.61
预付股权款	91,054,732.61		91,054,732.61	331,191,841.50		331,191,841.50
预付土地款	113,842,383.01		113,842,383.01	30,810,868.00		30,810,868.00
待抵扣进项税等	94,543,809.02		94,543,809.02	35,352,197.12		35,352,197.12
土地复垦保证金	176,588.00		176,588.00	176,461.49		176,461.49
合计	498,681,359.33		498,681,359.33	494,257,406.29		494,257,406.29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69,575,987.70	869,575,987.70	冻结 其他	保证金、存单 质押、保函	651,522,667.19	651,522,667.19	冻结 其他	保证金、诉讼冻结、 存单质押、保函
应收账款	1,294,033,408.36	1,290,411,619.67	质押	应收款项收费 权质押	2,047,326,247.61	2,043,577,842.01	质押	应收款项收费权质 押
其他流动资产	479,126,146.50	479,126,146.50	其他	复垦保证金、 矿山环境恢复 治理基金	439,465,444.01	439,465,444.01	其他	复垦保证金、矿山 环境恢复治理基金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588.00	176,588.00	其他	复垦保证金	176,461.49	176,461.49	其他	复垦保证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6,764,024.83	396,764,024.83	质押	借款质押	355,641,837.08	355,641,837.08	质押	借款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4,378,938,570.14	4,378,938,570.14	质押 冻结	借款质押	4,421,356,927.63	4,421,356,927.63	质押 冻结	借款质押、诉讼冻 结
投资性房地产	370,875,204.48	248,353,209.88	抵押	借款抵押	370,875,204.48	260,402,015.26	抵押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33,109,059,463.28	19,119,709,483.63	抵押	借款抵押	33,270,284,571.29	20,950,455,093.68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2,528,100.87	2,528,100.87	抵押	借款抵押	4,756,376.99	4,756,376.99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5,869,919,369.15	21,604,228,367.25	抵押	借款抵押、诉 讼冻结	25,424,400,100.59	21,581,481,163.47	抵押	借款抵押
使用权资产	273,942,539.64	182,708,664.92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67,044,939,402.95	48,572,520,763.39	/	/	66,985,805,838.36	50,708,835,828.81	/	/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54,966,393.06	151,000,000.00
抵押借款	90,160,416.67	50,000,000.00
质押借款	112,050,000.00	9,715,286.49
保证借款	1,758,086,840.69	1,516,334,000.00
质押加保证借款	773,300,207.06	955,600,000.00
质押加抵押借款		45,00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249,500,000.00
抵押加质押加保证借款	267,200,000.00	301,2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		7,460,312.50
应付利息	3,266,000.51	4,700,647.37
合计	3,509,029,857.99	3,290,510,246.3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8,242,308.59	591,871,146.74
合计	848,242,308.59	591,871,146.7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43.32%，主要系本期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同比增加所致。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设备款	1,947,675,832.35	1,414,156,835.92
应付煤款	3,679,599,335.02	2,765,977,169.85
应付材料款	1,096,676,287.33	1,099,639,020.21
应付修理款	357,587,923.95	378,266,826.10
应付劳务费	616,987,829.31	392,409,868.51
其他	726,619,660.63	715,245,462.39
合计	8,425,146,868.59	6,765,695,182.9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供应商融资安排相关的事项

公司与相关保理公司达成了供应商融资安排协议。根据对应协议，相关保理公司在原应付账款到期日前向供应商支付公司应支付的货款，而公司不再负有对供应商的支付义务。公司在保理公司支付相关款项之后的179天至730天与保理公司结算，上述安排延后了原应付账款的到期日。考虑到上述安排的性质和实质，公司将该安排下应付保理公司的款项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于其他应付款及长期应付款。

描述	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发票日后179天至730天
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	发票日后当天至发票日后179天

本年融资安排下的供应商均已从相关保理公司收到款项，因此2025年融资安排下的应付账款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于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账面余额合计为407,619,492.70元。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726,058.94	588,045.07
预收电力产品款等	653,266.60	1,842,541.76
合计	1,379,325.54	2,430,586.8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收款项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了43.25%，主要系本期预收电力产品款等同比减少所致。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煤炭款	948,375,565.66	635,236,195.64
预收电力产品款	100,730,659.30	50,340,827.16
预收天然气款	4,876,248.97	6,550,601.88
预收其他款项	2,442,634.28	893,922.25
合计	1,056,425,108.21	693,021,546.9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52.44%，主要系本期预收煤炭款同比增加所致。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1,632,323.50	2,867,496,646.99	2,817,232,202.22	411,896,768.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86,422.47	262,114,435.48	253,923,353.83	11,677,504.12
合计	365,118,745.97	3,129,611,082.47	3,071,155,556.05	423,574,272.3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5,378,082.57	2,407,489,616.38	2,358,503,310.36	374,364,388.59
二、职工福利费		148,472,240.77	148,472,240.77	
三、社会保险费	2,177,391.46	125,311,161.00	124,522,908.25	2,965,644.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7,882.27	94,100,644.91	94,048,785.77	1,419,741.41
工伤保险费	806,019.00	27,523,113.93	26,798,596.88	1,530,536.05
生育保险费	3,490.19	3,669,840.02	3,657,963.46	15,366.75
其他保险		17,562.14	17,562.14	
四、住房公积金	52,102.00	101,506,254.46	99,464,733.54	2,093,622.9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008,336.01	71,584,033.97	73,135,695.89	32,456,674.0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补充医疗保险	16,411.46	12,610,281.08	12,610,254.08	16,438.46
九、商业保险		523,059.33	523,059.33	
合计	361,632,323.50	2,867,496,646.99	2,817,232,202.22	411,896,768.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33,983.57	205,914,525.92	200,259,133.67	8,989,375.82
2、失业保险费	126,908.52	8,616,342.90	8,215,035.32	528,216.10
3、企业年金	25,530.38	47,583,566.66	45,449,184.84	2,159,912.20
合计	3,486,422.47	262,114,435.48	253,923,353.83	11,677,504.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8,025,317.24	159,905,648.98
企业所得税	103,695,269.96	235,450,379.20
个人所得税	20,115,215.23	20,336,100.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51,606.27	6,261,352.99
教育费附加	3,914,408.46	3,661,533.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09,605.66	2,441,022.57
土地使用税	3,030,898.62	2,949,361.74
房产税	4,657,168.07	5,798,172.18
资源税	72,889,898.81	61,344,529.66
水资源税	17,720,447.28	13,959,193.78
环境保护税	15,587,446.90	9,688,380.43
其他	7,356,640.29	11,307,658.10
合计	395,853,922.79	533,103,334.39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0,926,938.14	63,108,508.74
应付股利		17,144,984.50
其他应付款	7,102,717,415.05	5,424,537,453.90
合计	7,123,644,353.19	5,504,790,947.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926,938.14	63,108,508.74
合计	20,926,938.14	63,108,508.74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7,144,984.50
合计		17,144,984.50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9,985,895.72	7,670,258.00
代扣款	5,160,586.35	4,849,095.51
往来款	6,624,927,767.66	5,112,317,761.05
关联方往来款	168,528,854.30	8,414,539.43
保证金	294,114,311.02	291,285,799.91
合计	7,102,717,415.05	5,424,537,453.9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09,937,849.67	2,043,044,656.65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36,502,221.90	43,133,367.5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945,094,651.71	4,571,390,511.52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8,482,606.76	86,612,177.71
合计	12,300,017,330.04	6,744,180,713.38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82.38%，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同比增加所致。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汇票	57,185,029.42	3,2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137,874,901.64	92,053,578.92
合计	195,059,931.06	95,253,578.9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了 104.78%，主要系本期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汇票同比增加所致。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798,925,097.79	1,207,442,069.37
保证借款	928,265,899.84	1,770,870,218.25
抵押加质押借款	5,124,290,701.46	6,059,490,000.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30,000,000.00	
保证加质押加抵押借款	5,992,282,099.77	6,018,613,150.33
合计	12,913,763,798.86	15,056,415,437.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额	228,230,154.14	254,540,789.4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340,762.77	-15,127,323.7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8,482,606.76	-86,612,177.71
合计	109,406,784.61	152,801,287.94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538,168,300.62	14,879,003,844.70
合计	8,538,168,300.62	14,879,003,844.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了 42.62%，主要系本期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同比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款	8,452,500,500.62	14,793,336,044.70
应付资源价款	85,667,800.00	85,667,800.00
合计	8,538,168,300.62	14,879,003,844.70

专项应付款

(2).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913,136.02	75,000.00	1,477,368.04	24,510,767.98	项目补助款
合计	25,913,136.02	75,000.00	1,477,368.04	24,510,767.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217,764,145.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1,817,764,145.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312,713,277.32		101,050,061.97	12,211,663,215.35
其他资本公积	902,594,312.71	190,176.67		902,784,489.38
合计	13,215,307,590.03	190,176.67	101,050,061.97	13,114,447,704.73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票回购	229,063,986.66	277,516,706.30	501,050,061.97	5,530,630.99
合计	229,063,986.66	277,516,706.30	501,050,061.97	5,530,630.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403,500,000.00股。本期注销400,000,000.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80%。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41,191,572.65	-300,448,627.51				-300,448,627.51		-1,741,640,200.1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787,415.15	-4,551,917.88				-4,551,917.88		-45,339,333.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00,404,157.50	-295,896,709.63				-295,896,709.63		-1,696,300,867.1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6,141,285.03	-4,012,780.13				-4,012,780.13	-1,353,935.85	-580,154,065.1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521,690.64	-73,371.35				-73,371.35		-592,595,061.9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380,405.61	-3,939,408.78				-3,939,408.78	-1,353,935.85	12,440,996.8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017,332,857.68	-304,461,407.64				-304,461,407.64	-1,353,935.85	-2,321,794,265.32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2,543,653.58	382,264,895.53	353,710,562.57	51,097,986.54
维简费	-8,722,822.63	140,051,503.13	144,924,708.04	-13,596,027.54
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等	-22,233,066.48	82,498,345.39	65,186,824.12	-4,921,545.21
合计	-8,412,235.53	604,814,744.05	563,822,094.73	32,580,413.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主要系本期计提专项储备所致。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12,930,394.74			1,612,930,394.74
任意盈余公积	1,196,229.11			1,196,229.11
合计	1,614,126,623.85			1,614,126,623.85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52,834,484.68	10,924,228,533.8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352,834,484.68	10,924,228,533.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619,686.91	1,560,550,125.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545,466.6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2,398,708.1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61,454,171.59	12,352,834,484.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58,821,687.89	18,749,622,279.48	27,926,864,001.90	21,143,150,370.53
其他业务	358,452,760.12	110,462,676.96	429,662,767.30	102,452,711.10
合计	23,817,274,448.01	18,860,084,956.44	28,356,526,769.20	21,245,603,081.6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煤炭业务	6,313,543,359.57	4,748,943,399.20	6,313,543,359.57	4,748,943,399.20
电力业务	16,964,427,062.17	13,750,122,090.67	16,964,427,062.17	13,750,122,090.67
其他业务	539,304,026.27	361,019,466.57	539,304,026.27	361,019,466.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江苏	10,907,438,823.71	9,189,126,440.18	10,907,438,823.71	9,189,126,440.18
山西	5,727,294,506.26	3,694,198,876.46	5,727,294,506.26	3,694,198,876.46
河南	7,116,121,591.98	5,813,417,301.16	7,116,121,591.98	5,813,417,301.16
广东	16,736,876.75	125,579,554.86	16,736,876.75	125,579,554.86
其他地区	49,682,649.31	37,762,783.78	49,682,649.31	37,762,783.78
合计	23,817,274,448.01	18,860,084,956.44	23,817,274,448.01	18,860,084,956.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010,944.20	58,290,075.19
教育费附加	36,945,615.74	36,952,631.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630,410.46	24,635,087.41
资源税	565,121,608.15	734,566,559.33
房产税	36,277,784.07	33,201,218.58
土地使用税	13,175,711.54	12,964,735.84
印花税	18,968,036.01	27,257,277.16
水资源税	64,553,285.05	46,669,446.03
环境保护税等	46,529,789.26	40,748,151.26
合计	866,213,184.48	1,015,285,181.9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0,144,597.39	40,632,262.00
资产费用	12,030,626.56	12,311,153.85
销货费用	15,594,986.07	40,896,931.52
办公费用	2,398,784.06	7,196,620.56
合计	70,168,994.08	101,036,967.93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了30.55%，主要系本期销货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010,186,632.62	983,014,042.79
资产费用	176,324,704.08	170,716,337.04
办公费用	249,027,228.19	297,784,357.26
合计	1,435,538,564.89	1,451,514,737.09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993,851.18	41,924,828.68
材料费	29,564,755.40	42,029,063.62
折旧费	2,678,938.86	3,837,759.59
电费	10,127,751.95	5,575,262.26
服务费		202,830.19
维修费	484,882.32	5,020.00
其他	26,388.33	68,199.18
合计	94,876,568.04	93,642,963.52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28,896,693.01	2,083,828,518.00
减：利息收入	-149,572,029.41	-143,268,712.80
汇兑净损益	-35,162,471.19	83,175,319.81
金融手续费	4,885,583.01	5,571,193.23
其他	2,598,432.35	1,642,854.75
合计	1,751,646,207.77	2,030,949,172.99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714,978.03	12,262,337.8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477,368.04	1,477,368.0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824,188.32	3,420,015.41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1,789,350.00	1,605,995.00
合计	27,805,884.39	18,765,716.27

其他说明：

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了48.17%，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同比增加所致。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047,528.63	-38,085,958.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30,590.90	142,117,683.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06,167.60	3,461,207.53
债务重组收益	12,484,655.37	-4,655,327.11
贴现利息	-10,017,647.50	-10,648,514.08
合计	43,351,295.00	92,189,091.89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了52.98%，主要系本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782,046.67	-18,542,744.6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14,089.44	-2,128,913.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5,414,065.30	-20,185,856.6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1,805,835.04	
合计	-176,623,764.23	-40,857,514.40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了332.29%，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293,964.94	705,524.99
合计	11,293,964.94	705,524.99

其他说明：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了1,500.79%，主要系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95,727.58	353,335.22	395,727.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95,727.58	353,335.22	395,727.58
罚款、赔偿收入	3,623,971.74	5,526,071.38	3,623,971.74
无需支付的款项	5,109,279.68	11,668,878.10	5,109,279.68
销售废旧物资	3,671,105.17	4,498,830.28	3,671,105.17
碳排放权交易收入	71,994,660.38	59,208,052.07	71,994,660.38
新能源发电指标收入	78,433,962.26		78,433,962.26
其他	1,769,575.49	322,932.52	1,769,575.49
合计	164,998,282.30	81,578,099.57	164,998,282.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了 102.26%，主要系本期新能源发电指标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827,148.77	18,937,546.99	7,827,148.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462,713.20	18,937,546.99	7,462,713.20
其他资产处置损失	364,435.57		364,435.57
对外捐赠	27,056,384.51	11,179,212.47	27,056,384.51
赔偿款、违约金等	16,653,106.21	37,178,589.53	16,653,106.21
碳排放权交易支出	45,217,437.57		45,217,437.57
其他	326,837.59	1,656,450.06	326,837.59
合计	97,080,914.65	68,951,799.05	97,080,914.65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了 40.80%，主要系本期碳排放权交易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6,008,984.98	600,938,583.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134,320.32	-129,213,567.37
合计	300,143,305.30	471,725,016.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12,490,720.0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8,122,680.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3,129.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18,507.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482,150.0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9,991,188.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611,137.16
减免税额	-304,853.98
额外可扣除费用抵税	-18,319,867.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8,692,068.41
所得税费用	300,143,305.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了 36.37%，主要系本期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项	5,559,475,569.78	5,698,833,086.51
利息收入等其他	22,682,886.81	37,222,459.12
补偿款等	22,911,186.66	28,586,976.34
合计	5,605,069,643.25	5,764,642,521.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	286,241,505.74	395,216,422.66
支付的往来款等	1,899,012,046.74	1,564,245,140.86
合计	2,185,253,552.48	1,959,461,563.52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在建工程相关的款项	937,862.24	9,455,010.00
合计	937,862.24	9,455,01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在建工程相关的款项	22,333,537.73	23,211,581.56
处置子公司的现金流出等	27,312,701.89	
合计	49,646,239.62	23,211,581.56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到期可用的受限货币资金	865,775,923.72	501,830,978.3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外部往来等	1,215,249,093.31	3,377,768,695.70
合计	2,081,025,017.03	3,879,599,674.0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融资费用等	20,239,099.01	14,580,000.00
支付的银行保证金、定期存款等	110,000,000.00	300,000,000.00
期末受限的货币资金	837,678,407.45	597,579,127.89
支付的股份回购款	277,516,706.30	120,456,735.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外部往来等	923,935,291.61	3,503,025,668.19
合计	2,169,369,504.37	4,535,641,531.28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2,347,414.76	2,030,198,767.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76,623,764.23	40,857,514.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81,061,195.52	1,618,768,932.66
使用权资产摊销	63,743,435.91	48,962,415.08
无形资产摊销	609,333,388.29	543,336,157.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1,043,715.15	305,595,112.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93,964.94	-705,524.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31,421.19	18,584,211.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56,181,775.91	2,039,952,998.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351,295.00	-92,189,09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74,106.57	-176,332,27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60,213.75	47,118,710.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831,908.50	-42,340,783.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5,140,992.79	3,929,092,038.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6,518,602.24	-3,834,724,884.36
其他	22,573,165.91	33,859,58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6,618,819.30	6,510,033,881.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7,195,404.79	1,122,493,482.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22,493,482.37	1,166,618,826.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4,701,922.42	-44,125,343.9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1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3,551.0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846,449.00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87,195,404.79	1,122,493,482.37
其中：库存现金	1,529,518.17	1,264,627.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3,415,494.61	1,067,790,330.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250,392.01	53,438,523.8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7,195,404.79	1,122,493,482.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7,701,812.44	651,522,667.19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88,242,308.59	591,871,146.74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保函保证金	17,990,000.00	12,580,000.00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保证金专户	60,458,745.67	44,529,978.12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账户冻结、久悬户等	2,884,933.44	2,541,542.33	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
合计	869,575,987.70	651,522,667.1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8,557,311.12	7.0288	60,147,628.40

英镑	261.01	9.4346	2,462.52
欧元	6,800.00	8.2355	56,001.40
港币	3,480.72	0.90322	3,143.86
澳元	48,260.33	4.6892	226,302.34
新加坡元	292,410.30	5.1827	1,515,474.86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美元	213,653.66	7.0288	1,501,728.85
澳元	250,501.67	4.6892	1,174,652.43
新加坡元	71,165.96	5.1827	368,831.82
其他流动资产	-	-	-
其中：美元	46,819.76	7.0288	329,086.73
澳元	47,644.32	4.6892	223,413.75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4,079,850.00	7.0288	28,676,449.68
澳元	344,825.74	4.6892	1,616,956.86
应付职工薪酬	-	-	-
其中：美元	4,079,850.00	7.0288	28,676,449.68
澳元	411,516.04	4.6892	1,929,681.01
应交税费	-	-	-
其中：美元	654,388.79	7.0288	4,599,567.93
澳元	185,201.38	4.6892	868,446.31
新加坡元	41,766.51	5.1827	216,463.29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美元	5,051,772.94	7.0288	35,507,901.64
澳元	1,320,397.75	4.6892	6,191,609.13
长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中：美元	656,645,275.08	7.0288	4,615,428,309.48
租赁负债	-	-	-
其中：美元	351,306.62	7.0288	2,469,263.97
新加坡元	261,756.82	5.1827	1,356,607.07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地址	记账本位币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永泰国际（亚洲）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永泰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永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澳元
Wintime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Huaxi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Huaxin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Blackwood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Blackwood Resourc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Blackwood Expl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Scorpion Energy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RDB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West Bowen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Hannigan&Associat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澳元
Wintime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Huatai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融达国吉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Longluck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悉尼	澳元
华晨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华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华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Detai Tech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Vner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34,552,422.63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48,697,719.9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6,906,693.83	
合计	16,906,693.8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993,851.18	41,924,828.68
材料费	29,564,755.40	42,029,063.62
折旧费	2,678,938.86	3,837,759.59
电费	10,127,751.95	5,575,262.26
服务费		202,830.19
维修费	484,882.32	5,020.00
其他	26,388.33	68,199.18
合计	94,876,568.04	93,642,963.5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4,876,568.04	93,642,963.52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One Latitude Capital Pte. Ltd.	2025.7.21		30	稀释	少数股东增资	0	30	15,594,096.22	15,783,300.00	189,203.78	采用资产基础法，主要假设为持续经营假设	1,089,413.57
Huatai Energy(SG)Pte. Ltd.	2025.7.21		30	稀释	少数股东增资	0	30	21,699,471.27	21,489,525.00	-209,946.27	采用资产基础法，主要假设为持续经营假设	61,919.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7月，华泰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Huatai Energy (SG) Pte. Ltd.，以下简称“华泰新加坡”）和纬一资本有限公司（One Latitude Capital Pte.Ltd.，以下简称“纬一资本”）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 R21 Investment Pte. Ltd.为两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所属华泰能源有限公司（Huatai Energy Pte. Ltd.，以下简称“华泰能源”）和永泰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Wintime Energy(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永泰能源新加坡”）不参与本次增资，其中：华泰能源本次放弃对华泰新加坡增资 300 万美元，持股比例由 60%下降为 30%，不再对其控股；永泰能源新加坡本次放弃对纬一资本增资 300 万新币，持股比例由 60%下降为 30%，不再对其控股。报告期内，上述两公司增资扩股事项已完成。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8月，公司子公司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丹阳中鑫华海热力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报告期内，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已完成对其出资。

（2）2025年8月，公司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永泰华晨（北京）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报告期内，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尚未对其出资。

（3）2025年9月，公司子公司张家港沙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沙电新能源科技（海南）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报告期内，张家港沙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对其出资。

（4）2025年11月，公司子公司华泰矿业有限公司收购新疆北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新疆中颐元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1,000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股权收购事项已完成。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60,000.00	山西灵石	投资	80	2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5,000.00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5,000.00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36,000.00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5,000.00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5,000.00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灵石县万豪明月酒店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000.00	山西灵石	酒店管理		100	设立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30,787.88	山西沁源	投资	65	35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1,000.00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5,000.00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5,000.00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康伟银宇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古交	5,100.00	山西古交	采掘		51	设立
山西康伟福巨源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古交	5,100.00	山西古交	采掘		51	设立
山西康伟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500.00	山西沁源	煤炭销售		100	设立
山西康伟森达源洗煤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	1,000.00	山西沁源	采掘		100	设立
太原万和园林酒店有限公司	山西古交	1,000.00	山西古交	酒店管理		100	设立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300,000.00	山西灵石	投资	98	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000.00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000.00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12,778.00	山西灵石	采掘		90	设立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041.00	山西灵石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000.00	山西灵石	采掘		5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2,000.00	山西灵石	采掘		5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灵石县华熙煤炭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灵石	5,000.00	山西灵石	煤炭销售		100	设立
新疆中和兴矿业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1,000.00	新疆乌鲁木齐	矿业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隰县	2,050.00	山西隰县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山西洪洞	16,000.00	山西洪洞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5,000.00	山西太原	环保材料、研发 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华澳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60,000.00	北京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永泰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 港币	香港	投资		100	设立
Wintime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投资		100	设立
Huaxi (Australia) Mining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投资		100	设立
Huaxin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2,380.00 万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Blackwood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592.45 万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Blackwood Resourc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Blackwood Expl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4.00 万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Scorpion Energy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3.5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RDB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West Bowen Coal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Hannigan & Associates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4.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Wintime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10.00 万美元	新加坡	投资		100	设立
Huatai Energy Pte. Ltd.	新加坡	1,000.00 万美元	新加坡	商品批发贸易		70	设立
融达国吉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 港币	香港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Longluck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	10,000.00	山西灵石	矿业管理	100		设立
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凤冈	5,000.00	贵州凤冈	页岩气开发		86.50	设立
贵州瑞信发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5,000.00	贵州贵阳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昌盛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凤冈	5,000.00	贵州凤冈	页岩气开发		9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贵州昊锐源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5,000.00	贵州贵阳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南桑植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桑植	5,000.00	湖南桑植	页岩气开发		9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山东耀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3,000.00	山东济南	投资		100	收购
石台嘉阳矿业有限公司	安徽池州	1,000.00	安徽池州	采掘		100	收购
新疆中颐元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5,000.00	新疆乌鲁木齐	矿业管理		100	收购
新疆金荣辉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1,000.00	新疆乌鲁木齐	采掘		51	收购
陕西永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10,000.00	陕西西安	矿业管理	100		设立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澳大利亚昆士兰	100.00 澳元	澳大利亚昆士兰	采掘	75		设立
永泰国际(亚洲)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5.00 万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		设立
永泰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5.00 万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	设立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00	北京	投资	100		设立
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甘肃敦煌	2,000.00	甘肃敦煌	矿产品开发、加 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德泰储能装备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5,000.00	江苏张家港	储能技术服务		88	设立
Detai Tech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700.00 万美元	新加坡	投资、业务开发 及研发		100	设立
Vnergy Pte. Ltd.	新加坡	3,000.00 新币	新加坡	储能技术服务		70	收购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700,000.00	广东惠州	石油化工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45,000.00	广东惠州	仓储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青岛华瀛盈创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2,060.00	山东青岛	船舶修理、销售		80	设立
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100,000.00	广东深圳	物流	100		设立
浙江华衍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舟山	3,000.00	浙江舟山	石化贸易		100	设立
华瀛(山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日照	10,000.00	山东日照	石油、煤炭贸易		100	设立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北京	1,000,000.00	北京	电力能源、项目 投资	94	6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500,000.00	江苏张家港	电力销售		100	设立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271,250.00	江苏张家港	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三吉利沙洲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500.00	江苏张家港	煤炭贸易		56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河南周口	353,000.00	河南周口	发电		8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沙洲华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5,000.00	江苏张家港	环保技术研发	40.8	设立
张家港沙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10,000.00	江苏张家港	新能源技术研发	80	设立
沙电新能源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1,000.00	海南海口	新能源技术研发	80	设立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80,000.00	江苏张家港	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张家港华兴新合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200.00	江苏张家港	热力生产和供应	51	设立
江苏华兴热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4,000.00	江苏张家港	热力生产和供应	80	设立
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3,000.00	江苏张家港	燃气经营	51	设立
张家港华兴合力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2,000.00	江苏张家港	热力生产和供应	70	设立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50,000.00	江苏张家港	发电	49	设立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8,300.00	江苏张家港	维修工程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10,000.00	江苏张家港	供电、售电	80	设立
江苏华晨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	26,000.00	江苏张家港	供电、配电、售电、供热	100	设立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丹阳	33,578.95	江苏丹阳	发电	38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丹阳中鑫华海热力有限公司	江苏丹阳	1,000.00	江苏丹阳	供热	38	设立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新密	506,400.00	河南新密	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呼伦贝尔天厦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伦贝尔	100.00	内蒙古呼伦贝尔	采掘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靖边	150,000.00	陕西靖边	采掘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郑州裕中沃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新密	1,000.00	河南新密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56	设立
河南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500,000.00	河南郑州	电力销售	100	设立
周口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河南周口	10,000.00	河南周口	供电、配电、售电	100	设立
河南华晨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26,000.00	河南郑州	供电、配电、售电	100	设立
山西永泰华兴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山西太原	26,000.00	山西太原	供电、配电、售电	100	设立
华晨电力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万美元	香港	项目投资、贸易	100	设立
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179,000.00	广东深圳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南华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12,000.00	河南郑州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汝阳	7,000.00	河南汝阳	太阳能发电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华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1.00 万港币	香港	能源项目投资、进出口贸易	100	设立
华元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5.00 万美元	英属维尔京群岛	能源项目投资	100	设立
北京中佳良泰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53.26	设立
上海华晨兴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0	上海	进出口贸易	70	设立
永泰华晨(北京)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企业管理服务	100	设立
西藏华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	23,089.92	西藏拉萨	技术开发、企业管理服务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0%	186,720,350.96		557,770,075.1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940,207,082.72	10,150,976,120.84	13,091,183,203.56	6,246,559,461.07	3,871,576,476.17	10,118,135,937.24	2,161,867,192.16	10,782,270,450.40	12,944,137,642.56	7,130,723,628.63	3,773,853,492.60	10,904,577,121.2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731,658,923.55	933,546,744.99	933,546,744.99	2,160,217,950.71	9,818,395,556.90	944,424,035.81	944,424,035.81	1,478,871,777.9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
上海润良泰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8,127,710.80	1,240,745,403.10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02,676.36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678,141,436.25	583,740,335.96
Cerulean Capital L.P.	43,570,211.17	130,021,151.63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175,323.07	14,163,388.42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441,485,505.42	213,807,146.80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49,550,550.79	45,000,000.00
国能永泰（山东）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480,240.93	4,752,569.89
丹阳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6,068,222.74	5,339,561.92
Huatai Energy(SG)Pte. Ltd.	21,729,839.95	
One Latitude Capital Pte. Ltd.	15,510,512.27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02,839,553.39	2,238,172,234.0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7,047,528.63	-38,085,958.22
--其他综合收益	-4,625,289.23	-219,920,034.20
--综合收益总额	32,422,239.40	-258,005,992.4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 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 认的损失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1,502,673,303.73	-513,484,665.65	-2,016,157,969.38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	本期其 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59,000.00	75,000.00				43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554,136.02			1,477,368.04		24,076,767.9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913,136.02	75,000.00		1,477,368.04		24,510,767.98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6,328,516.35	17,288,348.23
与资产相关	1,477,368.04	1,477,368.04
合计	27,805,884.39	18,765,716.27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销售通过预收和赊销两种方式组合进行结算，赊销客户执行严格的信用批准制度，设立专职部门定期审核每个贸易客户信用状况，合理控制每个贸易客户的信用额度及账期并及时追讨过期欠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以及其他长期债务等。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固定长期利率，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尽管这些方法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这些方法有效的降低了公司整体利率风险水平。

②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③其他市场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煤炭、电力，存在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采取多种方式，开拓营销渠道，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确保安全生产，进一步提高综合效益。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

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509,029,857.99			3,509,029,857.99
应付票据	848,242,308.59			848,242,308.59
应付利息	20,926,938.14			20,926,938.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00,017,330.04			12,300,017,330.04
其他流动负债	195,059,931.06			195,059,931.06
其他应付款	7,102,717,415.05			7,102,717,415.05
长期借款		9,779,728,001.86	3,134,035,797.00	12,913,763,798.86
租赁负债		108,773,831.27	632,953.34	109,406,784.61
长期应付款		6,188,972,754.86	2,349,195,545.76	8,538,168,300.62
合 计	23,975,993,780.87	16,077,474,587.99	5,483,864,296.10	45,537,332,664.96

(续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290,510,246.36			3,290,510,246.36
应付票据	591,871,146.74			591,871,146.74
应付利息	63,108,508.74			63,108,508.74
应付股利	17,144,984.50			17,144,984.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44,180,713.38			6,744,180,713.38
其他流动负债	95,253,578.92			95,253,578.92
其他应付款	5,424,537,453.90			5,424,537,453.90
长期借款		10,047,005,409.74	5,009,410,028.21	15,056,415,437.95
租赁负债		152,801,287.94		152,801,287.94
长期应付款		11,753,569,744.89	3,125,434,099.81	14,879,003,844.70
合 计	16,226,606,632.54	21,953,376,442.57	8,134,844,128.02	46,314,827,203.13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应收票据	1,222,880,999.53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票据	1,063,172,733.41	终止确认	转移了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票据	57,185,029.42	未终止确认	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的信用评级较低，故未终止确认
合计	/	2,343,238,762.36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贴现	1,222,880,999.53	-10,017,647.50
应收票据	背书	1,063,172,733.41	-4,520,041.32
合计	/	2,286,053,732.94	-14,537,688.82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57,185,029.42	57,185,029.42
合计	/	57,185,029.42	57,185,029.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79,892,987.75	1,079,892,987.75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589,208.53	34,589,208.53
（五）应收款项融资		43,289,431.16		43,289,431.1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3,289,431.16	1,114,482,196.28	1,157,771,627.44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极为相近，本期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列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主要为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等。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或份额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因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被投资企业无价值波动较大的资产，各年度经营产生的经营成果按股东持股比例分配股利，公司在分析被投资企业应享有的留存收益基础上，评估公允价值与按享有的净资产差异较小，以对被投资单位期末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39,052,659.26				-295,896,709.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459,241.71			1,129,966.82	
合计	1,372,511,900.97			1,129,966.82	-295,896,709.64

(续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737,038.13				1,079,892,987.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589,208.53	2,706,167.60
合计	36,737,038.13				1,114,482,196.28	2,706,167.60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项目投资	62.65	18.46	18.4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广西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四、5、关联交易情况及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永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国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竣丰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子公司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新旅程餐饮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宝丰鑫悦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新旅程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西藏峻丰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南京柏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参股公司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子公司

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的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新旅程餐饮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4,602,501.00			4,923,133.00
江苏国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服务	2,735,458.87			3,513,782.07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8,307.74			932,573.14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2,372,943.38			2,372,943.40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				20,186,724.04
南京柏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服务	2,339,622.64			7,712,264.15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采购	105,030,021.33			
合计		117,088,854.96			39,641,419.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水电销售	32,551,425.85	4,726,450.77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设备、材料销售，酒店服务等	47,907,636.22	1,467,178.01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粉煤灰销售		3,517,983.62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及蒸汽销售	17,427,215.46	17,664,208.49
合计		97,886,277.53	27,375,820.8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4,600,607.78	4,600,607.78
北京新旅程餐饮有限公司	房屋	1,165,321.12	1,165,321.12
西藏峻丰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166,364.68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473,875.24	473,875.24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土地	274,285.71	
合计		6,514,089.85	6,406,168.8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4,800.00		5,040.00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12,101,275.00	2,665,771.71	-596,330.28			23,377,337.50	3,520,456.01	-21,061,332.24
北京宝丰鑫悦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	2,061,611.86		2,349,960.00			1,763,522.78		1,645,650.00		
北京新旅程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	2,028,000.00		2,028,000.00			2,027,200.00		2,366,000.00		
合计		4,089,611.86		16,479,235.00	2,665,771.71	-596,330.28	3,795,522.78		27,394,027.50	3,520,456.01	-21,061,332.2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1	2,960.00	2025/8/25	2026/8/17	否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2	33,333.33	2020/5/28	2035/5/29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3	2,500.00	2017/12/28	2032/8/10	否
	10,000.00	2018/1/2	2032/8/10	
	25,000.00	2018/1/9	2032/8/10	
	10,000.00	2018/2/1	2032/8/10	
	20,000.00	2018/4/2	2032/8/10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4	2,750.00	2025/8/7	2026/8/5	否
	3,000.00	2025/8/7	2026/8/6	
	1,650.00	2025/8/8	2026/8/7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5	1,000.00	2025/12/25	2026/11/8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6	25,121.50	2018/3/30	2031/9/20	否
	30,000.00	2018/4/24	2031/9/20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7	10,105.40	2017/2/22	2031/11/18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8	6,153.34	2017/5/23	2031/8/24	否
	8,993.33	2017/5/23	2031/8/24	
	2,312.00	2017/5/24	2031/8/24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9	4,500.00	2017/11/13	2029/12/18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0	1,900.00	2025/5/30	2026/1/31	否
	8,200.00	2025/6/4	2026/5/31	
	8,100.00	2025/6/4	2026/6/4	
	3,600.00	2025/7/28	2026/7/28	
	3,500.00	2025/7/29	2026/7/29	
	3,200.00	2025/9/29	2026/9/29	
	6,200.00	2025/10/30	2026/10/30	
7,300.00	2025/10/30	2026/10/30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555.50	2025/12/29	2026/12/29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1	5,214.00	2016/11/22	2031/12/15	否
	6,400.00	2017/1/5	2031/12/15	
	4,250.00	2018/2/9	2031/12/15	
	8,600.00	2018/2/11	2031/12/15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2	15,500.00	2017/1/3	2026/12/20	否
	15,500.00	2017/1/6	2026/12/20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3	21,325.00	2017/11/20	2031/11/21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4	17,910.30	2018/2/27	2026/2/26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942.78	2024/12/9	2027/12/5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5	12,757.70	2025/3/28	2027/3/28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6	11,662.10	2025/4/28	2026/12/21	否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	2025/6/6	2026/6/5	否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17	469.03	2024/11/29	2029/11/29	否
	874.49	2025/3/12	2030/3/12	
	698.91	2025/7/2	2030/7/2	
	2,756.47	2025/11/26	2030/11/20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18	1,000.00	2025/7/14	2026/7/11	否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19	990.00	2025/9/17	2026/8/17	否
张家港沙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	3,000.00	2025/8/25	2026/8/13	否
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21	2,000.00	2025/9/30	2026/9/23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2	33,200.00	2015/11/9	2026/2/4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3	12,599.56	2024/1/19	2027/1/19	否
	24,000.00	2024/1/19	2027/1/19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4	8,975.00	2024/12/16	2027/12/16	否
	2,091.88	2024/12/17	2027/12/17	
	2,344.00	2021/12/17	2027/12/17	
	8,210.00	2021/12/17	2027/12/17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5	5,938.10	2019/12/3	2027/10/16	否
	15,918.10	2019/12/3	2027/10/16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6	7,300.00	2024/2/6	2027/2/6	否
	7,300.00	2024/2/7	2027/2/7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7	86,839.11	2021/3/30	2027/3/30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8	18,541.02	2018/1/2	2032/10/2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9	12,013.83	2018/1/2	2032/10/2	否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30	23,951.95	2015/5/22	2027/6/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30	17,810.42	2015/5/22	2027/6/15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30	9,457.95	2015/5/22	2027/6/15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30	29,172.24	2015/5/22	2027/6/15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30	11,730.31	2015/5/22	2027/6/15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31	32,848.48	2016/1/15	2027/6/15	否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31	14,529.14	2016/1/15	2027/6/15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31	15,792.54	2016/1/15	2027/6/15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32	3,000.00	2025/11/24	2027/11/20	否
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33	3,000.00	2025/11/24	2027/11/20	否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34	11,212.80	2016/6/14	2027/3/15	否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35	7,498.88	2025/7/21	2027/1/21	否
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2,336.00	2016/10/28	2027/2/28	否
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773.88	2016/6/30	2027/2/28	否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2,046.28	2024/12/30	2027/12/17	否
	2,294.51	2025/1/8	2028/1/17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36	30,256.00	2019/9/10	2027/2/9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37	21,788.30	2021/3/30	2027/3/30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38	6,300.00	2017/12/27	2027/12/26	否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39	29,528.00	2016/10/21	2028/8/30	否
	19,999.00	2017/5/26	2028/8/30	
	9,999.00	2017/9/20	2028/8/30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40	25,999.00	2017/3/28	2026/5/5	否
	19,999.00	2017/6/28	2026/5/5	
	6,943.00	2017/9/20	2026/5/5	
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5,740.00	2023/12/15	2026/12/15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41	12,464.32	2024/1/19	2027/1/19	否
	20,000.00	2024/1/19	2027/1/19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42	5,820.00	2025/3/11	2026/4/10	否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42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43	13,508.98	2018/2/12	2026/12/31	否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44	7,704.79	2024/12/27	2026/11/21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45	7,704.79	2024/12/20	2026/12/21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46	14,011.13	2018/4/25	2027/3/15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2,620.37	2024/2/6	2027/1/20	否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47	13,210.24	2024/12/25	2027/12/25	否
山西康伟银宇煤业有限公司*48	780.00	2023/8/29	2026/8/14	否
山西康伟银宇煤业有限公司	1,000.00	2025/9/30	2027/9/29	否
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49	3,941.63	2025/12/30	2030/12/28	否
合计	1,102,828.71			

*1：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5%电费收费权益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2：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2台40万千瓦燃气发电项目享有的售电、售热产生的收入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可以抵押的2台40万千瓦燃气发电项目形成的全部资产（电厂设备、土地证分拆后借款人名下的土地厂房等）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3：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2台66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扩建项目享有的电费收益权及全部

收益和权益、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51%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可以抵押的 2 台 66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扩建项目形成的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及厂房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可供出质的 3.24%电费收费权益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5: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市金港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港担保”）为其提供担保，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项目项下 1%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6: 该项借款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5,000 万元）、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徐州永泰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20,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其位于海淀区首体南路 20 号 4、5 号楼 3 层 301 室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二期发电机组项下的电费收费权及电费收费权项下的电费应收账款等相关权益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取得。

*8: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二期发电项目下 100%电费应收账款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质押的应收账款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62,847,250 元），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二期工程 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 3#、4#汽轮机、3#发电机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9: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而取得。

*10: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而取得。

*11: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一期 2 台 32 万千瓦项目、二期 2 台 103 万千瓦项目项下 100%电费收费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取得。

*12: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以其 2 台 66 万千瓦机组项下电费收费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取得。

*13: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一期 2 台 32 万千瓦项目、二期 2 台 103 万千瓦项目项下 100%电费收费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取得。

*1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而取得。

*15: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而取得。

*16: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24.4952%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1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而取得。

*18: 该项借款是由丹阳市同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阳同创担保”）为其提供担保，公司和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向丹阳同创担保提供反担保而取得。

*19: 该项借款是由丹阳同创担保为其提供担保，公司和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向丹阳同创担保提供反担保而取得。

*20: 该项借款是由金港担保为其提供担保，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项目项下 2%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21: 该项借款是由金港担保为其提供担保，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向金港担保提供反担保，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 2%电费收益权向金港担保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22: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 100%拥有的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 15,0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银源安苑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23: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51%股权、华元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2%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64.6%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2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而取得。

*25: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26: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而取得。

*2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33.33%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40.4%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51%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68%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68%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68%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34%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34%股权、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24%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28: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43.75%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29: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26.25%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30: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60,6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31: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40,0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32: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而取得。

*33: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而取得。

*34: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部分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35: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而取得。

*36: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37: 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3%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51%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19%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19%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

公司19%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10%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10%股权、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6%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38：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和山西康伟森达源洗煤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应收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亿元煤款提供质押担保，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康伟森达源洗煤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39：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泰矿业有限公司、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45%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衍物流有限公司45%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泰矿业有限公司45%股权、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2.7%股权、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36%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4.9985%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22.95%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45%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45%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45%股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海域使用权、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提供抵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取得。

*40：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华泰矿业有限公司、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55%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衍物流有限公司55%股权、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泰矿业有限公司55%股权、华泰矿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3.3%股权、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44%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8.3315%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28.05%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55%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55%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55%股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其海域使用权、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提供抵押担保，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取得。

*41：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65%股权、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42：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银宇煤矿采矿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取得。

*43：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和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太岳大酒店以其位于沁源县沁河镇桥西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44：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45：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46：该项借款是由公司、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井巷工程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47：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而取得。

*48：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而取得。

*49：该项借款是由公司和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而取得。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1	14,968.11	2020/12/17	2032/12/16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1				
王广西*1	18,078.44	2020/12/17	2032/11/21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2				
王广西*2	17,055.94	2020/12/17	2032/12/16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3				
王广西*3	55,342.13	2020/12/17	2032/12/16	否
王广西*4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5	13,115.29	2020/12/17	2032/11/21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5				
王广西*5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6	13,621.74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6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616.31	2020/12/17	2033/5/11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117.41	2020/12/17	2032/12/16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3,028.13	2020/12/17	2032/11/19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176.49	2020/12/17	2032/12/17	否
王广西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7	40,000.00	2024/12/2	2027/11/20	否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7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7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8,453.25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6,044.49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				
王广西*8	5,560.41	2025/9/17	2028/9/17	否
	6,308.88	2025/9/18	2028/9/17	否
	6,588.51	2025/9/22	2028/9/17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1,991.41	2024/12/20	2027/12/20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74.46	2023/2/15	2026/2/15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209.82	2025/7/31	2028/7/31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9	22,183.18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9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468.72	2020/12/17	2032/11/21	否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10	43,058.78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10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11	4,827.25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11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4,200.00	2025/4/3	2026/4/2	否
王广西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2,800.00	2025/4/29	2026/4/2	否

王广西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12	142,046.50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12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169,630.51	2020/12/17	2032/11/21	否
王广西				
合计	607,566.16			

*1: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1%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天星柏沟煤业有限公司 51%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13%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 13%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13%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兴庆煤业有限公司 7%股权、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7%股权、山西沁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5%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隰县华鑫煤焦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探矿权、山西瑞德焦化有限公司以其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2: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 51%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山西灵石华瀛天星集广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3: 该项借款是由华熙矿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51%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4: 该项借款是由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 9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采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5: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华熙矿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6: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7: 该项借款是由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和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以其持有的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65%股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6%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平台山磷钒矿采矿权、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位于太原市亲贤北街 9 号昌盛双喜城房产、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以其位于灵石县翠峰街 79 号明月酒店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8: 该项借款是由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一期项目厂房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9: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5%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10: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贵州昊锐源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湖南桑植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9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11: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4%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12: 该项借款是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永泰能源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 56.5%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贵州凤冈二区块页岩气资源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1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2,800.00	2025/7/4	2026/7/4	否
		3,230.30	2025/7/18	2026/7/18	
		4,969.70	2025/7/31	2026/7/18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4,400.00	2025/10/15	2026/10/14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3,000.00	2025/10/15	2026/10/14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2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4,675.00	2025/7/2	2026/7/1	否
		4,945.00	2025/7/3	2026/7/2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3,700.00	2025/10/16	2026/10/16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4,000.00	2025/2/8	2026/2/6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2,220.00	2025/4/29	2026/4/2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3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1,600.64	2019/1/28	2027/1/2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4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8,864.68	2025/4/9	2030/4/9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4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1,960.00	2025/8/28	2026/8/20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2,450.00	2025/5/15	2026/5/15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5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2,940.00	2025/6/27	2026/6/27	否
		1,470.00	2025/10/27	2026/6/27	
		1,960.00	2025/11/18	2026/6/27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6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980.00	2025/1/17	2026/1/1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7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39,800.00	2025/4/10	2026/4/9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200.00	2025/8/5	2026/8/5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8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6,000.00	2025/7/23	2026/7/2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9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1,100.00	2025/7/23	2026/7/2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2,625.00	2025/5/9	2026/5/9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4,775.00	2025/5/12	2026/5/12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7,200.00	2025/4/11	2026/4/10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7,280.00	2025/12/13	2026/12/22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1,093.40	2025/12/5	2026/12/4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1,100.00	2025/10/31	2026/10/31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7,400.00	2025/10/16	2026/10/16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7,400.00	2025/10/16	2026/10/16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0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6,528.58	2013/6/27	2026/6/27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10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1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12,414.51	2024/12/27	2029/12/27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11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320.00	2025/1/7	2026/1/6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25/3/19	2026/1/7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680.00	2025/12/19	2026/12/18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2023/2/23	2026/2/23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2023/2/23	2026/2/23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	2023/2/24	2026/2/23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	2023/2/24	2026/2/23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117.68	2015/4/22	2026/3/22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8,698.86	2016/1/22	2026/3/22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510.00	2015/8/28	2030/8/2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2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36,571.00	2010/10/20	2030/10/18	否
		71,952.00	2010/10/20	2030/10/18	
		51,052.00	2010/10/21	2030/10/18	
		26,954.67	2010/10/20	2030/10/18	
呼伦贝尔天厦矿业有限公司*12		29,952.00	2010/10/21	2030/10/18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3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3.70	2015/9/10	2028/3/1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13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14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5,300.00	2017/11/15	2027/7/31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14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600.00	2025/1/16	2026/1/15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5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400.00	2025/1/26	2026/1/15	否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华晨电力销售有限公司	300.00	2025/5/21	2026/5/14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16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478.40	2022/1/29	2034/1/18	否
		3,116.00	2022/6/24	2034/1/18	
		2,492.80	2022/8/26	2034/1/18	
		2,337.00	2022/12/9	2034/1/18	
		4,206.60	2023/3/10	2034/1/18	
		841.32	2023/9/12	2034/1/18	
		2,015.43	2024/2/29	2034/1/18	
		2,025.40	2024/3/20	2034/1/18	
		405.08	2025/6/25	2034/1/18	
		1,254.00	2022/1/26	2034/1/18	
		722.00	2022/6/24	2034/1/18	
		114.00	2022/7/15	2034/1/18	
		114.00	2022/8/12	2034/1/18	
		418.00	2022/8/26	2034/1/18	
		114.00	2022/9/8	2034/1/18	
		114.00	2022/9/19	2034/1/18	
		114.00	2022/10/9	2034/1/18	
		1,254.00	2022/12/9	2034/1/18	
		114.00	2022/12/12	2034/1/18	
		114.00	2022/12/23	2034/1/18	
114.00	2023/1/4	2034/1/18			
114.00	2023/1/12	2034/1/18			
1,862.00	2023/3/17	2034/1/18			
38.00	2023/4/4	2034/1/18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	2025/7/15	2026/7/14	否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	2025/10/28	2026/6/30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沙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5/5/16	2026/5/11	否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17	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	2025/6/25	2026/5/25	否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18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28,000.00	2025/12/30	2028/12/30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19	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25/5/15	2027/5/14	否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20	山西灵石华瀛荡荡岭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25/12/25	2027/12/24	否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21	山西灵石银源新安发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25/5/27	2026/5/26	否
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22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25/5/27	2026/5/26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银源华强煤业有限公司	829.92	2023/8/20	2026/8/20	否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737.40	2024/4/20	2027/4/20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山西灵石华瀛孙义煤业有限公司	292.00	2025/12/1	2028/12/17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2023/1/14	2026/1/12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450.00	2023/1/17	2026/1/16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3,577.00	2025/3/28	2026/3/28	否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900.00	2023/1/15	2026/1/12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227.04	2024/7/15	2027/7/15	否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539.06	2025/12/18	2028/12/18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23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500.00	2025/10/27	2026/10/26	否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23		500.00	2025/10/28	2026/10/27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900.00	2023/1/13	2026/1/12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839.41	2024/10/16	2027/10/16	否
		366.74	2025/3/21	2028/3/21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311.12	2024/11/15	2027/11/15	否
		206.91	2025/12/18	2028/12/18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	1,751.57	2025/1/15	2028/1/15	否
		1,652.47	2025/7/18	2028/7/18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900.00	2023/1/13	2026/1/12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788.31	2023/8/15	2026/8/15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152.54	2024/1/15	2027/1/15	否
		210.99	2024/7/15	2027/7/15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379.59	2024/12/30	2027/12/17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262.04	2025/12/18	2028/12/18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康伟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900.00	2023/1/13	2026/1/12	否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24	山西康伟集团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500.00	2025/6/4	2026/6/3	否
		500.00	2025/6/5	2026/6/4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25	山西康伟森达源洗煤有限公司	500.00	2025/12/13	2026/12/12	否
		500.00	2025/12/15	2026/12/14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26	太原万和园林酒店有限公司	4,000.00	2025/6/29	2030/6/21	否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敦煌市汇宏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2025/6/6	2026/6/5	否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27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4,643.38	2017/11/14	2026/8/14	否
合计		743,203.24			

*1: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0%股权、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5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2: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发电机组 30%份额电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发电机组项目涉及的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取得。

*3: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主合同项下占有和使用租赁标的物(供热管网)而产生的一切收益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取得。

*4: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 13%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5: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可供抵押的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6: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拥有可供出质的 2%电费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7: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80%股权、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5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8: 该项借款是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一期发电机组 13.76%份额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一期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取得。

*9: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发电机组 13.76%份额电费收益权及其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一期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提供顺位抵押担保而取得。

*10: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一期 2 台 63 万千瓦燃煤机组售电收入的 30%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和港口设施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11: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一期项目 10%电费收费权提供顺位质押担保而取得。

*12: 该项借款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持有的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呼伦贝尔天厦矿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二期项目 100%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依法可供抵押的二期 2 台 100 万千瓦机组扩建工程项目的机器设备、呼伦贝尔天厦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探矿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13: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 100%电费收费权、河南华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汝阳三吉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14: 该项借款是由华晨电力股份公司和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其与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沙电维(2018)-001 检修承揽 2018-001、沙电维(2018)-002 检修承揽 2018-002、沙电维(2018)-003 检修承揽 2018-003 三份检修合同项下全部应收账款质押担保而取得。

*15: 该项借款由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张家港华兴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其拥有可供出质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16: 该项借款是由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38%的担保, 江苏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8%股权以及 1,000 万元保证金、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其项目项下享有的电费收费权、供热收费权以及供热产生的应收账款等全部收益

提供质押担保，丹阳中鑫华海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其项目资产(包括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房产及热网管道等)、西藏华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其位于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 2、3 层房产、山西灵石华瀛冯家坛煤业有限公司以其位于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英雄山路 84 号名商广场 B 座相关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17: 该项借款是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拥有可供出质的 35% 电费收费权、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以其拥有可供出质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18: 该项借款是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陕西亿华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19: 该项借款是由华熙矿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位于灵石县新建街南星泰翠苑综合楼相关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20: 该项借款是由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而取得。

*21: 该项借款是由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而取得。

*22: 该项借款是由山西灵石华瀛金泰源煤业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而取得。

*23: 该项借款是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长治市城北西街以及沁源县人民东路相关房产、山西康伟集团孟子峪煤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24: 该项借款是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位于太原市亲贤北街 9 号、21 号以及沁源县人民路东的相关房产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25: 该项借款是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26: 该项借款是由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太原万和园林酒店有限公司以其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而取得。

*27: 该项借款由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自然人王广西提供担保，华熙矿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而取得。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98.90	2,222.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22,439,254.41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41,835,240.97	
	小计	22,439,254.41		41,835,240.97	
应收账款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21,429,110.90	214,291.11	5,339,494.86	53,394.95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2,727,276.80	27,272.76	662,847.09	6,628.47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1,161,804.00	580,902.00	1,161,804.00	348,541.20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415,024.97	326,031.33	11,239,357.63	112,393.58
	小计	47,733,216.67	1,148,497.20	18,403,503.58	520,958.20
其他应收款	郑州裕中煤业有限公司	926,721,267.03	348,354,524.28	1,638,402,859.46	74,711,170.39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89,489,863.01	34,847,352.66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25,212.50	2,125.21	2,125,212.50	14,663.97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9,319,161.17	64,302.22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141,351,587.65	975,325.95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99,666,317.36	37,464,568.70		
	小计	1,028,512,796.89	385,821,218.19	1,880,688,683.79	110,612,815.1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宝丰鑫悦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75,400.00	353,500.00
	北京新旅程餐饮有限公司	212,911.00	1,646,804.00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604.19
	江苏国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3,490,449.43	4,169,411.38
	南京柏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180,000.00	3,975,000.00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7,220,494.00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124,218.38	
	小计	28,303,472.81	10,165,319.57
其他应付款	江苏国信沙洲发电有限公司	187,860.00	2,735,000.00
	竣丰投资有限公司	4,606,976.50	4,413,661.58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新旅程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99,740.00
	江苏国信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53,612.85	66,137.85
	南京柏海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0.00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10,510,136.99	
	山西灵石昕益天悦煤业有限公司	152,120,267.96	
小计	168,528,854.30	8,414,539.43	
租赁负债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283,164.69	51,905,663.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622,498.88	20,731,063.14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1、各项权益工具****(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 未决诉讼仲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起诉方	纠纷类型	诉讼金额	备注
杨含春、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481,560,034.22	一审审理中*1
CMIT LIMITED	仓储合同纠纷	79,575,054.35	二审审理中*2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仓储合同纠纷	80,100,491.39	一审判决已上诉*3
福建省得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3,949,472.33	一审判决已上诉*4
合计		655,185,052.29	

*1: 2023年10月20日, 公司收到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送达的《起诉状》, 原告请求判令被告二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合同余款等共计 66,590,000.00 元, 被告一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在未付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款内承担责任等。2025年4月11日, 原告变更诉讼请求为判决二被告共同向原告杨含春支付工程款余款 471,928,833.54 元及利息, 向原告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余款 9,631,200.68 元及利息等。

*2: 2025年7月4日, 公司收到广州海事法院送达的《起诉状》, 原告请求判令被告一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被告二深圳市前海交远物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原告返还 18,547.235 吨重油, 若无法返还上述重油, 则二被告向原告赔偿 76,139,168.622 元及利息等合计 79,575,054.35 元。2025年12月29日, 公司收到广州海事法院(2025)粤72民初2963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二被告向原告赔偿货物损失 57,020,229.56 元及利息等。2026年1月13日, 被告一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原告、被告二均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6年3月3日, 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6)粤民终503号《案件受理通知书》, 二审已立案审理。

*3: 2025年8月27日, 公司向广州海事法院起诉, 请求判令被告一深圳市前海交远物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向原告交付经 CMIT LIMITED 签署的 18,426.038 吨重油货权移转文件, 或返还 18,426.038 吨重油, 或向原告支付对应价款 76,139,168.622 元及利息损失 3,961,322.77 元, 被告二湖北交投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对被告一所负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等。2025年10月31日, 广州海事法院出具(2025)粤72民初2939号《参加诉讼通知书》, 通知广东守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案第三人参加诉讼。2025年12月29日, 公司收到广州海事法院(2025)粤72民初2939号《民事判决书》, 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2026年1月13日, 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4: 2025年10月16日, 公司收到广州海事法院送达的《起诉状》, 原告请求判令被告一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3,045,712.91 元及利息等, 被告二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在其欠付被告一工程款范围内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支付责任等。2026年3月9日, 公司收到广州海事法院(2025)粤72民初3125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被告一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0,245,712.91 元及利息等。2026年3月16日, 被告一已上诉。

②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明细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新密市超化煤矿有限公司	3,850.00	2011/9/15	2026/9/14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3,040.00	2012/5/29	2027/5/28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新密市恒业有限公司	3,800.00	2012/5/29	2027/5/2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79,501.34	2018/9/10	-	否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张家港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26.40	2021/5/31	2033/5/31	否
永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	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	2021/6/17	2037/3/8	否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2					
合计		293,917.74			

*1: 该笔债务已参与并纳入永泰集团重整范围, 根据永泰集团重整计划相关规定可获得信托受益权份额清偿。债权人按清偿方案获得清偿后, 其他连带责任人将免除清偿责任。因债权人受让信托受益权时间不确定, 故公司该笔担保业务到期日暂无法确定。

*2: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河南华晨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南阳中誉发电有限公司 27.95% 股权提供质押。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基于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实际需要，为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和还本付息，且公司在2025年度已经完成股份回购金额277,485,032元视同现金分红，同时公司正在实施3亿元~5亿元股份回购并注销计划，为此公司2025年度拟不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3,955,296.68	182,925,821.31
1年以内小计	103,955,296.68	182,925,821.31
1至2年	129,681.80	12,735,986.30
2至3年	608,619.44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4,226,200.62	4,226,200.62
合计	108,919,798.54	199,888,008.2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919,798.54	100.00	5,199,392.91	4.77	103,720,405.63	199,888,008.23	100.00	6,182,696.65	3.09	193,705,311.58
其中：										
账龄组合	95,549,127.59	87.72	5,199,392.91	5.44	90,349,734.68	148,931,858.13	74.51	6,182,696.65	4.15	142,749,161.48
内部往来组合	13,370,670.95	12.28			13,370,670.95	50,956,150.10	25.49			50,956,150.10
合计	108,919,798.54	/	5,199,392.91	/	103,720,405.63	199,888,008.23	/	6,182,696.65	/	193,705,311.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0,584,625.73	905,846.26	1.00
1至2年(含2年)	129,681.80	6,484.09	5.00
2至3年(含3年)	608,619.44	60,861.94	10.00
3至4年(含4年)			30.00
4至5年(含5年)			50.00
5年以上	4,226,200.62	4,226,200.62	100.00
合计	95,549,127.59	5,199,392.91	5.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82,696.65	-983,303.74				5,199,392.91
合计	6,182,696.65	-983,303.74				5,199,392.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90,209,430.9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2.8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68,387.6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1,105,283,466.62	29,910,745,733.77
合计	31,105,283,466.62	29,910,745,733.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3).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592,748,562.54	29,550,933,326.48
1年以内小计	9,592,748,562.54	29,550,933,326.48
1至2年	21,440,125,932.46	287,603,378.85
2至3年	200,000.00	
3至4年		202,720.00
4至5年	202,720.00	3,814.88
5年以上	73,358,981.08	73,357,282.32
合计	31,106,636,196.08	29,912,100,522.53

(14).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02,578.41	1,202,578.41
关联方往来款	31,098,538,708.67	29,903,914,088.69
保证金	5,977,120.00	1,863,120.00
代垫款	917,789.00	5,120,735.43
合计	31,106,636,196.08	29,912,100,522.53

(15).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5,301.78	116,908.57	1,202,578.41	1,354,788.7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56.92	356.92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030.91	26,272.85	1,698.76	-2,059.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913.95	143,538.34	1,204,277.17	1,352,729.4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4,788.76	-2,059.30				1,352,729.46
合计	1,354,788.76	-2,059.30				1,352,729.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19,506,163,404.40	62.71	关联方往来款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11,331,441,023.14	36.43	关联方往来款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79,548,998.84	0.58	关联方往来款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2,109,067.98	0.23	关联方往来款		
山西沁源康伟森达源煤业有限公司	4,256,807.48	0.01	关联方往来款		
合计	31,093,519,301.84	99.96	/	/	

(19).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141,585,125.05		32,141,585,125.05	32,141,585,125.05		32,141,585,125.05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602,676.36		602,676.36
合计	32,141,585,125.05		32,141,585,125.05	32,142,187,801.41		32,142,187,801.4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390,976.00					390,976.00		
山西康伟集团有限公司	289,500.00					289,500.00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208,000.00					208,000.00		
澳大利亚永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605.86					8,605.86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华晨电力股份公司	1,141,862.38					1,141,862.38		
华衍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华泰矿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北京德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45,214.27					45,214.27		
合计	3,214,158.51					3,214,158.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山西高新普惠旅游 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02,676.36			-602,676.36							-	
小计	602,676.36			-602,676.36							-	
合计	602,676.36			-602,676.36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6,038,838.31	1,792,645,003.61	3,999,584,205.62	3,551,149,346.90
其他业务	392,484,347.13	342,408,848.50	508,412,995.57	472,136,286.32
合计	2,398,523,185.44	2,135,053,852.11	4,507,997,201.19	4,023,285,633.2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煤炭业务	1,680,438,809.55	3,638,627,709.82	1,680,438,809.55	3,638,627,709.82
其他业务	718,084,375.89	537,999,282.92	718,084,375.89	537,999,282.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山西	1,534,953,927.17	1,318,074,094.18	1,534,953,927.17	1,318,074,094.18
江苏	863,569,258.27	816,979,757.93	863,569,258.27	816,979,757.93
合计	2,398,523,185.44	2,135,053,852.11	2,398,523,185.44	2,135,053,852.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2,676.36	-2,840,941.58
债务重组收益	-22,134.01	-13,294,311.33
合计	-624,810.37	-16,135,252.9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93,134.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96,674.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706,167.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656,466.37	
债务重组损益	12,669,676.9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653,106.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001,895.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119,724.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61,963.00	
合计	71,276,288.2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448	0.0095	0.0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928	0.0063	0.006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窦红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